

# 實證佛教通訊

**Positivist Buddhism Newsletter**

第 6 期

2013 年 3 月

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發行

## 內容簡介

「法華探微」(三)是由釋能會法師講述，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撰稿，開演《妙法蓮華經》的義理。本期重要的內容包括：空、無相、無作、獨子逃逝喻、藥草喻、以道受樂、任力所能、一相一味等等。

《佛陀的最後遺教》(五)，由真觀老師講解《大般涅槃經》的深義。這一次的重要內容包括：本性空寂、寶物寄託喻、悲心護法、群賊喪乳喻。

《衣中寶珠—雜阿含經隱藏的大乘法》(二)，真觀老師藉由《雜阿含經》與《瑜伽師地論》攝事分的對應，開演出《雜阿含經》中密顯的真實義，本期重要的內容包括：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、常見、斷見、現法涅槃見、薩迦耶見、如所有性、盡所有性等等。

「佛典故事」專欄〈白狗的前生〉，講述一位在家修行人因為傲慢和喜歡斥責他人，而轉生為白狗；佛陀並且說明哪些業行會成就長壽、短壽、健康、多病、美麗、醜陋、威德、委瑣、尊貴、卑賤、富有、貧窮、智慧、邪見。

〈持戒波羅蜜入門〉講述次第修持戒律，離開法相的繫縛，證得解脫的知見與方法。它簡易可行，能夠避開重大煩惱，又能迅速累積福德和智慧，特別適合忙碌的現代人。

「迴響」專欄，由真觀老師和編譯組答覆讀者問題，本期重要的內容包括：能藏的心體是無為法、《心經》咒語的唸誦法、量子力學與佛法、悲願不深不易明心、人我見與法我見、宇宙中的第一尊佛、不壞的信心等等。

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編輯組

2013.3.10

# 目 錄

作 者	內 容	頁 碼
	<a href="#">內容簡介</a>	I
	<a href="#">目 錄</a>	II
釋能會	<a href="#">法華探微（三）</a>	1
呂真觀	<a href="#">佛陀的最後遺教—《大般涅槃經》略解（五）</a>	32
呂真觀	<a href="#">衣中寶珠—雜阿含經隱藏的大乘法（二）</a>	55
清 心	<a href="#">白狗的前生</a>	81
呂真觀	<a href="#">持戒波羅蜜入門</a>	93
	<a href="#">迴 響</a>	99
	<a href="#">布告欄</a>	123
	<a href="#">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簡介</a>	125

📖 經典解析

## 法華探微(三)

釋能會法師<sup>1</sup>講述 /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撰稿

時間：2012年9月9日

地點：武漢市花山碧雲寺

請大家跟我一起唸：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！

南無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！

南無普賢菩薩摩訶薩！

上次講到，舍利弗尊者蒙佛授記，在場的不少阿羅漢都感到疑惑，於是佛演說了三界火宅的譬喻，告訴他們佛爲了度眾生，教示三乘佛法，其實都匯歸唯一佛乘。現在我們進入下一品。

### 妙法蓮華經信解品第四

爾時，慧命須菩提、摩訶迦旃延、摩訶迦葉、摩訶目犍連，從佛所聞未曾有法，世尊授舍利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，發希有心，歡喜踊躍，即從座起，整衣服，偏袒右肩，右膝著地，一心合掌，曲躬恭敬，瞻仰尊顏而白佛言：「我等居僧之首，年並朽邁，自謂已得涅槃，無所堪任，不復進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世尊往昔說法既久，我時在座，身體疲懈，但念空、無相、無作，於菩薩法——遊戲神通、淨佛國土、成就眾生——心不喜

<sup>1</sup> 釋能會法師，四川江油人，從九三年皈依佛門始，求法學法鍥而不捨，遍游諸方參訪師友，積累了豐富的修學經歷，結合自身的實踐，爲學佛者開示佛理、傳授修法和解惑除疑。自2012年8月12日起，每月第二週星期天上午九點至十一點、下午二點至四點，在武漢市花山碧雲寺開講《法華探微》，開示《妙法蓮華經》的義理；經中言：「若有聞法者，無一不成佛。諸佛本誓願，我所行佛道，普欲令眾生，亦同得此道。」信受《法華經》，功德難思量。有意聽講者，請聯繫釋能會法師，電話+86 18675535940。

樂。所以者何？世尊令我等出於三界，得涅槃證。又今我等年已朽邁，於佛教化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生一念好樂之心。我等今於佛前，聞授聲聞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，心甚歡喜，得未曾有。不謂於今，忽然得聞希有之法，深自慶幸，獲大善利，無量珍寶不求自得。

這時，有四位阿羅漢：解空第一的慧命須菩提，論議第一的摩訶迦旃延，頭陀第一的摩訶迦葉，神通第一的目犍連，都是列入佛陀座下十大聲聞弟子的大阿羅漢。他們聽到這些以前從沒聽過的法，看到舍利弗蒙佛授記，都非常歡喜，於是用非常恭敬、正式的禮儀對佛陀說：「我們四個人，在僧團中居於上首，年紀也大了，自認為證得了涅槃、已經無法可求，不願意再進修佛果。」像他們這樣的大阿羅漢，雖然還在世、沒有取證無餘涅槃，但已經證了有餘涅槃，只剩下一點點維持生活的覺知心，死後就順入無餘涅槃。維持生活的基本覺知心，比如托鉢，一定要走到有人家的地方才能乞到食，所以走路的時候起碼要看路上有沒有人家等等。這些阿羅漢吃完飯後，稍微休息一下，就什麼都不想了。漂亮的花，他不想看；美妙的音樂聲、鳥叫聲，他也不想聽；夏日吹來一陣涼爽的風，他也不想去感覺。總之已經對六塵沒有欲望了。沒有欲望的話，那他們想幹什麼呢？有的人在網絡上攻擊佛教，說阿羅漢是「除了等死以外，一無所求」，這個人還真說對了！聲聞法就是這樣，阿羅漢就是活著等死，到時候取證無餘涅槃。他們不想利樂眾生，也成不了佛。只不過，佛教不是只有小乘，還有深妙的大乘法，如果他要評論佛教，要以大乘法為代表，不應該以小乘代表全部佛教。因為大乘法能夠函蓋小乘法，小乘法卻不能函蓋大乘法。

「世尊往昔說法既久，我時在座，身體疲憊，但念空、無相、無作，於菩薩法——遊戲神通、淨佛國土、成就眾生——心不喜樂。所以者何？世尊令我等出於三界，得涅槃證。又今我等年已朽邁，於佛教化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不生一念好樂之心。」這四位阿羅漢繼續講述以前聽大乘法時的心情。佛演說大乘法的時候，他們坐在下面，覺得身體非常疲倦，其實不想聽。可能那時生活條件不太好，要走很遠的路去托鉢，再走回來，很累。但是佛在上面說法，也不好意思走掉，所以他們就安住在「空、無相、無作」的三解脫門裡。

小乘法和大乘法都有三解脫門，意思不太一樣。「空」這個字，在佛經裡有不同的意思。這裡小乘法的「空」，是指沒有用處。比如《佛藏經》說，末法時期有人自稱阿羅漢，亂說佛法，被下面聽法的人罵作「空老」，就是「枉費你活了這麼一大把年紀」的意思。空老的空，是沒有用的意思。聲聞法說「無常故苦，苦故空，空故非我」，這個空是「到頭來一場空」，也就是沒有用處。三解脫門的「空」也是指沒有用處，世間的這些無常法都歸於空，到最後都沒有用，執著於這些是沒有意義的。空是有為法的共通性，了解這種共通性，也是一種智慧，由這種智慧發起的定境，稱為「空三昧」。住在這個空三昧裡，可以解脫煩惱，所以這個空三昧也叫「空解脫門」。

「無相」，六塵相都是起起滅滅、無法常存，不可說為任何一相。「無作」，不想再去追求、作為，包括剛才講的看都不想看、聽都不想聽、想都不想想。為什麼說連想都不想想？比如他過去可能是一個王子，有優越的生活、和睦的親眷，但他不會去回味。而阿羅漢是修「無作」，無作就是不想去幹、對許多事沒心念去做，包括對眾生有利的事，他也不太想做。這裡的「空、無相、無作」也是聲聞法修證的一個核心，屬於聲聞法中較深的法。大乘法也講「空、無相、無作」三三昧，但那是證解第八識而發起的，比聲聞法的三三昧勝妙多了。

佛講的菩薩法——「遊戲神通、淨佛國土、成就眾生」。「遊戲神通」前面講過。「淨佛國土」，比如一個地方很髒，到處都是垃圾、痰、大小便，如果這裡的眾生都這麼無視環境、任意胡為，一個菩薩要怎麼清淨這個穢土呢？他一個人是清淨不了的，也不可能只發一個命令，就讓所有的眾生馬上變得規規矩矩、乾乾淨淨。這裡的淨佛國土，說穿了就是教化眾生。比如你是小學老師，教小朋友「不要隨地吐痰，不要亂丟果皮紙屑」，慢慢跟他們講道理，教到他們都聽你的話，每個人都不亂扔了，還勤勞地打掃，校園自然就清淨了。當然這只是物質上的污穢，更嚴重的污穢是五濁。前面講過，劫濁、命濁、眾生濁、見濁和煩惱濁，特別是見濁和煩惱濁，只要有邪見、有煩惱，眾生和世界就沒法清淨。所以淨佛國土的意思，就是度化、成就眾生。

這四位阿羅漢還說，聽佛陀講大乘法時，其實自己心不喜樂。因為他們認為佛陀教他們要離開三界，而這些事情，是在三界裡才能做的，他們還是想離開三界。然後他們又說：「我們現在年老衰邁，看到佛陀

您教這些菩薩求無上正等正覺，我們連一絲好樂之心都沒有。」他們竟然這樣講！實際上，要是生了一念好樂之心，他們就不會去取證無餘涅槃。無作三昧是很厲害的，他們安住在裡面，如果只是順手幫一下忙，他們還是會做；但像淨佛國土這種事，處處都要勞心費神，麻煩到極點，他們絕對不想做。

這幾句話其實就是說，佛陀講的大乘法，他們根本就不想聽。只是因為佛陀這個導師已經在講了，礙於情面，不好退場；或者說既然已經在場了，逃走也是一種「作」，所以他們依著聲聞法三解脫門的定心坐在那裡。佛陀在那裡講歸講，跟他們不相干，可能根本就沒聽到耳朵裡去，但是也沒有離開。如果會離開，就表示他沒有安住在三解脫門裡——生起厭惡心走掉，這件事就是「作」。所以，前面那些退場的五千人，佛說他們都是增上慢人。他們不像這些阿羅漢，雖然不想聽，好歹也坐在那裡。

現在，這四位阿羅漢就說：「我們以前以為大乘法跟我們不相干，今天從佛這裡知道聲聞人也可以成佛，非常非常地歡喜慶幸，就像憑空得到了無量的珍寶一樣。」

其實，這也是在演戲，是示現。在佛陀身邊做聲聞大弟子的人可沒有那麼簡單的，特別是前面那幾位大弟子，有很大可能都是大菩薩、甚至過去佛來客串的。特別是舍利弗，很可疑。稍前佛授記舍利弗的時候，說他座下的菩薩多到連等覺菩薩都沒辦法算清楚，成就了非常殊勝的佛國土。阿僧祇是天人就可以計數的，而那裡是連等覺菩薩都算不清。還有這位須菩提，在《金剛經》裡和佛陀對答如流、深解義趣，還痛哭流涕；在這裡卻說自己不生一念好樂之心。可見這都是在演戲。

「世尊！我等今者樂說譬喻以明斯義。譬若有人，年既幼稚，捨父逃逝，久住他國，或十、二十至五十歲，年既長大加復窮困，馳騁四方以求衣食。漸漸遊行，遇向本國。其父先來求子不得，中止一城。其家大富，財寶無量——金、銀、琉璃、珊瑚、虎珀、頗梨珠等，其諸倉庫，悉皆盈溢；多有僮僕、臣佐、吏民；象馬車乘，牛羊無數——出入息利，乃遍他國，商估賈客亦甚眾多。時貧窮子遊諸聚落，經歷國邑，遂到其父所止之城。

父母念子，與子離別五十餘年，而未曾向人說如此事，但自思惟，心懷悔恨，自念老朽，多有財物，金銀珍寶，倉庫盈溢；無有子息，一旦終沒，財物散失，無所委付。是以慙懃每憶其子，復作是念：『我若得子，委付財物，坦然快樂，無復憂慮。』

四位阿羅漢接著講：「我們願說一個譬喻來形容現在歡喜的心情。」下面就開始講這個譬喻：

比如有一個人，小時候懵懂無知，只因爲一時跟父母鬧脾氣，就離家出走。他這一走，就再也沒回去，還輾轉去了別的國家，一直在外面流浪。這樣年復一年，一轉眼他已在外漂泊了五十年，連自己從哪裡來、父母長什麼樣子都忘了。這是阿羅漢譬喻自己幼稚無明，加上隔陰之迷等，在外流浪生死，不識本然具足的珍寶法財。

然後，他到了這個年紀，沒有年輕時那麼好找工作了，所以生活越來越困窘。但是爲了衣食等生活必需品，他還是得東奔西走到處找活幹。走著走著，他不知不覺回到了自己的祖國——當然，他自己已經不記得了。古代的衣服，從種植棉麻到製作成衣，整個過程都是人工的，所以做件衣服不容易，價格自然也不那麼便宜。不像現在，紡紗、織布都可以由機器完成，產量高，成本低，價錢可以很便宜。現在城市人的衣服經常嫌多，你如果找別人要幾件衣服穿，可能很多人都樂意給你；相比之下，吃的東西就很難餐餐都有人白送。

另一方面，這個人當初走丟以後，他父親跑遍全國找他，但很久都沒找到，只好在一座城市安頓下來，現在已經成了富可敵國的巨商。金、銀、琉璃、珊瑚、琥珀、玻璃珠等等寶物，多到倉庫都堆不下，而且「多有僮僕、臣佐、吏民；象馬車乘，牛羊無數」；還跟別的國家有國際貿易和金融活動，往來的商人絡繹不絕，生意非常興隆。相比之下，這個逃走的兒子，到了這個年紀，不僅幾十年來從沒享過福，現在還要爲生計到處奔波，輾轉流浪到他父親所在的城市。他的父母，五十多年來一直掛念著這個兒子，沒有再生第二胎；可能因爲太傷心，也從沒跟人家說起自己有個走丟的兒子，只是常常想起他，後悔當初沒有照看好，也不知他現在是死是活。五十多年過去了，兩位老人都已經年邁，家財萬貫又無人繼承，於是就更加想孩子：「如果兒子能回來繼承家產，我們就真是謝天謝地，高枕無憂了！」

這個譬喻裡有一些特別的地方，比如這個父親只有一個孩子，這種譬喻在佛經裡經常出現。佛陀在出家之前曾結婚生子，也是只有一個兒子，名叫羅睺羅。也就是說，像我們前面講的，佛陀看待一切眾生，都像是他的獨生子一樣。佛經裡，有人有求於佛時會說「願垂矜愍如羅睺羅」，可見他們都知道佛陀是這樣看待一切眾生。

「世尊！爾時窮子傭賃展轉遇到父舍，住立門側，遙見其父踞師子床，寶几<sup>2</sup>承足，諸婆羅門、剎利、居士皆恭敬圍繞，以真珠瓔珞價直千萬，莊嚴其身，吏民、僮僕，手執白拂，侍立左右。覆以寶帳，垂諸華幡，香水灑地，散眾名華，羅列寶物，出內取與，有如是等種種嚴飾，威德特尊。窮子見父有大力勢，即懷恐怖，悔來至此。竊作是念：『此或是王，或是王等，非我傭力得物之處。不如往至貧里，肆力有地，衣食易得。若久住此，或見逼迫，強使我作。』作是念已，疾走而去。」

這個窮兒子在城裡到處找活幹，有一天路過他父親的家。他站在門外，遠遠地看見一位大富長者坐在獅子床上。在印度，床和座是不分開的，可以坐可以躺，所以叫「床座」。獅子床，不一定是獅毛、獅皮做的床，而是因為一個人很尊貴，像百獸之王的獅子一樣，所以他坐的床就叫獅子床。比如，佛經裡說佛陀坐的位置是獅子座，並不是上面的材料、裝飾跟獅子有關，而是因為佛陀是人中之獅，所以把他坐的位置稱為獅子座。這個獅子床的意思也差不多，因為這個父親身份最尊貴，所以他坐的床就叫獅子床。「寶几承足」，這個床比較高，下面有一個踏腳的地方。

「婆羅門」是古印度四種出生種姓中階級最高的，對於《吠陀》等世俗經典能諷誦通曉，也是善於觀察吉凶、主持種種祭祀儀禮的修行人；「剎利」是貴族，他們都恭敬地圍繞在這個父親周圍。從經文描述的場面看，他的身份跟國王差不多，但這裡沒說他是國王，其實是暗示他是法王。因為此處是要比喻佛陀，所以沒有特別講這個父親是國王，但這很明顯就是佛陀說法的場面——有很多人恭敬供養、環繞其周。他身上掛著的珍珠瓔珞，象徵佛陀的智慧、神通，後面的「種種嚴飾」，

<sup>2</sup> 几，《大正藏》作「机」，此處依宋、元、明三本。

也顯示出他是「威德特尊」，威德力大得讓人不敢靠近。佛陀很久才出世一次，我們這期人類文明至少有好幾千年，但釋迦牟尼佛從成道到示現涅槃，大概只有五十年，相比之下非常短暫。如果你親眼見到佛，目睹他的智慧神通和大威德力，可能還是會感到敬畏，覺得「佛這麼偉大，我不敢靠近他」。這個逃走的兒子也被這種威勢嚇到了，心裡後悔起來，想：「我怎麼跑到這裡來了！裡面的人說不定是國王，或者是皇親國戚。這哪是我這種人幹活的地方！」他覺得自己是只有蠻力的貧賤下人，這裡的大人物不可能雇他，所以他想：「還不如到比較窮的地方去找，在那裡幹力氣活就能得到衣食。一直站在這裡的話，搞不好被抓去當奴隸，更別說賺錢了。」想到這裡，他掉頭就跑。這裡的「疾走而去」，古代的「走」是跑的意思。

「時富長者於師子座，見子便識，心大歡喜，即作是念：『我財物庫藏，今有所付。我常思念此子，無由見之，而忽自來，甚適我願。我雖年朽，猶故貪惜。』即遣傍人，急追將還。爾時使者，疾走往捉。窮子驚愕，稱怨大喚：『我不相犯，何為見捉？』使者執之愈急，強牽將還。于時窮子，自念無罪，而被囚執，此必定死；轉更惶怖，悶絕躄地。父遙見之，而語使言：『不須此人，勿強將來。以冷水灑面，令得醒悟，莫復與語。』所以者何？父知其子志意下劣，自知豪貴為子所難，審知是子而以方便，不語他人云是我子。使者語之：『我今放汝，隨意所趣。』窮子歡喜，得未曾有，從地而起，往至貧里、以求衣食。

當時坐在獅子座上的長者，大老遠就認出兒子了。這也有象徵的意思，正如《楞嚴經》的《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章》所說：「十方如來憐念眾生，如母憶子。若子逃逝，雖憶何為？子若憶母如母憶時，母子歷生不相違遠。若眾生心憶佛念佛，現前當來必定見佛，去佛不遠。」<sup>3</sup>雖然佛常常憶念著眾生，但眾生不憶念佛，所以難以與佛相應；如果這個眾生常常憶佛，就一定會相應。

<sup>3</sup> 《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》卷5(CBETA, T19, no. 0945, p.0128,a27-b02)

長者看到自己的兒子，高興極了，心想：「我的家產總算有人託付了！我日夜思念他，這麼多年都找不到人，今天突然自己跑回來，真是太好了！雖然我現在老了，對他的疼愛還是跟以前一樣，不差分毫。」於是長者馬上命令身邊的人去把他追回來。這個兒子一直過著飢一餐飽一餐的生活，根本不是這些強壯家丁的對手，一下就被追上了。他以爲要被捉去當奴隸，嚇壞了，大聲嚷道：「我又沒有得罪你們，憑什麼抓我？！」家丁們抓得更緊了，準備把他強拉回去。窮兒子想到自己平白被抓，肯定死定了，他越想越怕，竟暈倒在地。長者在遠處看到，就對手下說：「算了，不要這個人了。你們用冷水把他弄醒，放他走吧，也不要跟他多說什麼。」

爲什麼要這樣做呢？下面就講原因了。這個兒子窮了幾十年，早就不記得自己的父母什麼樣了，一看到富貴人家，他心裡只有恐懼，根本想不到自己就是這一家的獨生子。這個長者是有智慧、有方便的人，知道兒子已經成了這樣一個自甘下劣的愚人，如果突然告訴他身世，他絕對不會相信，反而惹出大麻煩。所以，長者也不說那是自己的孩子，只是讓手下對醒過來的兒子說：「我們不捉你，你想去哪就去哪吧！」這個兒子才放下心來，到窮鄉僻壤找工作去了。

「爾時長者將欲誘引其子而設方便，密遣二人，形色憔悴無威德者：『汝可詣彼，徐語窮子：「此有作處，倍與汝直。」窮子若許，將來使作。若言：「欲何所作？」便可語之：「雇汝除糞。我等二人亦共汝作。」』時二使人即求窮子，既已得之，具陳上事。」

這種情況下，長者只有以方便善巧來引導窮兒子。前面講過，佛菩薩一直在想辦法度你，只要你有一點點善根，他就會盡其方便來引導你。如果你覺得「佛的智慧神通好是好，但是，反正我成不了佛，還是該怎麼過就怎麼過吧」，這種時候，佛如果強行把你抓來修行，你肯定不願意。所以佛就要用方便善巧，你現在想要什麼，就先給你什麼，慢慢引導你。這位長者呢，就秘密派了兩個人打扮得窮酸憔悴又卑下，吩咐他們：「你們去找那個窮孩子，慢慢跟他商量，就說『這裡有工作機會，工資是行情的兩倍』，如果他答應，就把他帶到這來。他問做什麼

工作的話，就說：『雇你來清除糞便，我們倆個也跟你一起作。』於是，這兩個人找到了窮兒子，照長者的吩咐邀他去做工。

你看，長者的這兩個使者，要陪人家除糞。這個譬喻裡，如果說長者是佛陀，這兩個人就是菩薩。而且，那個人是他兒子的秘密，長者只告訴了這兩個使者，說明對他們是非常信賴的。佛陀在五濁惡世度化眾生，菩薩也都來協助，不僅文殊、普賢，很多菩薩都會來。他們來到人間，多數情況下，都會隱去智慧和神通，讓你看不出他們是菩薩，甚至扮成一個地位低下的人，就像金庸《天龍八部》裡的掃地僧一樣，很不起眼，讓你以為他跟你一樣，甚至不如你，這樣他才能親近你。所以這些菩薩其實都離眾生不遠，就在眾生當中，說不定就在你身邊做你的朋友同事，甚至親人眷屬。

「爾時窮子先取其價，尋與除糞。其父見子，愍而怪之。又以他日，於窗牖中遙見子身，羸瘦憔悴，糞土塵塗，污穢不淨。即脫瓔珞、細軟上服、嚴飾之具，更著麤弊垢膩之衣，塵土塗身，右手執持除糞之器，狀有所畏；語諸作人：『汝等勤作，勿得懈怠。』以方便故得近其子。後復告言：『咄，男子！汝常此作，勿復餘去，當加汝價。諸有所須甕器米麵鹽醋之屬，莫自疑難；亦有老弊使人須者相給，好自安意。我如汝父，勿復憂慮。所以者何？我年老大，而汝少壯，汝常作時，無有欺怠瞋恨怨言，都不見汝有此諸惡，如餘作人。自今已後，如所生子。』即時長者更與作字，名之為兒。爾時窮子雖欣此遇，猶故自謂客作賤人；由是之故，於二十年中常令除糞。過是已後，心相體信，入出無難，然其所止猶在本處。」

窮兒子覺得工錢不錯，就到長者家做起了除糞的工作。長者看著自己的孩子在這裡除糞，覺得又難過又可氣，氣他有福不享，甘願在這裡從事低下的工作。一天，長者從窗口看著兒子瘦弱憔悴、滿身糞穢的樣子，想到一個主意，就馬上脫下身上的貴重衣飾，換上又髒又舊的粗布衣裳，再往身上抹些泥巴，拿上簸箕、掃帚等工具，把自己也弄得像個除糞工。這比喻佛陀的方便。剛才講過，佛菩薩在人間度眾生時，常常把神通和智慧都隱藏起來。所以你如果看到一個人，一副鄉巴佬的樣

子，或是看上去很卑下，也可能是佛菩薩來度你的。這不只是譬喻，他們真的會這麼做，因為佛菩薩的誓願就是要以種種方便來度眾生。

長者作好這種打扮，臉上還掛著一絲嚴肅，整個人讓人以為是除糞工的工頭，跟他以前富貴威儀的氣質完全不一樣。然後，他走到兒子身邊，對旁邊的幾個人說：「你們認真幹活，不要偷懶！」反正就是讓兒子以為他是工頭，不會像以前那樣看見他就跑，用這種方式來親近兒子。又過了一段時間，他對窮兒子說：「年輕人，你就一直在這裡工作吧！不要再到別的地方去了。我會給你加工資，三餐所需要的鍋盆米麵鹽醋等，都會給你，也有幾位老傭人可以幫你打理生活，你就安心的在這裡工作，不要再想去別的地方了。你比我年輕，以我的年紀，可以當你爸爸了，我看你做事，不像別人那樣偷懶、發牢騷，覺得你這個人還不錯，又老實又勤快。從今以後，你也不要見外，就把我當作爸爸吧！」這個兒子雖然年紀也不小了，但長者比他還大幾十歲，所以叫他「年輕人」。而且，雖然他們是除糞工，也還有比他們身份更低的人，找這樣的人來幫他打理生活，讓他好好待在這裡，別又跑掉了。

從此以後，兩人就以父子相稱。窮兒子很高興能遇到這樣的好人，自己流浪幾十年，現在有一個工頭等級的人當乾爹，給他比較高的工資，還跟他找人照顧他，已經很滿足了。不過，他還是覺得自己只是一個寄人籬下的卑賤人。長者知道這一點，還是讓他做著除糞的工作。經過二十年，等到他對長者已經很親近、很信任了，長者再慢慢派他做別的事情，讓他進出自己的富貴堂屋。漸漸地，兒子對富貴的人、貴重的物品不再那麼害怕，也不再那麼自甘下劣了。但他還是認為那是人家的東西，跟自己沒關係，所以仍然住在自己的破屋子裡。

「世尊！爾時長者有疾，自知將死不久。語窮子言：『我今多有金銀珍寶，倉庫盈溢，其中多少、所應取與，汝悉知之；我心如是，當體此意。所以者何？今我與汝，便為不異，宜加用心，無令漏失。』爾時窮子即受教勅，領知眾物金銀珍寶及諸庫藏，而無怖取一餐<sup>4</sup>之意。然其所止故在本處，下劣之心亦未能捨。復經少時，父知子意漸已通泰，成就大志，自鄙先心。臨欲終時，而

<sup>4</sup> 「餐」，《大正藏》作「飡」，今依宋、元、明三本。

命其子并會親族、國王、大臣、刹利、居士，皆悉已集，即自宣言：『諸君當知！此是我子，我之所生。於某城中捨吾逃走，伶俜辛苦五十餘年，其本字某，我名某甲，昔在本城懷憂推覓，忽於此間遇會得之。此實我子，我實其父。今我所有一切財物，皆是子有，先所出內，是子所知。』

「世尊！是時窮子聞父此言，即大歡喜，得未曾有，而作是念：『我本無心有所希求，今此寶藏自然而至。』」

後來，長者生病，知道自己活不久了，他告訴兒子說：「我的倉庫裡有很多金銀財寶，現在我身體不行，管不動了，請你替我管理。你要像對待自己的財產一樣用心管理。」窮兒子聽後，就很用心地管理這些財產，也不生一絲貪心。不過他還是住在自己的破屋裡，覺得這龐大的財富給人的壓力太大。又經過一小段時間，他的心志已經開闊，覺得自己之前那種小裡小氣的卑下心理真是不應該。他的轉變，長者都看在眼裡，而自己也到了最後關頭，就召集所有的親族、國王、大臣、刹利、居士。連國王都召集來了，可見這位長者的身份地位比國王還高。長者比喻佛陀，佛即將涅槃的時候，國王也過來參拜。古代印度有很多小國，常常只是一個城市，人口可能只有幾萬或幾十萬，國王的地位當然不能跟佛陀比。

這個時候，長者對大眾宣佈：「諸位，這個人就是我的兒子，是我親生的兒子！他多年以前走失，離開了我的庇護，一個人在外流浪了五十多年。他原來的名字叫某某，我名叫某某。我曾經到處找他都沒找到，前段時間竟偶然相遇。我要告訴諸位，他確實是我的兒子，我也確實是他的父親。我命終之後，他就是我的合法繼承人，我的家產全部歸他所有。家產的詳細情況，他也已經非常了解。」窮兒子聽到長者的這番話，喜不自勝，心想：「我從來沒有希求過這些財寶，現在它們竟然一下子都是我的了！」

這裡暗含了一個次第。讓他管理這些財寶，比喻佛陀已經在講大乘法了，可這些聲聞人聽歸聽，還是覺得成佛跟自己不相干。等到現在佛演說一乘佛法，還授記了舍利弗將來成佛，他們才知道：無論自己多麼自甘下劣、覺得成佛不可能，到最後還是一定會成佛。

「世尊！大富長者則是如來，我等皆似佛子，如來常說我等為子。世尊！我等以三苦故，於生死中受諸熱惱，迷惑無知，樂著小法。今日世尊令我等思惟，闕除諸法戲論之糞，我等於中勤加精進，得至涅槃一日之價。既得此已，心大歡喜，自以為足，而便自謂：『於佛法中勤精進故，所得弘多。』然世尊先知我等，心著弊欲，樂於小法，便見縱捨，不為分別：『汝等當有如來知見寶藏之分。』世尊以方便力，說如來智慧。我等從佛得涅槃一日之價，以為大得；於此大乘無有志求。我等又因如來智慧，為諸菩薩開示演說，而自於此無有志願。所以者何？佛知我等心樂小法，以方便力隨我等說，而我等不知真是佛子。今我等方知世尊於佛智慧無所悵惜，所以者何？我等昔來真是佛子，而但樂小法，若我有樂大之心，佛則為我說大乘法。於此經中唯說一乘，而昔於菩薩前毀訾聲聞樂小法者，然佛實以大乘教化。是故我等說：『本無心有所悵求，今法王大寶自然而至。』如佛子所應得者皆已得之。」

這四位阿羅漢繼續解釋剛才說的譬喻：「世尊，譬喻中的長者就是您佛陀，我們這些聲聞人都是您的兒子。當初，我們因為計著三苦給我們帶來的種種煩惱，迷惑無知，就對小乘這種斷苦的教法產生了信樂。」

三苦是苦苦、壞苦和行苦。以前也講過，苦苦是貧窮、病痛這些一般人都能察覺的苦。壞苦是原來很好、現在比較糟，這種今不如昔的失落感。比如你以前是全球排得上號的巨富，後來投資失敗，只剩下一百多萬。雖然比起一般的升斗小民，你算有錢的，但以前那麼風光的日子已經不再，你會覺得很難過。行苦，是指覺知心了別六塵的那種忙煩，這個一般要見道位以上的人才能察覺，一般人反而覺得能了別、享受六塵是很快樂的事。這就是三苦。

四位阿羅漢以窮兒子譬喻自己，說自己迷惑無知，是相對於佛菩薩而言的。因為他們不知道萬法都是一心所生，包括佛陀的神通、智慧、解脫功德，統統不離一心。他們不明白這個道理，所以說自己迷惑無知。當然，正如我們前面所說，這也都是演戲，這幾位大弟子不是簡單人物，我們不能對他們心懷輕慢。

「樂著小法」，是說聲聞人只樂於修習解脫道，覺得只要去除戲論（不符合佛法的思維與言說），取證無餘涅槃就夠了，成佛這種事跟自己不相干，不知道自心即是如來。就像那個窮兒子，能夠每天除糞得到工資，就很滿足了，所以經文說「得至涅槃一日之價」，涅槃只如除糞一天的工資，和大富長者的財富根本無法比，窮兒子無知自滿，覺得那些財寶跟自己不相干，根本就沒有想過這些東西本來就是他的。另外，世間人鑽研的那些炒股法、炒樓法，在三乘佛法裡，都屬於世間法，連小法都不是。跟聲聞人比起來，世間人是更慘、更愚癡的，連求解脫都不知道。這個窮兒子還知道打工混飯吃，所以經文說「得至涅槃一日之價」，要是把世間人也放在這個譬喻裡，就是那種不知道幹活掙飯吃，一直餓到死的人。

四位阿羅漢接著說：「世尊您教我們佛法，我們就精進地修行，終於證得了阿羅漢果，死後即可順入無餘涅槃。我們自認為用勤奮精進換來了這麼大的收穫，已經非常滿足。」譬喻裡的窮兒子勤勞工作，賺到的錢能保證基本的溫飽，他就知足了。這些阿羅漢也這樣形容自己。他們跟隨佛陀學法，精進修行，成為了具足三明六通的大阿羅漢，覺得從佛法中得到的利益已經夠多了。剛才聽到一乘佛法，他們才感受到「得至涅槃」不過如窮子除糞的一日之價，與長者的富貴，也就是成佛的法道根本無法相比。儘管死後可以取證無餘涅槃，但這個涅槃不是終究的歸宿。後面的〈化城喻品〉會講到，無餘涅槃其實只是個化城，他們總還要從裡面出來，繼續走成佛的路。前面講過，入無餘涅槃以後，人的覺知心全滅，無論經過多長時間，對他來說都只像是一瞬，這一瞬的休息，可以說是「涅槃一日之價」。

他們接著說：「世尊您雖然知道我們只樂於小法，但仍然以平等的慈悲心和智慧方便，在聲聞法的教示中暗藏如來智慧的大乘法，還讓我們和菩薩們一起聽聞大乘法，希望我們也能入於如來知見。而我們呢，在您飽含良苦用心的教法中，心量打不開，還是偏倚小法，自以為證得聲聞極果，對大乘毫無志求。看到您為菩薩們開示大乘法，我們也覺得和自己無關，認為自己只是一個聲聞人，就算您說我們是愚人，我們也沒有成佛的意願。那個時候，我們是下劣之心未捨，不知自己真是佛子；現在我們才知道，世尊對於佛菩提的智慧是從不吝惜的，就算我們不要，也會偷偷塞過來。我們本來都是真佛子，因為只喜樂自我解脫，佛

陀就藉由聲聞法來引導我們；如果我們早點信樂大乘法的話，佛陀肯定就直接明說大乘法了。您以前在講菩薩法的時候，說聲聞人是愚人，我們也以爲佛法有聲聞、緣覺和菩薩三乘之分。現在我們清楚了，實際上只有一乘佛法。以前我們並沒有意願成佛，今天才知道，自己將來也一定會成佛。這種感覺就像意外得到了無價之寶。」

爾時摩訶迦葉欲重宣此義，而說偈言：

「我等今日，	聞佛音教，	歡喜踊躍，	得未曾有。
佛說聲聞，	當得作佛，	無上寶聚，	不求自得。
譬如童子，	幼稚無識，	捨父逃逝，	遠到他土，
周流諸國，	五十餘年。	其父憂念，	四方推求，
求之既疲，	頓止一城，	造立舍宅，	五欲自娛。
其家巨富，	多諸金銀、	車磔馬瑙、	真珠琉璃；
象馬牛羊、	輦輿車乘；	田業僮僕、	人民眾多。
出入息利，	乃遍他國，	商估賈人、	無處不有。
千萬億眾，	圍繞恭敬，	常為王者，	之所愛念，
群臣豪族，	皆共宗重。	以諸緣故，	往來者眾，
豪富如是，	有大力勢。	而年朽邁，	益憂念子，
夙夜惟念，	死時將至。	癡子捨我，	五十餘年，
庫藏諸物，	當如之何？		

這後面是大迦葉尊者說的重頌。大意是：「我們今天聽到世尊您說聲聞人也一定會成佛，非常欣喜，就好像意外得到世上最珍貴的財寶一樣。譬如一個年幼的孩童離父走失，孤苦伶仃流浪外鄉五十多年，也忘記了自己的身世。他父親苦尋無果，身心疲弱，就安頓在一座城市經商，成了一方巨富，不僅家財無數，而且下至百姓商賈，上至王公卿士，都對他倚重愛戴。但他日漸衰老，更加想念走失的兒子，日夜憂心：『兒子一去五十多年，杳無音訊。我死以後，財產無人繼承，如何是好？』」

爾時窮子，	求索衣食，	從邑至邑、	從國至國。
或有所得，	或無所得，	飢餓羸瘦，	體生瘡癬。
漸次經歷，	到父住城，	傭賃展轉，	遂至父舍。
爾時長者，	於其門內，	施大寶帳，	處師子座；
眷屬圍遶，	諸人侍衛，	或有計算，	金銀寶物，
出內財產，	注記券疏。	窮子見父，	豪貴尊嚴，

謂是國王，	若是王等。	驚怖自怪，	何故至此。
覆自念言：	『我若久住，	或見逼迫，	強驅使作。』
思惟是已，	馳走而去，	借問貧里，	欲往傭作。
長者是時，	在師子座，	遙見其子，	默而識之。
即勅使者，	追捉將來。	窮子驚喚，	迷悶蹙地：
『是人執我，	必當見殺，	何用衣食，	使我至此？』
長者知子，	愚癡狹劣，	不信我言，	不信是父。

這個時候，兒子在外流浪，面黃肌瘦，衣衫破爛，身上還有瘡癬。他走著走著，來到父親所在的城市。他不知道自己的父親就在這裡，只是爲了溫飽四處找工作。不知不覺，他走到父親的屋前，從門外遠遠望見裡面金碧輝煌，心想：『這個富貴人家不是我這種下賤人做活的地方，待久了搞不好會被擄去當奴隸。』就往遠處跑。坐在堂上的長者，遠遠就認出了自己的兒子，默不作聲，只是派人把他捉來。窮兒子看見差人來抓，大呼冤枉，驚嚇暈倒。於是長者知道了這個兒子不僅不認得父親，還變成了心志狹劣的人，如果馬上相認，他一定不會相信眼前的富豪就是自己的父親。」

即以方便，	更遣餘人，	眇目矧陋，	無威德者：
『汝可語之，	云當相雇，	除諸糞穢，	倍與汝價。』
窮子聞之，	歡喜隨來，	為除糞穢，	淨諸房舍。
長者於牖，	常見其子，	念子愚劣，	樂為鄙事。
於是長者，	著弊垢衣，	執除糞器，	往到子所，
方便附近，	語令勤作：	『既益汝價，	并塗足油，
飲食充足，	薦席厚煖。』	如是苦言：	『汝當勤作。』
又以軟語：	『若如我子。』	長者有智，	漸令入出，
經二十年，	執作家事。	示其金銀、	真珠頗梨；
諸物出入，	皆使令知。	猶處門外，	止宿草庵，
自念貧事：	『我無此物。』	父知子心，	漸已廣大，
欲與財物。	即聚親族、	國王大臣、	剎利居士。
於此大眾，	說是我子，	捨我他行，	經五十歲。
自見子來，	已二十年。	昔於某城，	而失是子，
周行求索，	遂來至此。	凡我所有，	舍宅人民，
悉以付之，	恣其所用。	子念昔貧，	志意下劣，

今於父所，大獲珍寶，并及舍宅、一切財物。  
甚大歡喜，得未曾有。

「長者於是巧設方便，派長相鄙陋的人找到窮兒子，雇他除糞；也把自己打扮得像除糞工頭，親近兒子，勸他在這裡長做，並認他作義子，漸漸讓兒子出入本屋。這樣過了二十年，又讓兒子看管財物。窮兒子慢慢摒除了自甘下劣的心性，見了財物也不再害怕膽怯，只是仍認為財寶都是人家的，和自己無關。這時，父親知道兒子已經可以承擔家業，就聚齊親戚、國王、大臣等人，告訴大家事實，並宣佈將家產全部傳給他。兒子聽後，非常歡欣鼓舞，得未曾有。」

佛亦如是，	知我樂小，	未曾說言：	『汝等作佛。』
而說我等：	『得諸無漏，	成就小乘，	聲聞弟子。』
佛勅我等：	『說最上道，	修習此者，	當得成佛。』
我承佛教，	為大菩薩，	以諸因緣、	種種譬喻、
若干言辭，	說無上道。	諸佛子等，	從我聞法，
日夜思惟，	精勤修習。	是時諸佛，	即授其記：
『汝於來世，	當得作佛。』	一切諸佛，	祕藏之法，
但為菩薩，	演其實事，	而不為我，	說斯真要。
如彼窮子、	得近其父，	雖知諸物，	心不希取。
我等雖說，	佛法寶藏，	自無志願，	亦復如是。
我等內滅，	自謂為足，	唯了此事，	更無餘事。

大迦葉說完譬喻，繼續解釋：「佛就像這位長者，您知道我們喜樂小乘法，對成佛之道無願無求，就教授我們取證無餘涅槃的小乘法，從不說我們也要成佛。我們承佛教敕，為菩薩種姓的佛弟子，轉述大乘法，他們如法修行，得到佛陀的授記，我們自己卻仍然認為成佛的事於己無分。自己認為，只要向內將六識滅掉，能夠取證無餘涅槃，就沒有其他的事了。」

我等若聞，	淨佛國土，	教化眾生，	都無欣樂。
所以者何？	一切諸法，	皆悉空寂，	無生無滅，
無大無小，	無漏無為。	如是思惟，	不生喜樂。
我等長夜，	於佛智慧，	無貪無著，	無復志願；
而自於法，	謂是究竟。	我等長夜，	修習空法，
得脫三界，	苦惱之患，	住最後身、	有餘涅槃。

佛所教化，	得道不虛，	則為已得，	報佛之恩。
我等雖為，	諸佛子等，	說菩薩法，	以求佛道；
而於是法，	永無願樂。	導師見捨，	觀我心故，
初不勸進，	說有實利。	如富長者，	知子志劣，
以方便力，	柔伏其心，	然後乃付，	一切財物。
佛亦如是，	現希有事，	知樂小者，	以方便力，
調伏其心，	乃教大智。	我等今日，	得未曾有，
非先所望，	而今自得，	如彼窮子，	得無量寶。

「以前，我們聽聞佛陀教導菩薩們『淨佛國土，教化眾生』時，不起一絲歡喜之心，只是自己修習『空、無相、無作』三解脫門，認為得證阿羅漢果就已經是報答佛陀的教化之恩了。我們以前雖然也順便把佛說的菩薩法告訴別人，但自己根本沒有願樂之心。而佛陀也正如譬喻中的長者，深知我們的心思，所以早先不勸導我們修習大乘法，而是以方便力，漸漸調伏我們粗鄙的心志，再在今天的法華會上，告訴我們一乘佛法的深理。我們現在就像窮兒子一樣，得未曾有，歡喜無比！」

世尊我今，	得道得果，	於無漏法，	得清淨眼。
我等長夜，	持佛淨戒，	始於今日，	得其果報，
法王法中，	久修梵行，	今得無漏，	無上大果。
我等今者，	真是聲聞，	以佛道聲，	令一切聞。
我等今者，	真阿羅漢，	於諸世間，	天人魔梵，
普於其中，	應受供養。		

「世尊！我們今天才算是真正的得道證果，才算是真正的對佛法得法眼淨！以前我們日夜精勤地持戒修行，今天才真正得到持戒修行的果報。我們今天，真是聲聞——以『一切眾生皆共成佛』之法聲，令一切有情得聞。我們從今天起，才算是真正信受佛法的阿羅漢，堪受一切眾生供養。」

世尊大恩，	以希有事，	憐愍教化，	利益我等，
無量億劫，	誰能報者！	手足供給，	頭頂禮敬，
一切供養，	皆不能報。	若以頂戴，	兩肩荷負，
於恒沙劫，	盡心恭敬；	又以美饍、	無量寶衣，
及諸臥具、	種種湯藥、	牛頭栴檀，	及諸珍寶，
以起塔廟，	寶衣布地；	如斯等事，	以用供養，

於恒沙劫，	亦不能報。	諸佛希有，	無量無邊，
不可思議，	大神通力，	無漏無為，	諸法之王。
能為下劣，	忍于斯事，	取相凡夫，	隨宜為說。
諸佛於法，	得最自在，	知諸眾生，	種種欲樂，
及其志力。	隨所堪任，	以無量喻，	而為說法。
隨諸眾生，	宿世善根，	又知成熟、	未成熟者，
種種籌量，	分別知己，	於一乘道、	隨宜說三。」

這一部分是讚歎和感恩佛陀的慈悲智慧、神通方便，語言不難，大家可以自己看。

下面進入卷三的藥草喻品。

### 妙法蓮華經卷第三 藥草喻品第五

爾時世尊告摩訶迦葉及諸大弟子：「善哉！善哉！迦葉善說如來真實功德。誠如所言，如來復有無量無邊阿僧祇功德，汝等若於無量億劫說不能盡。迦葉！當知如來是諸法之王，若有所說皆不虛也。於一切法，以智、方便而演說之，其所說法皆悉到於一切智地。如來觀知一切諸法之所歸趣，亦知一切眾生深心所行，通達無礙；又於諸法究盡明了，示諸眾生一切智慧。」

這時，佛讚許大迦葉他們的譬喻：「善哉！善哉！你們把如來的真實功德解說得非常好。」這裡雖然只提到摩訶迦葉一個人，但從前面可以知道，須菩提、摩訶迦旃延和摩訶目犍連也包括在內。世尊接著講：「正如你們所說，如來還有無量無邊阿僧祇功德，如果你們幾個人像剛才這樣一條一條地講，無量億劫都講不完。」這裡的「如來」，是指一個有情成佛之後的第八識，以及第八識顯現出來的功德，包括佛的三身四智。三身，是法身、報身和應化身；四智，是大圓鏡智、平等性智、妙觀察智和成所作智。第八識有圓成實性，到了佛地，它的功德就發揮到了圓滿的境界。

世尊接著說：「迦葉，如來既然是法王，說出來的話，就都是真實語。如來以智慧波羅蜜和方便波羅蜜演說一切法，這些法都通向一切智

地。」一切智地就是究竟佛地。我們前面提到過，對說法者而言，十波羅蜜中最重要就是智慧和方便波羅蜜，智慧波羅蜜也就是般若波羅蜜。這句話其實是告訴我們：以真實義來講，佛經是不能區分成大乘、中乘和小乘的。因為經都是佛說的，都能讓你通向一切智地。就算是對小乘人講的經，也隱藏著大乘法，既然藏有大乘法，我們能硬說那是小乘經嗎？比如一般人以為的小乘經《阿含經》，我們很難說它「一定只有小乘法，絕對是小乘經」。這些經典，聲聞人看久了，還是會熏習到大乘法。有一種說法這麼講：阿羅漢在捨報之前，必須對大乘法有那麼一點點的信樂之心，在無餘涅槃中這種信樂心才會漸次增長，到一定程度時，他又重新入於三界，學習大乘法。這種說法並沒有錯。但是，我要跟大家補充一點：絕對沒有哪一個阿羅漢，會對大乘法完全沒有信樂之心。因為佛經裡說，阿羅漢和辟支佛，說穿了都是在過去世聽聞過佛說法，這一世才有修行解脫道、取證無餘涅槃的善果。只要是佛說的法，一定都是一乘佛法。而且，他們看到究竟佛的智慧、神通，會完全沒有一絲仰慕讚嘆之心嗎？所以信樂之心不是問題。再者，後面也會講到，無餘涅槃是「化城」，不是真實究竟的涅槃，他們終究是要出來修學佛道的。另外，如果說一定要分大、小乘的話，只有一種情況：只修學解脫道的人造出的論，可以說是小乘論典。

「如來觀知一切諸法之所歸趣」，這是佛的智慧波羅蜜。一切諸法一定歸向唯一佛乘，匯歸不二法門。這個智慧波羅蜜，見道位的菩薩能知道一小部分；菩薩位階越高，知道得越詳細；非常細微的部分，只有佛地才能完全通達。第八識是一切萬法的總源頭，圓成實性所包含的法，要到究竟佛地才能圓滿證得，菩薩在成佛之前，總有一些地方不能通達。

「亦知一切眾生深心所行，通達無礙」，這是佛的方便波羅蜜。一切眾生，無論是佛弟子、凡夫，還是其他五道眾生，如來對他們的心行都了達無礙。

接著的「又於諸法究盡明了，示諸眾生一切智慧」，意思和前兩句差不多。「於諸法究盡明了」是智慧波羅蜜，「示諸眾生一切智慧」是方便波羅蜜。

「迦葉！譬如三千大千世界，山川谿谷土地，所生卉木叢林及諸藥草，種類若干，名色各異；密雲彌布，遍覆三千大千世界，一時等澍，其澤普洽。卉木叢林及諸藥草，小根小莖、小枝小葉，中根中莖、中枝中葉，大根大莖、大枝大葉，諸樹大小，隨上中下各有所受。一雲所雨，稱其種性而得生長華菓敷實。雖一地所生，一雨所潤，而諸草木，各有差別。

然後，世尊就開始說與品名「藥草喻品」相應的譬喻了。我們前面講過，三千大千世界，相當於一個星系，我們住的這個星系是銀河系，是釋迦牟尼佛度化的其中一個國土。星系裡的很多行星都存在生命，這些行星跟地球一樣，有山川溪谷，也有土地和植被，有各種各樣的草、木、叢林和藥草。忽然，烏雲密布，遮蓋了三千大千世界，降下大雨。雨水普遍地澆灌了國土，草木叢林都得到了甘霖的澤被，但它們得到的水量，會依各自的種類和大小而有差別。這裡的重點，在於「隨上中下各有所受」，比如大樹吸收的水份就比小草多得多。所以，雖然長在同一個國土，接受同樣的雨水，但各種草木的所得不盡相同，生長出的花朵、果實也相應地有所差別。

「迦葉！當知如來亦復如是出現於世，如大雲起，以大音聲普遍世界天、人、阿修羅，如彼大雲遍覆三千大千國土。於大眾中、而唱是言：『我是如來、應供、正遍知、明行足、善逝、世間解、無上士、調御丈夫、天人師、佛、世尊，未度者令度，未解者令解，未安者令安，未涅槃者令得涅槃，今世後世，如實知之。我是一切知者、一切見者、知道者、開道者、說道者，汝等天、人、阿修羅眾，皆應到此，為聽法故。』爾時無數千萬億種眾生，來至佛所而聽法。如來于時，觀是眾生諸根利鈍、精進懈怠，隨其所堪而為說法，種種無量，皆令歡喜，快得善利。是諸眾生聞是法已，現世安隱，後生善處，以道受樂，亦得聞法。既聞法已，離諸障礙，於諸法中，任力所能，漸得入道。如彼大雲，雨於一切卉木叢林及諸藥草，如其種性，具足蒙潤，各得生長。

同樣，如來出現在世間，就像譬喻裡的大雲。如來的大音聲，傳遍整個大千世界，就像大雲遮覆大千世界的國土一樣。他的音聲告訴眾生：「我是如來、應供、正遍知、明行足、善逝、世間解、無上士、調御丈夫、天人師、佛、世尊。」這是佛的十號。這裡的如來指釋迦牟尼佛，許多經典說釋尊度化的範圍是三千大千世界（也就是我們這個銀河系）；但《法華經》說，實際上還有其他的國土，也是釋迦牟尼佛所度化的。「未度者令度，未解者令解，未安者令安，未涅槃者令得涅槃。」就是字面上的意思，不難理解，《阿含經》也有類似的表達。「今世後世，如實知之。」如來對度化眾生、安隱眾生的進展和狀況都很清楚，無論是在世弘法時，還是樹下滅度後，佛法在世間的種種情況他都了然於心。「我是一切知者、一切見者、知道者、開道者、說道者，汝等天、人、阿修羅眾，皆應到此，為聽法故。」一切知的「知」也有「智」的意思，這兩個字在古代是相通的。這句話大概的意思是：「我知道一切法，親見一切法。我知道唯一佛道的法理，也能開示、演說。你們天、人、阿修羅等眾生，應當過來聽法，得到大利益。」這是如來對大眾的宣說。

這裡只說天、人、阿修羅，沒有提到三惡道眾生。因為一般來說，三惡道的眾生聽不了法，不過也有例外，像龍、金翅鳥，還有一些餓鬼道的鬼神，都是能聽法的。但是就一般情況而言，畜生和餓鬼道的眾生，能修行的很少，就算有，也常常是佛菩薩的化現，地獄道的就更不用說了。

另外一點，如果現在也有人像佛這樣，說他自己是一切知者、一切見者，要大家都去他那聽法，世人會怎麼想？肯定很多人都說他是自我標榜，甚至說他吹牛騙錢。那為什麼佛可以這麼說？其實，並不是不能這麼做，而是要「如實」。整個佛法裡，最重要的就是「如實」。佛如果真能給眾生帶來大利益，他難道不能說嗎？比如一個小孩在做功課，好多題目都不會做，這時他爸爸看到了，就對他說：「你這本題集上的題目爸爸都會做，我現在教你，你要好好聽。」這種時候，大多數孩子的反應可能是說：「真的嗎？那你先做一題給我看。」所以這裡的關鍵，是這個爸爸是不是真的能解答出題目，而不是憑感覺馬上相信或否定他的話。當然，還有另一層面的意思：如果你對大眾說這種話是為了得到名聞利養，人家很可能會說你是自我標榜。所以我們講話的時候，要檢

討自己的動機。有的時候，雖然你講的東西很好，但你是用雜染的心去跟人家宣傳，說「我們這個法很好哦，你要趕快來聽」，心裡期待他聽了以後馬上來捐錢。如果是這樣的話，人家批評你，也不算錯啊！所以要看情況而定。

這個時候，無數千萬億種眾生都來到佛前聽法。你看這是無數千萬億種，種類都這麼多，個數就更不知道多到什麼地步了。這裡有個猜想，也許能聽法的畜生道眾生，不只龍和金翅鳥，地球上的狐仙、蛇精，其它星球上的一些物種，可能也都能聽法。三千大千世界裡有太多的生物，超乎我們的想像。說不定只要換一個行星，人的樣子就完全不一樣。像電影《阿凡達》，潘多拉星球的引力比較小，所以人和生物的身形都比較大，如果引力很大，生物就高大不起來。潘多拉上面的納美人是藍色的皮膚，有長長的尾巴，四肢比我們修長，從很高的地方跳下來也摔不死。可見星球引力的大小就能造成生物體態的差異。還有大氣的成分和比例，如果跟地球不一樣，生物的呼吸系統也一定不同，潘多拉星球的空氣對地球人就是致命的。也許別的行星上，有的高等智慧生物長著兩對眼睛，或是昆蟲一樣的複眼，只是基於有高等智慧這一點，佛經稱他們為人類。所以我們不能拘泥於地球上的形態，以為三千大千世界的眾生都長得跟地球上的一樣。

這麼多眾生到佛前聽法，佛觀察他們的根器：有的根器利，比較有智慧；有的根器鈍，比較沒有智慧；有的勤奮精進；有的懈怠放逸。從這裡的分類方法看，眾生可以分為四種：有智慧又精進的、有智慧但懈怠的、不那麼有智慧但很精進的和不太有智慧又很懈怠的。不過這個分類也很勉強，因為智慧的寡與多是漸進的，精進和懈怠也不是只有兩個分等。所以世界上的眾生其實是形態各異、心性不一，不是只有簡簡單單四種。然後，佛根據各個眾生能接受的程度，為他們說法，讓無量眾生都有所收穫和增上、歡喜信受。這個「快得善利」是針對各個眾生的情況而言，並不是說讓他一下就成佛了。比如有個眾生，他是因為看到佛的相貌莊嚴才來聽法，可能才剛剛進入初信位，這樣的人你想讓他一下子發菩提心，幾乎不可能。但是，佛知道該跟他說什麼法，讓他在已有的基礎上快速成長。可能你會問：「前面不是說見佛要有很大福德嗎？初信位能見到佛？」初信位是有可能見到佛的，甚至根本不信佛的

人也可能見到。有很大福德的都不一定是信佛的人，福德是行善累積起來的，累積到足夠的福德，便有機會見佛。

這些眾生聞佛說法後，現世安隱，死後也會生到善處繼續聽聞佛法。現世安隱，有身和心兩個方面：身方面，因為佛陀威德力的加持，他可能不容易生大病或發生事故；心方面，比如他以前經常焦慮不安、心煩意亂，聽了佛說法後，心情就安定下來，不再那麼焦躁和害怕了，這也是很大的功德受用。當然，凡有生，必有死，身心再怎麼安隱，眾生還是免不了一死，不過他死後很可能會生到善處繼續聽法。這個善處可能有兩種意思：一種指天、人、阿修羅三道；另一種是比現在更好的，比如現在是阿修羅道，下一世生為人；或者你現在是人，下一世你不一定到天上，生在勝族也是不錯。勝族，例如生在強國或富貴人家，這樣你學法不會有很多障礙。如果生為奴隸，學法就很困難了；還有古代，女人學法的條件也很差，丈夫如果不同意，連受戒都不行。

「以道受樂，亦得聞法」，道有世間道和出世間道之分，世間道是世間善法，比如儒家、道家等等，出世間道就是三乘菩提。世間道的「以道受樂」，就是按照世間公認的準則來行事。比如你工作時認認真真、規規矩矩，這樣雇主會高興，給你比較好的待遇和福利。出世間道的「以道受樂」，是通過修行，遠離煩惱，得到法樂。比如你修三乘佛法，因為斷掉了「我見」等繫縛，不會貿然去沾惹無謂的煩惱，這樣就清淨自在了很多。不過，如果你在世間修菩薩道，可能也要去上班，社會上的很多事都是世間道，你得按世間的規矩來。當然，對已經懂得大乘道理的人來講，世間道和菩提道並不衝突，如《妙法蓮華經玄義》說：「一切世間治生產業，皆與實相不相違背。」<sup>5</sup>

經文繼續講，這樣循環往復，經過多世的聞法熏習後，這些眾生學佛上的障礙被慢慢清除掉，漸漸得入佛法的樞要之道。「障礙」的意義很多，包括過去世各種強烈的煩惱習氣、惡知識因緣等等，只要是讓你不修、修行不如法的東西，都是障礙。「於諸法中，任力所能」，這就是告訴你要怎樣安排自己的修行，這一點非常重要：你剛開始修行時，很多事情是做不到的。做不到的時候，就不要勉強去做，否則不僅沒有效果，反而會增添不必要的負擔和煩惱。你應該按照自己的實際情

<sup>5</sup> 《妙法蓮華經玄義》卷9 (CBETA, T33, no. 1716, p. 789, b21-22)

況，從做得到的開始做，做不到的先擱置，遵守不了的戒律先捨掉。不然，你會一天到晚都在懺悔：「哎呀，剛才我在路上又多看了幾眼漂亮的東西！真不應該！」或者說：「人家可以日夜精進修行，而我剛才看書又睡著了！真不像話！」這樣就成了「掉悔」。掉悔是五蓋之一，意思是常常對以前的事追悔愁惱，心境不能安住，也是障道因緣。

所以在戒律的受持上，你應該優先遵守那些做得到的戒條，以及你雖然不能完全做到，但大多數時候都做得到的，這樣慢慢守得越來越好，到後來都能做到，這樣的受戒才有意義。也只有這樣，你的修行才會快樂，得到增上的利益。如果你根本做不到，就不要強迫自己遵守，受這種戒沒有益處，反而有害處。我們都知道，佛菩提道非常長遠，你不能一天到晚都沈浸在懊惱和罪惡感當中，這樣的話，你可能沒修多久就不想修了。所以，「任力所能」這一點，對所有修行人都是適用的。當然，你也不能把這作為縱欲的理由。佛教一向主張欲樂是毒、能障聖道，如果你暫時不能遠離，那你在順從自己欲望的時候，也要知道它對你沒有好處，這樣你才能慢慢地遠離它，否則只會原地打轉，甚至越陷越深。

「漸得入道」，到這裡才是入道，所以前面說「以道受樂」的「道」，應該是指世間道。或者還有一層解釋：見道以後，修行人未必能常常保持在「道」上，要到「修道位」以後才行。以大乘法來講，初地以上的菩薩才是法身位、修道位；大乘見道只是解行位，身口意行還常常會偏離「道」。雖然他知道什麼是道，但因為無始以來的習氣，他還不太習慣走在這條道上，需要慢慢修治，按這個意思，也可以說是「漸得入道」。另外，還可以解釋成：漸漸地，你就成佛了。因為以最嚴格的定義，只有佛才是完完全全地符合「道」。

「如來說法，一相一味——所謂：解脫相、離相、滅相，究竟至於一切種智。其有眾生聞如來法，若持讀誦，如說修行，所得功德不自覺知。所以者何？唯有如來知此眾生種相體性，念何事、思何事、修何事，云何念、云何思、云何修，以何法念、以何法思、以何法修，以何法得何法。眾生住於種種之地，唯有如來如實見之，明了無礙。如彼卉木叢林諸藥草等，而不自知上中下性。如來知是一相一味之法，所謂：解脫相、離相、滅相、究

竟涅槃常寂滅相，終歸於空。佛知是已，觀眾生心欲而將護之，是故不即為說一切種智。

「如來說法，一相一味」，這個「一相一味」是勝義諦。《瑜伽師地論》說：「勝義諦有五種相：一、離名言相；二、無二相；三、超過尋思所行相；四、超過諸法一異性相；五、遍一切一味相。」<sup>6</sup>可見這裡的一相一味，是在說勝義諦，也就是一真法界。一真法界，當然是一相。一味是什麼味？比如「苦集滅道」的「苦」，《瑜伽師地論》說這是聲聞法的勝義諦，因為周遍地觀察三界有法，發現統統都是苦。用勝義諦的五種相來檢驗，也能通過：住在有為法皆是苦的現量境界裡，整個統統都是苦，能離開名言，也是無二相；六識心一動，就是行苦，這是超過尋思所行；連名色的存在都是苦，也就是能取、所取都是苦，這就是超過諸法一異性相，也是遍一切一味相。當然，《法華經》這裡講的是大乘法的勝義諦，「諸法空相」，這個一味是「無」味，跟聲聞法的「苦」味有很大差別。然後，「解脫相、離相、滅相，究竟至於一切種智」，安住在勝義諦裡，能解脫於對能取、所取的分別和執著，離開對能取、所取的分別和執著，滅掉對能取、所取的分別和執著。像這樣依勝義諦修習真如三昧，智慧會一直增長，直到成佛。

「如來說法，一相一味」，也許還包括另一層意思：世尊在講聲聞、緣覺解脫道時，也把大乘法的勝義諦安排進去。比如《長阿含經》講盲人摸象的譬喻時，有這樣一段頌文：「諸盲人群集，於此競爭訟，象身本一體，異想生是非。」<sup>7</sup>佛陀說這段頌文時，難道沒有想到勝義諦嗎？一定會想到。經常住在勝義諦的人，看到這個偈，就知道是在藉盲人摸象，比喻眾生在一真法界中妄取分別、執著不捨，因此不斷地戲論而流轉生死。雖然《長阿含經》基本上是為聲聞人說的，但這裡就隱藏了大乘法。跟成佛有關的法義，世尊很早就放進去了，這就是一個證據。還有《雜阿含經》說五陰、十二處、十八界都「非我，不異我，不相在」。這裡的「我」不是指五陰的假我，而是涅槃四德「常、樂、我、淨」的真我。既然蘊、處、界全都「不異我」，那就全都是「我」，這不也是一

<sup>6</sup>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75 (CBETA, T30, no. 1579, p. 713, c25-27)

<sup>7</sup> 《長阿含經》卷 19〈5 龍鳥品〉 (CBETA, T01, no. 1, p. 129, a3-4) 「異想」《大正藏》作「異相」，此處依宋、元、明三本。

相一味嗎？還有《中阿含經》裡「此是神，此是世，此是我」的「此是世」，暗指一真法界，也是大乘法。

我們要知道，一個聲聞人想要取證無餘涅槃，只需要斷掉我見，然後讓六識究竟不生就可以了；知道世間統統不異於「我」這些法義，跟他取證無餘涅槃是沒有關係的。如果一個二乘修行人來造論，他很可能不會寫這些。那《阿含經》為什麼要講這麼多？《阿含經》裡講的大乘法可不只這一點點，如果從出現的地方來看，可以說到處都是，因為「不異我」到處都有！這就可以看出來，《阿含經》不是我們一般以為的小乘經，裡面很多地方都隱含著大乘法。雖然有時只是出現一個名相，但是佛陀反復講，弟子們也會熏習進去。所以你想想看：有沒有哪個聲聞人，會對大乘法沒有一絲一毫的信樂之心？絕無可能。因為已經熏習成種了，就算他取證了無餘涅槃，無餘涅槃中還是有自心種子流注，使欣樂大乘法的勢力慢慢增長壯大，將來他一定會離開涅槃，走上成佛之路。所以，佛說的法，都能引導聲聞人漸漸趨向一切種智。

「其有眾生聞如來法，若持讀誦，如說修行，所得功德，不自覺知。」眾生聽聞、讀誦、修習佛法而得到的功德增長，連他自己都覺察不到。一般來說，我們看佛經的時候，很難立刻知道自己得到了多少功德。不過，經文裡都有佛的智慧力和威德力，也許你讀的時候，對裡面講的意思完全沒有頭緒，或者心中有很多疑問，但實際上你在慢慢遠離障礙、開啓智慧。這個過程很微細，一般人不容易察覺。只有如來才知道這一個個眾生心性的差別和細微變化，知道他們在想什麼、在做什麼，為什麼這樣想、為什麼這樣做，怎樣去想、怎樣去做，這些都是方便波羅蜜的範圍。其中，最重要的是「以何法得何法」，其實就是因果關係。比如你要幫一個人，你要知道怎麼做才能達到他的目標，否則你就可能在幫倒忙，所以知道因果關係在方便波羅蜜中非常重要。

各個眾生的實際情況，比如：是什麼種性、與什麼法相應、已經修到什麼階段、還有些什麼煩惱習氣等等，只有如來能如實了知。就像譬喻裡的草木叢林，雖然它們對雨水的接受程度不同，但它們自己是不知道的，也就是說，眾生對自己的具體情況不了解。不過，如果你程度比較好，也大概會知道一些。比如你是一個決定修學大乘的人，自然會知道自己不是人天乘、聲聞、緣覺乘種性。還有，你自己跟什麼法容易相

應，也不難看出來。這也算是少分的方便波羅蜜，只是跟佛陀比起來，差得還很遠。

「如來知是一相一味之法——所謂：解脫相、離相、滅相——究竟涅槃常寂滅相，終歸於空。」這個前面基本解釋了，需要注意的是：這個「空」，是把一切法相都消滅了的意思，而不是說什麼都沒有。因為大乘佛法都是以唯一實相作為法印，既然是實相，怎麼可能說什麼都沒有？這個空，其實就是「度一切法到彼岸」的般若波羅蜜。「度一切法」是消滅一切法相，消滅一切法相之後，只剩下唯一實相。如果什麼都沒有，就不能叫唯一實相了。但是，我們能用什麼語言文字去描述唯一實相呢？沒有辦法說。因為它是離名言相的，所以就用了「空」這個字。

「佛知是已，觀眾生心欲而將護之，是故不即為說一切種智。」佛陀知道各個眾生的情況，很多人還沒到堪受大法的程度，為了保護他們，就暫時不為他們說一切種智的深法。大乘見道所悟的內容，是修習一切種智的根本，稱為根本智。為了將護眾生，根本智也是不許明說的。

「汝等，迦葉！甚為希有，能知如來隨宜說法，能信能受。所以者何？諸佛世尊隨宜說法，難解難知。」

佛稱讚四位大弟子不僅能信受一乘佛法，還能用譬喻生動地解釋法義。

窮兒子的譬喻裡，那兩個派去雇兒子的人，以及後來長者親近兒子時，都喬裝成塵土坩身，這個塵土是比喻煩惱。所以你要小心，在你面前很不起眼的人，甚至令人討厭的人，他的所作所為未必是他的真實德行。武俠小說裡，一個不起眼的掃地僧都身懷絕技，同樣的道理，如果你現在是一個發心菩薩，你發心後會怎樣？諸佛菩薩都會護念你，他們可能會化身在你身邊陪你，甚至你的父母、親友，都有可能是過去佛。他們表現得和普通眾生一樣，生起氣來會罵人，遇到難過的事會傷心消沈，因為有這些煩惱，你才會覺得他們跟自己是一樣的人，容易和他們親近。如果是一個品行高潔、完美無瑕的人，你很可能覺得跟他在一起壓力太大，平時不想靠近他。因此，佛菩薩會喬裝起來在你身邊幫助你，甚至讓你一輩子都不知道他們的真實身份。所以，如果你把身邊的人都當作佛來供養，很有可能就被你蒙上！從《法華經》的道理來說，這個可能性非常大，不是亂講嚇唬你的。如果你現在到全世界去找，也

許不是很多，但一個發心菩薩的身邊有幾位過去佛陪伴，這是絕對可能的。所以，我們要小心，不能輕慢於人，《六祖壇經》說「若輕人，即有無量無邊罪」<sup>8</sup>，你要儘量把每一個眾生都當作過去佛，至少要當作未來佛。經典裡就提到，一個人會供養現在佛、過去佛，一點都不稀罕，供養未來佛才是稀有。

而且，從另一方面講，就算這個人不是過去佛，我們把他當作是佛，還是會成就很大的功德。佛經裡常說要供養多少佛才能成佛，如果你一個一個等到他成佛再去供，當然要等很久。但如果在他還沒成佛的時候，你就把他當作佛來供養了，當他成佛時，也算你供養佛了嘛！《維摩詰經》說，長者子善德以珍貴瓔珞供養維摩詰居士，之後維摩詰將瓔珞分成兩份，一份供養城中最下乞人，一份供養光明國土的難勝如來。他說：「若施主等心施一最下乞人，猶如如來福田之相，無所分別。」<sup>9</sup>也就是說，他的這兩份供養是等無有異。你看到這個經文，就應該知道，不要等到眾生成佛之後再去供，在他還沒成佛的時候，有機緣的話就應該供。即使他不是過去佛，至少也是未來佛，你在他還沒成佛的時候，就以事奉佛陀的心去對待他，這樣你的佛菩提道會成就得很快。大乘法就是要平等，一相一味。如果你分辨「這是佛，那是眾生」，用這種心去供養，你就有偏失。所以，一個行菩薩道的人，應該把每一個眾生都當作佛。

下面是世尊說的重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，而說偈言：

「破有法王，	出現世間，	隨眾生欲，	種種說法。
如來尊重，	智慧深遠，	久默斯要，	不務速說。
有智若聞，	則能信解；	無智疑悔，	則為永失。
是故迦葉！	隨力為說，	以種種緣，	令得正見。

「執著三界有法的，是眾生，反過來說，破三界有法的法王，就是佛。因為眾生聞法、入法的因緣有遠有近，所以佛出現在世間，隨應各種眾生的心性所好，以智慧、方便為他們說法。不然的話，因緣較遠、

<sup>8</sup> 《六祖大師法寶壇經》卷1 (CBETA, T48, no. 2008, p. 349, a4)

<sup>9</sup> 《維摩詰所說經》卷1〈4 菩薩品〉 (CBETA, T14, no. 475, p. 544, a12-13)

智慧欠缺的人會起疑排斥，甚至毀謗，遭受巨大的損失。所以，要常懷慈心悲心，隨順眾生，以善巧方便令眾生入道，得到善利。」

迦葉當知！	譬如大雲，	起於世間，	遍覆一切；
慧雲含潤，	電光晃曜，	雷聲遠震，	令眾悅豫。
日光掩蔽，	地上清涼，	靄靄垂布、	如可承攬。
其雨普等，	四方俱下，	流澍無量，	率土充洽。
山川險谷、	幽邃所生，	卉木藥草，	大小諸樹，
百穀苗稼，	甘蔗蒲萄，	雨之所潤，	無不豐足，
乾地普洽，	藥木並茂。	其雲所出，	一味之水，
草木叢林，	隨分受潤。	一切諸樹，	上中下等，
稱其大小，	各得生長，	根莖枝葉，	華菓光色，
一雨所及，	皆得鮮澤。	如其體相，	性分大小，
所潤是一，	而各滋茂。		

「譬如乾旱渴雨的世間，突然出現一大片雨雲，普降甘霖。一時間，土地充潤，世界清涼。降下的雨水雖然同一，但地上的草木叢林等各色植物，依照它們的種類、大小，得到不同的雨量滋潤，各自開花結果，茂盛成長。」

佛亦如是，	出現於世，	譬如大雲，	普覆一切。
既出于世，	為諸眾生，	分別演說，	諸法之實。
大聖世尊，	於諸天人、	一切眾中，	而宣是言：
『我為如來，	兩足之尊，	出于世間，	猶如大雲，
充潤一切。	枯槁眾生，	皆令離苦，	得安隱樂——
世間之樂，	及涅槃樂。	諸天人眾，	一心善聽，
皆應到此，	觀無上尊。』	我為世尊，	無能及者，
安隱眾生，	故現於世。	為大眾說，	甘露淨法，
其法一味，	解脫涅槃。	以一妙音、	演暢斯義，
常為大乘，	而作因緣。	我觀一切，	普皆平等，
無有彼此，	愛憎之心。	我無貪著，	亦無限礙，
恒為一切，	平等說法。	如為一人，	眾多亦然，
常演說法，	曾無他事。	去來坐立，	終不疲厭，
充足世間，	如雨普潤。	貴賤上下，	持戒毀戒，
威儀具足，	及不具足，	正見邪見，	利根鈍根，

等雨法雨， 而無懈倦。 一切眾生， 聞我法者，  
隨力所受， 住於諸地。

「同樣，佛出現在世間，遮覆熾盛的三毒火，廣說清涼安隱的佛法，澤被大眾。佛說法的目的，是希望眾生都能從三界幻法的煩惱繫縛中解脫，得到涅槃的安樂。爲了令大眾都能以唯一佛乘得度，如來以一音聲，平等無礙地說法，不知疲厭。不論眾生身份貴賤，是否持戒清淨，是否威儀端正，也不論他們心懷正見還是邪見，根器是利是鈍，如來都以智慧方便令他們得到利益，心境安住。」

或處人天， 轉輪聖王， 釋梵諸王， 是小藥草。  
知無漏法， 能得涅槃， 起六神通， 及得三明，  
獨處山林， 常行禪定， 得緣覺證， 是中藥草。  
求世尊處， 我當作佛， 行精進定， 是上藥草。

「世間的眾生，因爲心性不同、需求各異，對如來所說的法，接受的程度也不盡相同。」

這就好比，在一條人煙稀少的公路旁有個加油站，一天老闆心情好，決定大酬賓，給所有路過的車免費加油，要多少加多少。有的車主，覺得反正自己要到的地方近，而且這個加油站旁邊很荒涼，在這裡停留的時間越短越好，趕路要緊，就加了差不多到目的地的油量。有的車主，要到很遠的地方去，時間不是問題，而且路上已經一路艱險了，在這裡多停停也無所謂，就盡量多加油。

這些聽法的眾生裡，有的覺得在人間做個轉輪聖王或者到天上當天主，就已經非常好了，所以他們汲取人天善法來修行，佛把這類人比作小藥草。有的人厭離生死，勤修聲聞法或緣覺法，禪定神通具足，死後取證無餘涅槃，佛把他們比作中藥草。有的人只求成佛，精進修習般若三昧，佛把他們比作上藥草。

又諸佛子， 專心佛道， 常行慈悲， 自知作佛，  
決定無疑， 是名小樹。 安住神通， 轉不退輪，  
度無量億、 百千眾生， 如是菩薩， 名為大樹。

如果把菩薩比作樹，依照菩薩道修習的階段高低，也有差別。十信位滿足的菩薩，成佛的信心堅固不退，但智慧力、方便力都還很稚嫩，

佛將其比作小樹。等菩薩慢慢修習增上，智慧、神通、方便都有大勢力時，佛把他們比作大樹。

佛平等說，	如一味雨；	隨眾生性，	所受不同，
如彼草木，	所稟各異。	佛以此喻，	方便開示，
種種言辭，	演說一法，	於佛智慧，	如海一滂。
我雨法雨，	充滿世間，	一味之法，	隨力修行。
如彼叢林，	藥草諸樹，	隨其大小，	漸增茂好。
諸佛之法，	常以一味，	令諸世間，	普得具足，
漸次修行，	皆得道果。	聲聞緣覺，	處於山林，
住最後身，	聞法得果，	是名藥草，	各得增長。
若諸菩薩，	智慧堅固，	了達三界，	求最上乘，
是名小樹，	而得增長。	復有住禪，	得神通力，
聞諸法空，	心大歡喜，	放無數光，	度諸眾生，
是名大樹，	而得增長。	如是迦葉！	佛所說法，
譬如大雲，	以一味雨，	潤於人華，	各得成實。
迦葉當知！	以諸因緣、	種種譬喻，	開示佛道，
是我方便，	諸佛亦然。	今為汝等，	說最實事：
『諸聲聞眾，	皆非滅度。	汝等所行，	是菩薩道，
漸漸修學，	悉當成佛。』」		

佛平等無異地說法，沒有吝惜；眾生依其喜好，各取所需，並按照自己能力的大小循序漸進，各得果位。根據眾生因緣遠近，以智慧善巧開示佛道，這是諸佛如來共同的方便法，目標都是讓眾生成佛。所以佛在這裡，把事實告訴會中的聲聞人：「你們聲聞人取證的無餘涅槃境界，不是究竟的涅槃，終究還是要出來修菩薩法。所以，你們的修行實際上也是菩薩道。次第修學之後，你們一定都會成佛。」

[回到目錄](#)

📖 經典解析

# 佛陀的最後遺教

## — 《大般涅槃經》略解(五)

呂真觀 講述 / 甄不棄 記錄

時間：2012 年 4 月 29 日

地點：武漢市洪山區隱形人咖啡館

《大般涅槃經》讀本下載處：<http://sdrv.ms/KAyK6M>

### 《大般涅槃經》卷第三之一

現在我們進行到第三卷。

佛復告諸比丘：「汝於戒律有所疑者，今恣汝問，我當解說，令汝心喜。我已修學『一切諸法，本性空寂』，了了通達；汝等比丘，莫謂如來唯修諸法本性空寂。」

剛才講的是法，現在講戒律。「對戒律有懷疑的人，希望你們儘量問，我現在就跟大家解說，讓大家能夠歡喜。你們要知道，我已經修習了『一切諸法，本性空寂』，全部都能通達；你們不要說，如來只修習諸法本性空寂。」

「了了通達」是世俗諦的觀行，也就是說對於每一個法相都觀察得很清楚，然後也可以為眾生解說，這個就是了了通達。「一切諸法，本性空寂」是勝義諦，它是出世間聖賢所安住的境界，沒有一切法相可得。勝義諦不可說，言說都是世俗諦，但是透過世俗諦的聞法與觀行，觀行得到成就，證解第八識，便知道第八識出生萬法，理念上可以將萬法收攝到第八識，而轉入勝義諦。

一切的言說，包括經教在內，都是從世俗諦上去解說，不可能直接把勝義諦拿給你，因為勝義諦是出世間聖賢所住的實證境界。勝義諦就像是天上的月亮，我沒有辦法把天上的月亮拿給你，我只能叫你眼睛自己去看那個月亮，你看到月亮，繼續看月亮，我們就說你「正在看月亮」。「正在看月亮」是語言文字，「正在看月亮」所指的實證境界，不是語言文字。同樣的道理，「勝義諦」是語言文字，真正的勝義諦是實證境界，沒有辦法用語言文字去講。

勝義諦跟世俗諦的差別在哪裡？世俗諦離不開相、名、分別，所以言說和觀行都是世俗諦。比方說你要觀察色法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，這是屬於世俗諦的觀行，也就是這裡講的了了通達，屬於聲聞法世俗諦的觀行；觀察第八識如何出生三界萬法，則是大乘法世俗諦的觀行。那勝義諦是什麼呢？當你完成大乘見道的觀行之後，你就會知道，三界諸法原來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顯示的功能差別。觀察到這個地步的時候，便能印證《心經》的「諸法空相，不生不滅、不垢不淨、不增不減」，整個法界全體都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顯示的功能差別，沒有我（能取），也沒有我所（所取），遠離一切的相、名、分別，種種法相的對待差別，那這個時候就是住在「一切諸法，本性空寂」的一真法界的境界裡面。

這個部分很重要，請你一定要弄清楚，要是你認為自己開悟了，卻一直不知道什麼是勝義諦，也沒有辦法安住在勝義諦中，你的見道功德便不完整，沒有真正的解脫功德，碰到惡緣，隨時可能退轉。小乘也有小乘的勝義諦，不然也證不了有餘、無餘涅槃，但是這裡不說它。（編按，請參考《實證佛教通訊》第4期「迴響」專欄。）

「汝等比丘，莫謂如來唯修諸法本性空寂」，你們不要以為如來就只是在修這個諸法本性空寂，若只是修這個的話，就是勝義諦，全部都是勝義諦，而沒有世俗諦，是有過失的。這是在警示大家，別以為佛法只有勝義諦。例如有人看到《中論》「不得第一義，則不得涅槃」，便一直在離言離相上面用心，以為這樣便可以開悟，這是知見與方法的重大錯誤。事實上，若不在世俗諦上面聞法、觀行而得到成就，不可能住於勝義諦，所以《中論》前面一句說「若不依俗諦，不得第一義」。

接下來，再跟這些比丘講：「若於戒律有所疑者，今可致問。」這一句我們不解釋。這些比丘回答：

世尊！我等無有智慧能問如來應正遍知，所以者何？如來境界不可思議，所有諸定不可思議，所演教誨不可思議；是故我等無有智慧能問如來。

這是聲聞人自己說的，他們說：「我們連問問題的智慧都沒有。」爲什麼呢？你要知道問問題不是一件簡單的事，這不是依學歷或職業高低而分，而是依專業與精進度來分，有人講：「能夠知道問題的所在，是碩士的程度；能夠知道問題的所在，再去把這個問題解決掉，是博士的程度。」沒有智慧的人，只會問一些無關痛癢的問題，會問的人才是有智慧的。聲聞人說：「我們連問都不知道怎麼問，因爲如來境界不可思議，如來修的定，所開示的教法，都是不可思議的事情，我們沒有智慧，也不知道怎麼問。」他們接著說：

世尊！譬如老人年百二十，身嬰長病，寢臥床席不能起居，氣力虛劣餘命無幾；有一富人，緣事欲行當至他方，以百斤金寄是老人而作是言：『我今他行，以是寶物持用相寄，或十年還、二十年還，汝當還我。』是時老人即便受之，而此老人復無繼嗣，其後不久病篤命終，所寄之物悉皆散失。財主行還，償索無所。如是癡人，不知籌量可寄不可寄，是故行還，償索無所，以是因緣喪失財寶。世尊！我等聲聞亦復如是，雖聞如來慇懃教誡，不能受持令法久住，如彼老人受他寄付。我今無智，於諸戒律當何所問？

這是聲聞人在講他們自己的狀況。爲什麼不能把佛法託付給聲聞人？這是很簡單的道理，等一下他就取證無餘涅槃了，你還指望他什麼！（大眾笑。）聲聞人取證無餘涅槃，再也不會來人間，你把法付給聲聞人，跟這個譬喻的意思是一樣的。你把一百斤的黃金寄托給一百二十歲的獨身老人，說「十年、二十年以後我再來拿」。不久之後，老人死了，他也沒有後代可以幫你代管，這些黃金都被人家瓜分掉，你就算想提出告訴，也不知道要告誰。

如果你真有悲心的話，不會去做聲聞人。證聲聞初果不用很久，你看我的書，仔細看兩三個月，就算沒有證聲聞初果也會證初果向。你有懷疑沒有關係，但一定要把我的解釋好好地核對一下，看看是不是吻合我引用的經教，如果確定都符合經教，你會發起很大的信心。你只要有

信心，最差的果位也是初果向，好一點就證初果。證初果以後，只要七返人天便可以取證無餘涅槃。七返人天好像很久，但跟無量劫比起來，跟一剎那意思差不了多少。入無餘涅槃以後，什麼事都做不了。有悲心的人看到佛法快要滅亡、看到這麼多受苦的眾生，不會想入無餘涅槃。

佛告諸比丘：「汝等今者若問於我，則能利益一切眾生，是故告汝：聽隨所疑，恣意而問。」

世尊也知道不能夠指望聲聞比丘，但還是再問一下：「雖然你們馬上就要取證無餘涅槃，但你們的問題會被記錄成經典，你們還是應該爲了後世的眾生而發問。」

爾時諸比丘白佛言：「世尊！譬如有人年二十五，盛壯端正，多有財寶金銀琉璃，父母妻子眷屬宗親，悉皆存在；亦有人來寄其寶物，語其人言：『我有緣事欲至他處，事訖當還，汝當還我。』是時壯人守護是物，如自己有；其人遇病，即命家屬：『如是金寶，是他所寄，彼若來索，悉皆還之。』智者如是善知籌量，行還索物，皆悉得之，無所亡失。世尊亦爾，若以法寶付囑阿難及諸比丘，不得久住。何以故？一切聲聞及大迦葉<sup>1</sup>悉當無常，如彼老人受他寄物，是故應以無上佛法付諸菩薩，以諸菩薩善能問答如是法寶，則得久住無量千世，增益熾盛，利安眾生，如彼壯人受他寄物。以是義故，諸大菩薩乃能問耳！我等智慧猶如蚊虻，何能諮請如來深法？」時諸聲聞默然而住。

這些比丘講：「如果世尊要付託佛法，應該付託給菩薩。爲什麼呢？譬如有人，即將遠行，他把財物寄託給一位二十五歲的年輕人。這人不但年輕，而且自身富有資財，並且眷屬眾多，是個可靠的人選。他接受他人寄託財物，即使突然得了重病，也可以囑咐眷屬繼續守護他人的財物。就像老人不堪接受他人寄託財物一樣，大迦葉和其他聲聞人很快便會取證無餘涅槃，不堪受託佛法。佛世尊應該把無上的佛法囑咐給菩薩，菩薩有甚深的智慧，又有許多眷屬，可以共同住持佛法；就好像富有而

<sup>1</sup> 這裡的大迦葉是指頭陀行第一的摩訶迦葉尊者，與下面的迦葉菩薩不是同一人。

眷屬眾多的年輕人，才堪任爲人守護財物。因爲這個緣故，大菩薩才有能力發問。」

在這個譬喻裡面，遠行的人比喻佛世尊，富有而眷屬眾多的年輕人比喻大菩薩。菩薩的眷屬還是菩薩，他們都不取證無餘涅槃，所以人數會一直累積下來，遠遠超過聲聞人。許多聲聞人沒有眷屬，即使有眷屬，也一樣是聲聞人，沒多久之後，便全部取證無餘涅槃，要是把無上佛法託付給他們，佛法一定會滅亡的。

爾時佛讚諸比丘言：「善哉！善哉！汝等善得無漏之心、阿羅漢心，我亦曾念，以此二緣，應以大乘付諸菩薩，令是妙法久住於世。」

這是在跟他們講：「你們講得很有道理，我也曾經考慮到要把佛法交付給菩薩。」

爾時佛告一切大眾：「善男子、善女人！我之壽命不可稱量，樂說之辯亦不可盡，汝等宜可隨意咨問：若戒、若歸。」第二第三，亦復如是。

你注意一下，佛陀馬上要示現涅槃了，還在講「我之壽命不可稱量」，所以這個「我」並不是指應化身，佛陀的應化身只有八十幾歲而已。這個「我」是指佛陀的法身（第八識），佛陀法身的壽命不可稱量。不管多少都會有一個數字，但是實際上它是不生不滅的，當然是沒有辦法稱量啊！

「樂說之辯亦不可盡」，爲什麼說樂說之辯？照理講，無爲法才能不生不滅。第八識有無爲法的部分，才能不生不滅。但說「第八識是無爲法」並不完全對，最好的說法是「第八識是有爲法跟無爲法的和合運作」。我常以硬碟比喻第八識。硬碟的外殼象徵無爲法，裡面含藏的資料，和這些資料可以輸出到螢幕、揚聲器等週邊設備，現起的影像、聲音等，則是有爲法。資料和它輸出之後現起的相，比喻種子和種子所現起的功能差別，有爲法跟無爲法的和合運作，這個就是我（第八識）。爲什麼說「樂說之辯亦不可盡」？因爲跟第八識相應而起的功能差別非常非常地

多，佛陀能夠了知一切種子的功能差別，再怎麼演說也講不完，所以是「樂說之辯亦不可盡」。

「汝等宜可隨意諮問：若戒、若歸。」戒是指戒法，歸是指法的最後止歸，也就是萬法所匯歸的第八識。「第二第三」就是他又重複講，總共講了三遍。

爾時眾中有一菩薩摩訶薩，本是多羅聚落人也，姓大迦葉，婆羅門種，年在幼稚，以佛神力即從座起，偏袒右臂，遶百千匝，右膝著地合掌向佛而白佛言：「世尊！我於今者，欲少諮問，若佛聽者乃敢發言。」佛告迦葉：「如來應正遍知，恣汝所問，當為汝說，斷汝所疑，令汝歡喜。」

這個時候有一個很年輕的菩薩，年輕到什麼地步？「年在幼稚」，還沒有成年。他也姓迦葉，有的人便誤以為是摩訶迦葉尊者，但很顯然不是；因為佛陀剛成道沒多久度化摩訶迦葉，那個時候佛陀三十幾歲，摩訶迦葉則是外道僧團的領袖，如果那個時候二十歲，跟佛陀經過了將近五十年，他至少是七十歲，不會是「年在幼稚」。這位少年的迦葉菩薩說：「要得到佛陀的許可，我才敢問。」佛陀應許他把全部的疑問都提出來。

「以佛神力即從座起」，這句話有兩個意思。第一個是由於佛世尊神通力的暗示，他知道應該站起來。第二個意思，是他由於自性如來（第八識）不可思議的功能，所以能夠站起來。

下面在形容推崇佛陀的功德，還有佛陀眷屬的功德，佛陀的眷屬都是大菩薩，這個地方我們不解釋。

爾時佛讚迦葉菩薩：「善哉！善哉！善男子！汝今未得一切種智，我已得之；然汝所問甚深密藏，如一切智之所諮問，等無有異。善男子！我坐道場菩提樹下，初成正覺，爾時無量阿僧祇恆河沙等諸佛世界，有諸菩薩亦曾問我是甚深義，然其所問句義功德，亦皆如是等無有異。如是問者，則能利益無量眾生。」

這個地方是在講，當初世尊在菩提樹下成佛的時候，那個時候也有無量世界的諸佛世界的菩薩來這邊集會，佛成道跟涅槃都是不得了的事

情，所以很多佛都會派遣菩薩來集會，那個時候也是有菩薩來問，問的東西跟你現在問的一模一樣。

看到這裡，大家應該有所留意，為什麼迦葉菩薩問的和以前的菩薩一樣呢？我認為，菩薩發願常隨佛學，所以會經常參與各種法會，佛示現涅槃即是最重要的法會之一，這位迦葉菩薩過去世一定也曾經參與諸佛示現涅槃的法會，在第八識心田中，早已下了這些問答的種子，當他面對這樣的因緣時，便會將這些問題講出來。

爾時迦葉菩薩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我無智力能問如來如是深義，世尊！譬如蚊虻不能飛過大海彼岸周遍虛空；我亦如是不能諮問如來如是智慧大海、法性虛空甚深之義。世尊！譬如國王髻中明珠，付典藏臣；藏臣得已，頂戴恭敬，增加守護；我亦如是頂戴恭敬，增加守護如來所說方等深義。何以故？令我廣得深智慧故。」

這是在講菩薩的心態。因為佛法太深太難，所以一般來講，我們受持的佛法，一定有些地方看不懂。雖然看不懂，還是要小心地守護著它。以這個《大般涅槃經》來說，很多地方我們看不懂，看不懂要怎麼辦？先放著，小心地守護著它。因為我們常常去讀誦它，讀久了的話，你智慧慢慢就開了。所以因為我們能夠頂戴恭敬，能夠守護如來所說的這個大乘法義，久而久之我們就可以得到又廣又深的智慧。

爾時佛告迦葉菩薩：「善男子！諦聽！諦聽！當為汝說如來所得長壽之業；菩薩以是業因緣故，得壽命長，是故應當至心聽受。若業能為菩提因者，應當誠心聽受是義；既聽受已，轉為人說。善男子！我以修習如是業故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；今復為人廣說是義。善男子！譬如王子犯罪繫獄，王甚憐憫愛念子故，躬自迴駕至其繫所；菩薩亦爾，欲得長壽，應當護念一切眾生同於子想，生大慈大悲大喜大捨；授不殺戒，教修善法，亦當安止一切眾生五戒十善，復入地獄、餓鬼、畜生、阿修羅等一切諸趣，拔濟是中苦惱眾生，脫未脫者、度未度者，未涅槃者令得涅槃，安慰一切諸恐怖者。以如是等業因緣故，菩薩則得壽命長遠，於諸智慧而得自在，隨所壽終生於天上。」

這個地方是講，要得到長壽的果報，你要發起慈心、愛念眾生，就好像他是你唯一的兒子一樣。如果說你能夠這個樣子的話，不僅會長壽，而且還能夠作成佛的正因。

爾時迦葉菩薩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菩薩摩訶薩等視眾生，同於子想，是義深隱，我未能解。世尊！如來不應說言：『菩薩於諸眾生修平等心，同於子想。』所以者何？於佛法中有破戒者，作逆罪者，毀正法者，云何當於如是等人同子想耶？」佛告迦葉：「如是如是！我於眾生實作子想，如羅睺羅。」

迦葉就說：「這中間的道理我就不能理解了，佛法中有人破戒，不但破戒而且還作逆罪（殺父、殺母、殺阿羅漢、破和合僧、出佛身血），這都不得了的，還有毀謗正法、破壞正法，碰到這些人，難道還要把他們當成是唯一的兒子嗎？」佛陀跟迦葉講：「碰到這樣的人，我還是把他們當成是我的獨生子羅睺羅一樣。」

迦葉菩薩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昔十五日僧布薩時，曾於受具清淨眾中，有一童子不善修習身口意業，在屏隈處盜聽說戒，密跡力士承佛神力，以金剛杵碎之如塵。世尊！是金剛神極成暴惡，乃能斷是童子命根，云何如來視諸眾生同於子想，如羅睺羅？」

布薩就是誦戒，在家居士不允許旁聽出家人誦戒。爲什麼呢？因爲誦完戒的時候，有犯戒的人必須在大眾面前把自己犯戒的事實說出來，在家居士聽了以後，不免對出家人產生嫌惡心理，這樣對在家居士會造成很大的障礙，所以出家人誦戒我們不能去聽。曾經有一個還沒有結婚的在家居士，躲在陰暗的角落聽出家人誦戒，被金剛力士（護法神）用金剛杵打死，身體碎得像是灰塵一樣。既然佛菩薩把眾生當成是唯一的兒子，那爲什麼犯了錯就把他們打死了？

佛告訴迦葉：

汝今不應作如是言。是童子者即是化人，非真實也；爲欲驅遣破戒毀法，令出眾故，金剛密跡亦是化耳。迦葉！毀謗正法及一闡提、或有殺生乃至邪見及故犯禁，我於是等悉生悲心，同於子想，如羅睺羅。善男子！譬如國王，諸群臣等有犯王法，隨罪誅戮而不

捨置。如來世尊不如是也；於毀法者，與驅遣羯磨、呵責羯磨、置羯磨、舉罪羯磨、不可見羯磨、滅羯磨、未捨惡見羯磨。善男子！如來所以與謗法者作如是等降伏羯磨，為欲示諸行惡之人有果報故。善男子！汝今當知，如來即是施惡眾生無恐懼者。若放一光、若二若五，若有遇者悉令遠離一切諸惡。如來今者具有如是無量勢力。

佛就跟迦葉講：「你現在不應該講這種話，你要知道這個被打死的年輕人其實是一個變化人，不是真正的；這個密跡金剛也是一個變化人，也不是真正的。」為什麼這麼講呢？其實這個都是相對於第八識而說，五蘊都是幻化。有人破戒、破法固然是幻化；我們用很嚴厲的方法對治他，也仍然是幻化。對一個住在佛法正見的人來說，沒有哪個法不是幻化。用嚴厲的方法對治他，並不是佛菩薩對你沒有悲心，反而是他對你有悲心，要讓你知道做這件事情是有果報的。五蘊幻化的身體消滅掉了，又怎麼樣呢？法身是不會消滅的，他記取這個教訓，將來實證這個不會被消滅的法身，自然就會轉凡成聖，不會再破戒、破法。

目前佛教界有很多人將勝義諦與世俗諦混淆了，你講：「那個東西不對，違背經教，是外道法。」往往會有人跑出來跟你講：「佛法就是圓融，大家統統都是佛，你不要講人家是外道。」或者，有人會告訴你：「不要在那邊分別了，有分別就不是佛法。」難道我們真的不能評論錯誤的法嗎？不是這個樣子噢！以佛教史來看，世尊最初降伏外道，建立佛教僧團。建立僧團以後，他降伏僧團裡面錯說佛法的人。

為什麼要降伏錯誤的法？彌勒菩薩在《瑜伽師地論》說：「似正法見……勿令彼人或自陳說，或示於他，由是因緣墮極下趣。」個人演說似是而非的佛法，會墮入極下趣。極下趣就是地獄。彌勒菩薩又說：「勿因如是似正法見，令佛聖教速疾隱滅。」這是說，若不積極駁斥似是而非的佛法，佛法將會很快地滅亡。這兩個後果都很嚴重，碰到這麼嚴重的事情還默不作聲，當沒事人，世尊說，這種人就算守戒很清淨，在佛法當中也沒有什麼用處。這後面經文會再講。

所以你不要因為佛世尊破斥邪說和嚴懲破戒者，就說如來沒有悲心。你要知道「如來即是施惡眾生無恐懼者」，造惡的眾生最後都要靠如

來來救度。「若放一光，若二、若五」，你只要能夠碰到如來放光，就能夠遠離一切的惡，佛就有這樣的無量的勢力。你看到「如來放光」，不要著在文字相上面，雖然如來可以放光讓我們看到，但是如來滅度以後，有沒有繼續放光？你要知道經教、正確的法義也是如來所放的光，這稱之為法光明。

有的人毀破重戒，人家跟他講：「你必須每天痛哭流涕地懺悔，直到見好相為止，不然的話，你死後一定下地獄。」他聽了以後，害怕得不得了，一直拜佛懺悔，但是都沒有看到如來放光，每天痛苦不堪，擔心自己會下地獄。其實，見好相來除罪，叫做「取相懺」。有智慧的人聽到「取相懺」這三個字，馬上就知道這是不了義法。因為了義法一定是「不取於相，如如不動」，不了義法才會讓人去取相分別，如果一直沒有看到好相，難道永遠都要活在罪惡的陰影之下嗎？這個顯然不是道理。你要知道，正法才是真正的佛光，聽到佛陀的正法，可以把你過去錯誤的觀念都消除掉，讓你轉凡成聖，這不是比肉眼可見的光管用得多嗎？所以，正確的法義才是真正的佛光，而不是佛陀五蘊身所放的可見光。

善男子！未可見法汝欲見者，今當為汝說其相貌。我涅槃已，隨其方面，有持戒比丘威儀具足，護持正法；見壞法者，即能驅遣、呵責、懲治，當知是人得福無量，不可稱計。善男子！譬如有王專行暴惡，會遇重病，有鄰國王聞其名聲，興兵而來，規欲殄滅。是時病王無力勢故，方乃恐怖，改心修善；而是鄰王，得無量福；持法比丘亦復如是，驅遣呵責壞法之人，令行善法，得福無量。善男子！譬如長者所居之處田宅屋舍，生諸毒樹，長者知己即便斫伐，永令滅盡；又如壯人首生白髮，愧而剪拔，不令生長；持法比丘亦復如是，見有破戒壞正法者，即應驅遣呵責舉處；若善比丘見壞法者，置不呵責驅遣舉處，當知是人佛法中怨；若能驅遣呵責舉處，是我弟子，真聲聞也。

未可見法，這裡並沒有講是什麼，它可能有兩個意思：一個是還沒有發生的事情，將來要發生的，世尊現在做預言。另外一個未可見法是第八識，佛弟子若能按照世尊的教示，努力護持佛法，將來必能證解第八識而大乘見道。未來世會有人壞法。壞法分成兩方面，一種是破戒，

出家人毀破戒律，因為出家人是住相僧寶，出家人毀破戒律，人家會對佛教產生很惡劣的印象；在家居士毀破戒律一般不會構成太大的問題，因為在家居士不代表佛教。

第二種就是對於法跟律的破壞，「非法言法，法言非法；非律言律，律言非律」，比方說佛陀講的正法或戒律是這個樣子，後來有人做了不一樣的主張了，人家反而認為正確的法或戒律是錯誤的。第二種情形會導致佛法的滅亡，所以遠比第一種情形嚴重。

剛才我講的常住法跟無常法的問題，現在是末法時代，居於主流地位的末法佛教主張「佛教主張一切無常、無我」，這種主張流行以後，主張常住法的人反而被人家說成是外道，例如常見外道、梵我外道、神我外道。到最後，大家沒有辦法判斷哪個是佛法哪個不是佛法，最後造成佛法的滅亡。

破壞戒律，是「非律言律，律言非律」，把不是戒律的說成是戒律，把是戒律的說成不是戒律。現在有沒有這種現象呢？也有！例如有人主張出家人可以修雙身法，這是「律言非律」；有人主張在家居士須遵守出家人的戒律，禁絕法律所許可的性行為，這是「非律言律」。

碰到這些極嚴重的情況，有的人還要我們不去批評人家。你想，佛陀會怎麼說他？有一種比丘本身是很善良的，但是他看到人家在破壞佛法，他卻「置不呵責」，當做沒這回事，不去譴責破戒、破法的人；也不「驅遣舉處」，就是也不把他趕走或舉發他。世尊說「當知是人佛法中怨」，這樣的人是佛法當中的怨賊，儒家則稱之為鄉愿。他不願意得罪人，不願意批評別人，更不會指證別人做壞事。要是大家都是鄉愿，壞人得不到制裁，一定橫行鄉里。佛陀不要我們做鄉愿，你不要以為「我們要慈悲一切眾生，把眾生當成唯一的獨生子，所以別人做壞事，我不能去講他」，這是錯誤的觀念。如果有人這樣做，便是「佛法中怨」。

「若能驅遣、呵責、舉處，是我弟子，真聲聞也」，如果說你對這種犯戒，破壞法、律的這種人，你能夠指責他的錯誤，讓他受到應有的處罰，這才是佛陀真正的聲聞弟子。聲聞弟子都已經要求到這種地步，菩薩弟子更不用講，必須更加勇猛，不能畏首畏尾。

就好像有一個國家施行暴政，別的國王率領軍隊去討伐他，這個施行暴政的人嚇到了，因而放棄暴政，善待人民。討伐他的國王會有無量的福德，因為他停止了一個暴政。如果有人破壞佛法，我們都不去把他錯誤的地方指出來，這個人會下地獄，甚至佛法會因此滅亡。放任這樣的悲劇發生，就太沒有悲憫心了！

迦葉菩薩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如佛所言，則不等視一切眾生同於子想，如羅睺羅。世尊！若有一人以刀害佛，復有一人持栴檀塗佛，佛於此二人若生等心，云何復言當治毀禁？若治毀禁，是言則失。」

迦葉問佛：「佛陀主張把一切的眾生都當成是獨生子，這樣子的話，如果這個人犯戒的話，你就不能再去處罰他；要是處罰他，就顯然不是把他當成獨生子了。假設一個人在佛的右手上塗栴檀香，另外一個人拿刀子割佛的左手，如果佛的心中，把這兩個都等而視之，要怎麼去懲治毀犯禁戒的人呢？若是真的懲治，豈不是失去平等心了！」其實迦葉是故意問的，儘量找出大家可能發生疑惑的地方提問，讓佛陀可以解釋清楚，不是迦葉真的不懂。

迦葉菩薩所說的情形，是印度當時的傳說，認為佛有這樣的平等心。《增壹阿含經》記載耆婆伽王子的說法：「諸佛無彼此，諸結永已除，平等無二心，此是佛法義。設以栴檀香，以塗右手者，執刀斷左手，心不起增減。」<sup>2</sup>另外，《央掘魔羅經》也記載沙門陀娑的說法：「栴檀塗右臂，利刀斬左手，等心不傾動，能生最上忍，是則名世間，堪忍上調伏。」<sup>3</sup>這都是佛弟子所說，我還沒有查到佛陀也這麼說的經教，不過依照佛法的體系，只要把此中的「佛」或者「心」解釋成第八識，這個說法是十分準確的。第八識只與捨受相應，沒有苦受、樂受，所以你對它好，它不會起貪，對它不好，它也不會起瞋。佛陀一向隨順第八識的清淨體性，所以也可以說佛陀有這樣的平等心。

這個地方有一個很常見的誤會，有的人以為：「修行人既然住在無分別想裡面，有壞人出來的話，你不應該主張他是壞人，也不應該去懲治

<sup>2</sup>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39〈43 馬血天子問八政品〉(CBETA, T02, no. 125, p. 762, c15-18)

<sup>3</sup> 《央掘魔羅經》卷2 (CBETA, T02, no. 120, p. 524, c25-27)

他。」這是把勝義諦和世俗諦搞混了，他以爲「只要有分別就不是勝義諦，不是勝義諦就不是佛法」。這麼講是有過失的，要是貫徹他的主張，沒有人能在世間生活，只能入無餘涅槃。比方說，他來跟你講話，他是有分別還是無分別？他已經觀察到一種境界相，認爲你違反佛法，所以他才會來規勸你。顯然，他自己也有分別啊！他自己在分別，卻勸人家不要分別，你說這樣子對嗎？所以，他如果以爲「無分別才是佛法」，他應該嘴巴閉著，不要講話。甚至他也不能聽人家講話，不然也是在分別。即使他離開五塵境界，進入無覺無觀的禪定，那種「內守幽閑」，仍然是「法塵分別影事」<sup>4</sup>。所以，作這種主張的人，只能入無餘涅槃，才符合他自己所誤計的佛法。

其實，世俗諦與勝義諦都是佛法，如果世俗諦不是佛法，佛陀不應該講《大般涅槃經》，因爲用語言文字講出來的都是世俗諦，而且也要分別法跟非法。一旦否定世俗諦，會把全部的經教都否定了，變成「三藏十二部經全部都不是佛法」，這樣大家要怎麼學佛？所以這是對勝義諦有錯誤的觀念，才會犯這種錯誤。迦葉菩薩是在替這些人向佛陀提問，好讓他們有機會更正錯誤的見解。

勝義諦和世俗諦的分別很重要，所以《中論》說：「若人不能知，分別於二諦，則於深佛法，不知真實義。」<sup>5</sup>勝義諦和世俗諦有幾個重要的原則，請大家記住：

- 一、勝義諦和世俗諦都是佛法。
- 二、世俗諦與相、名、分別相應，世間智者共許的稱之爲「法」，反之爲「非法」。一般所說的「佛法」或「世俗諦」，是指世俗諦的「法」。
- 三、勝義諦不與相、名、分別相應，它是出世間聖賢所住的無分別境界，遠離「法」與「非法」的分別相。
- 四、必須世俗諦觀行成就，才能安住於勝義諦。
- 五、勝義諦的不分別，不妨礙世俗諦的分別。
- 六、必須依勝義諦，才能證涅槃。

<sup>4</sup> 「內守幽閑，猶爲法塵分別影事。」《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》卷 1 (CBETA, T19, no. 945, p. 109, a10-11)

<sup>5</sup> 《中論》卷 4〈24 觀四諦品〉 (CBETA, T30, no. 1564, p. 32, c18-19)

以上只是簡單的提要，詳細的解釋，請參考《實證佛教導論》第七章第一節第三項〈勝義諦與世俗諦〉和第二節第三項〈中論真正的意義〉。

佛告迦葉菩薩：「善男子！譬如國王大臣宰相，產育諸子顏貌端正，聰明點慧若二三四，將付嚴師而作是言：『君可為我教詔諸子，威儀禮節、伎藝書疏、校計算數悉令成就。我今四子就君受學，假使三子病杖而死，餘有一子，必當苦治要令成就；雖喪三子，我終不恨。』迦葉！是父及師，得殺罪不？」「不也！世尊！何以故？以愛念故為欲成就，無有惡心；如是教誨，得福無量。」「善男子！如來亦爾，視壞法者等如一子。」

這裡講的是古代的狀況，一個父親將幾個孩子送到私塾去，請老師教他們，孩子如果不聽話，要拿棍子打。在古代來講，打到死都不算犯法，因為他們認為「打他是為他好」，所以老師不犯罪。這個是隨順當時的狀況做譬喻，現在你知道那個意思就好，不要真的那麼做，依照現在的法律，父親或者老師把小孩子打死，一定是要坐牢的。

這個譬喻是說，你去懲治壞法的人，並不是沒有悲心，事實上剛好相反，是因為有悲心才去懲治他。如果沒有悲心，比方說別人的孩子調皮搗蛋，你不會理他。因為你出這個頭的話，人家會說：「這又不是你的孩子，你管什麼閒事！」佛菩薩也是因為對眾生有悲心，把眾生都當成自己的獨生子一樣看待，所以才會懲治壞法的人。

「如來今以無上正法，付囑諸王、大臣、宰相、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是諸國王及四部眾，應當勸勵諸學人等，令得增上戒定智慧。若有不學是三品法、懈怠、破戒、毀正法者，王者大臣四部之眾應當苦治。善男子！是諸國王及四部眾，當有罪不？」「不也！世尊！」

佛陀並不是把正法託付給一兩個人，他是託付給四部眾：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只要你是佛弟子，一定是屬於這四部眾的其中一個，所以你也是被託付的人。你不是古代的國王，不能把犯戒的人抓起來關，但是我們碰到別人壞法，你要告訴他「你講的這個法是違背佛經的」，不要假裝沒看到。有的人很莫名其妙，人家講錯誤的佛法，他還

過去幫忙，幫人家傳遞錯誤的佛法。很多微細的法，初學者弄不清楚，這個時候應該暫時旁觀，避開謗法的危險；等自己弄清楚了，再來評斷。但是像「出家人可以修雙身法」、「在家居士和出家人行淫不犯戒」這種顯然違背佛法的主張，一定要反對到底，絕對不能隨順。

「善男子！是諸國王及四部眾尚無有罪，何況如來？善男子！如來善修如是平等，於諸眾生同一子想。如是修者是名菩薩修平等心，於諸眾生同一子想。善男子！菩薩如是修習此業，得壽命長，亦能善知宿世之事。」

這是講，雖然我們會去對治破法的狀況，但是不妨礙你繼續安住在平等心裡面。這是什麼平等心？「心、佛及眾生，是三無差別。」這並不是在現實上對一切的眾生同等對待，那是不可能的，例如至親與陌生人，一定是不同對待的啊！我們只是在心態上把眾生都當成是佛世尊一樣來尊敬他，這個平等心從來沒有丟失過，這是菩薩平等心的作意。但是，面對破壞佛法的人，我們仍然可以懲治他。

迦葉菩薩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如佛所說：『菩薩若有修平等心，視諸眾生同於子想，得壽命長。』如來不應作如是說。何以故？如知法人能說種種孝順之法，還至家中，以諸瓦石打擲父母，而是父母是良福田，多所利益難遭難遇，應好供養，反生惱害；是知法人言行相違。如來所言亦復如是，菩薩修習等心眾生同子想者，應得長壽，善知宿命，常住於世無有變易；今者世尊以何因緣壽命極短？同人間耶？如來將無於諸眾生怨憎想？世尊昔日作何惡業、斷幾命根？得是短壽不滿百年？」

佛陀示現涅槃一定會有人講話的，因為上面講「我們都是因為有慈悲心，對眾生都能夠善修平等心，所以能夠得到很長的壽命，也能夠知道過去的宿命」，但是迦葉菩薩說：「看起來好像不是這個樣子。為什麼呢？知道法的人應該要言行一致，就好像有人在外面跟別人講『父母是良福田，你們一定要孝順、恭敬父母』，回到家裡卻把父母親抓起來打，非常不孝，這種人根本就是言行相違。佛陀也是這個樣子，講『菩薩有慈悲心、平等心，應該得到長壽命』，為什麼你自己只得了八十年的壽命，

也沒有比一般人長。而且你說慈悲我們，現在卻要棄我們於不顧，這樣你是不是言行不一？」這也是迦葉菩薩替眾生問的。

佛告迦葉：「善男子！汝今何緣於如來前發是麤言？如來長壽，於諸壽中最上最勝；所得常法，於諸常中最高為第一。」

佛陀責備迦葉：「你怎麼在佛陀面前講這麼粗糙的話呢？你要知道，如來的長壽，是在所有的壽命當中是最長的，如來的這個常住，是在所有的常住之中是第一的。」

迦葉菩薩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云何如來得壽命長？」

迦葉菩薩說：「我們怎麼知道如來的壽命這麼長呢？」

佛告迦葉：「善男子！如八大河；一名恆河，二名閻摩羅，三名薩羅，四名阿梨羅跋提，五名摩訶，六名辛頭，七名博叉，八名悉陀；是八大河及諸小河悉入大海。迦葉！如是一切人中、天上、地及虛空壽命大河，悉入如來壽命海中，是故如來壽命無量。復次迦葉！譬如阿耨達池出四大河，如來亦爾，出一切命；迦葉！譬如一切諸常法中，虛空第一，如來亦爾，於諸常中最高為第一；迦葉！譬如諸藥醍醐第一，如來亦爾，於眾生中壽命第一。」

「譬如阿耨達池出四大河，如來亦爾，出一切命」，這個地方你要小心，不要誤會成「只有一個如來，這個如來出生所有眾生的命」，不是這個意思，而是「每一個眾生的第八識都是如來，每一個眾生的第八識都出生一切相應眾生的命」。也就是說，眾生的命（五陰）是有期限的，只有真正的如來（第八識）是永恆存在的。用這樣來看，它的壽命是無盡的，你現在不要去計較佛陀的生身只有八十年的壽命，你要知道，真正的如來是永遠不會死的。

迦葉菩薩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如來壽命若如是者，應住一劫、若減一劫，常宣妙法，如注大雨。」

如果說如來壽命真的這麼長的話，就算不能住世一個大劫，也應該住世一個小劫，或者半劫也好，這樣我們就可以領受很多的佛法。其實在這個地方他還搞錯了，把如來的生身當成是法身。剛才佛陀講如來是

第一長壽，是指法身，法身的長壽是一切的眾生都一樣的，不因為你不是佛而有所改變。

佛陀答覆他：

迦葉！汝今不應於如來所，生滅盡想；迦葉！若有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乃至外道五通神仙得自在者，若住一劫若減一劫，經行空中坐臥自在，左脅出火右脅出水，身出烟炎猶如火聚；若欲住壽能得如意，於壽命中修短自任；如是五通尚得如是隨意神力，豈況如來於一切法得自在力、而當不能住壽半劫、若一劫、若百劫、若百千劫、若無量劫？以是義故，當知如來是常住法、不變易法；如來此身是變化身，非雜食身；為度眾生示同毒樹，是故現捨入於涅槃。迦葉！當知佛是常法、不變易法。汝等於是第一義<sup>6</sup>中，應勤精進一心修習，既修習已廣為人說。

佛陀糾正他的觀念：「你不要以為這個五蘊身的消滅就是如來的滅盡，這是不對的。迦葉你要知道，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乃至外道得到五種神通的修行人，他們可以延長自己的壽命，可以『若住一劫，若減一劫』，也可以『經行空中坐臥自在』，有各種神通。五通仙人都可以做到這一點，你以為如來沒有辦法也跟他們一樣嗎？所以你應該知道我所說的長壽不是指五蘊身的壽命，你要知道五蘊身不管怎麼樣延長壽命，到最後還是一定會死。所以你應該知道如來是常住法、不變易法，就算示現涅槃，它還是常住法、不變易法，不因為你看到的這個五蘊身壞滅了，它就真的滅亡了，它不是這個樣子。因為如來跟五蘊是不一樣的，五蘊是無常，但是如來（第八識）是常住的。所以你要學第一義的佛法，學了以後還要跟很多人講。」

那什麼叫第一義呢？你現在看到五蘊的生死，或者看到五蘊的生滅，這個東西都不算數，你應該知道五蘊從本以來即是涅槃，這個是第一義的佛法。就像《心經》講的，「諸法空相，不生不滅、不垢不淨、不增不減」，你懂得這個道理，就會知道如來一向都是存在的。

<sup>6</sup> 如《心經》說：「諸法空相，不生不滅、不垢不淨、不增不減。」

爾時迦葉菩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出世之法與世間法有何差別？如佛言曰：『佛是常法、不變易法。』世間亦說梵天是常，自在天常，無有變易；我常性常，微塵亦常。若言如來是常法者，如來何故不常現耶？若不常現，有何差別？何以故？梵天乃至微塵世性亦不現故。」

迦葉問：「世間法、出世間法都說常法、不變易法，那這中間有什麼差別呢？世間說梵天是常，自在天是常。（其實剛才我們已經講過了，這是兩種我論，把梵天當成是我，或者是把自在天當成是我；因為只有『我』才是無有變易，說「梵天、自在天是我」，等於說「梵天、自在天常住」。）那有一種就說我常或者是性常（這個東西文字本身看不出它的錯誤來，但實際上他們是把某一種屬於五陰的東西稱之為我，或者是稱之為性，說這是常），或者說微塵也是常住法。佛陀所主張的常住法跟外道所主張的常住法有什麼差別呢？如果說佛陀是常住法的話，那為什麼佛陀不會經常出現，讓我們永遠可以看得到。那如果不是經常出現的話，跟外道所主張的常就沒有什麼差別了，因為像外道所講的梵天、他化自在天乃至微塵，他們用世間的性質去觀看的話，它們也不是經常出現的，這樣你沒有辦法跟外道所主張的常住法有所差別。」

佛陀告訴迦葉：

譬如長者多有諸牛，色雖種種同共一群，付放牧人令逐水草，但為醍醐不求乳酪，彼牧牛者構已自食；長者命終，所有諸牛悉為群賊之所抄掠，賊得牛已，無有婦女，即自構捋，得已而食，爾時群賊各相謂言：『彼大長者畜養此牛，不期乳酪，但為醍醐，我等今者當設何方而得之耶？夫醍醐者名為世間第一上味，我等無器，設使得乳，無安置處。』復共相謂：『唯有皮囊可以盛之。』雖有盛處不知攢搖，漿猶難得，況復生酥？爾時諸賊以醍醐故，加之以水，以水多故，乳、酪、醍醐，一切俱失。

就好像現在有一個長者，他有很多牛，令放牧的人去養，養這些牛是爲了把牛乳提煉成醍醐。醍醐有一定的煉製方法，不按照方法的話就煉不出來。長者去世了以後，強盜把這些牛都搶走了。強盜聽說以前長

者是爲了提煉醍醐才養這些牛的，他們也想辦法提煉醍醐。他們用皮囊來裝牛乳，但是卻不知道要怎麼樣去提煉，反而在牛乳裡面加進水，把牛乳弄得越來越稀。

佛陀又繼續說：

凡夫亦爾，雖有善法，皆是如來正法之餘，何以故？如來世尊入涅槃後盜竊如來遺餘善法，若戒定慧；如彼諸賊，劫掠群牛；諸凡夫人雖復得是戒定智慧，無有方便不能解說。以是義故不能獲得常戒、常定、常慧解脫；如彼群賊不知方便，喪失醍醐；亦如群賊為醍醐故，加之以水。

佛在講完剛才那個譬喻之後，告訴你爲什麼要做這個譬喻。他說凡夫也是一樣的，雖然有善法，但其實都是佛陀所演說的「正法之餘」，就像是牛奶裡面加了水一樣，還是有一點營養成份，不能說它沒有，只是這個成份很低。佛世尊入涅槃以後（現在是在作預言），有很多人盜竊如來的精神文化遺產。怎麼盜竊？他們得到了如來所說的戒定慧法門的經教，但是卻看不懂，按照自己的意思去想，因爲這個關係，他們沒有辦法得到常戒、常定、常慧。

所謂的常戒、常定、常慧是指什麼呢？當你實證第八識是常住法，便會引發見道的功德。首先是常戒，又稱爲道共戒，道共戒是見道而發起的，所以只要見道的智慧不退失掉，他這個戒律就永遠不會丟失。以聲聞法來講的話，如果說有一個人已經聲聞見道，他永遠不會用凡夫我見來替自己的貪瞋辯護，這件事情他絕對不會做。另外，他也絕對不會犯五逆重罪，這個是佛世尊特別記說的。所以我們可以說這個叫常戒。另外還有一種說法是第八識才是真正的我，對第八識來講，沒有戒也沒有犯戒這兩種差別，所以第八識根本就不會犯戒，這個叫常戒。

常定，又稱爲道共定。當你見道之後，你可以緣著這個見道的智慧發起定，這個定是心得決定，永遠不會消失掉，可以讓你修成定慧等持的三昧，所以可以說這個叫做常定。另外一個意思是說，第八識本身不會被六塵萬法所惑亂，所以第八識等於就是常在定中，這個叫常定。

那什麼叫常慧呢？三乘見道的智慧皆是常慧，皆不會退失。也可以說，能夠認識到常住法，這種智慧稱之為常慧。這兩個定義其實是一樣的，因為三乘見道者皆證常住法的存在，但只有大乘見道者能證解第八識，知道它如何出生三界萬法。

凡夫亦爾，為解脫故說我、眾生、壽命、士夫、梵天、自在天、微塵、世性、戒定智慧及與解脫、非想非非想天即是涅槃；實亦不得解脫涅槃，如彼群賊，不得醍醐。是諸凡夫有少梵行，供養父母，以是因緣得生天上，受少安樂，如彼群賊加水之乳；而是凡夫，實不知因修少梵行、供養父母得生天上；又不能知戒定智慧，歸依三寶；以不知故，說常、樂、我、淨，雖復說之而實不知，是故如來出世之後，乃為演說常、樂、我、淨。如轉輪王出現於世，福德力故群賊退散，牛無損命；時轉輪王即以諸牛付一牧人多巧便者，是人方便即得醍醐，以醍醐故，一切眾生無有患苦。法輪聖王出現世時，諸凡夫人不能演說戒定慧者即便退散，如賊退散；爾時如來善說世法及出世法，為眾生故，令諸菩薩隨宜演說；菩薩摩訶薩既得醍醐，復令無量無邊眾生普得無上甘露法味，所謂如來常、樂、我、淨。以是義故，善男子！如來是常不變易法，非如世間凡夫愚人謂梵天等是常法也；此常法稱，要是如來，非是餘法；迦葉！應當如是知如來身。

凡夫、外道不知道什麼叫常戒、常定、常慧，就好像凡夫外道不知道佛經的真義，結果他在這個真義裡面加上了很多自己的見解。這種情況很多，他加上自己的見解，包裝一下，就說這個是某某禪，假設他叫曼哈頓，就說這個叫曼哈頓禪。（大眾笑。）真的有人這樣，曼哈頓只是隨使用三個字來表示的。或者是某一個禪師，他的某一種禪法，就叫某某禪，或者是他提倡的某一種特殊的修法，也叫某某禪。他也要人家要守某一種戒律，也有一點佛教的智慧，但是他加上很多凡夫、外道的知見和方法。你去修習這些參水的佛法有沒有用？有用，不能說完全沒用。如同參了水的牛奶還是有營養，只是無法飽足，很快就會餓，而且要一直跑廁所。乳酪是很多的牛乳提煉出來的，醍醐則是最精煉的。這是比

喻，只要你學的是正確的佛法，隨便給你一點點，就遠勝過牛奶加水。這個是佛陀講的譬喻。

外道加了什麼東西？「我、眾生、壽命、士夫、梵天、自在天、微塵、世性、戒定智慧及與解脫、非想非非想天即是涅槃」，這個就是牛奶加水，加上凡夫外道的知見和方法。牛奶加水便沒有辦法得到醍醐，這比喻加上凡夫外道知見的佛法沒有辦法讓人解脫，只能讓人往生人天善處。但是他們弄不清楚，還以為是自己加上去的東西，讓他們得生人天善處。

「是諸凡夫有少梵行」，雖然加了凡夫外道知見，但是還是有一些清淨的梵行，也有供養父母，因為這個因緣他能夠生到天上去。生到天上不等於解脫，因為天界仍然是輪迴的境界。而且，必須不謗法才能生天，如果謗法的話，會下地獄。醍醐象徵解脫道，能夠讓你解脫於三界萬法的繫縛，離開輪迴的境界。

後來轉輪聖王出世，因為福德大的緣故，群賊退散，由聖王得到完好的牛群。轉輪聖王很有福德，他請了一個人來幫他放牧牛群，這個放牧的人很聰明，又把醍醐再度提煉出來，眾生服用醍醐，各種病苦全部都好了。

這裡的轉輪聖王比喻釋迦牟尼佛，牧牛人比喻聖弟子、善知識、菩薩，群賊比喻外道，長者則比喻先前的迦葉佛。釋迦牟尼出世時，有很多外道，這些外道的法盜竊迦葉佛的正法之餘，加上自己的知見與方法，所以裡面會有些正確的法義，只是比例太低，沒有辦法讓人解脫。佛陀出世以後，顯示了佛法正理，讓外道錯誤的法義都退散了，大家知道如來所說的常、樂、我、淨，才是名實相副，外道所說的常、樂、我、淨則是名不副實。聖弟子在佛陀的領導之下，提煉出佛法的精要，讓眾生能夠對治一切的煩惱，得到真實的解脫。

你可能會很奇怪，迦葉佛已經滅度很久了，為什麼還會有正法之餘？對人間來說，迦葉佛確實已經滅度很久了，但是對天界來說並不久，因為天界的壽命很長，迦葉佛的弟子有些還活在天界，他們關心人間佛法的狀況，有時候會到修行人的定境或夢境當中，宣說他們所知的佛法。這種方式傳下來的佛法，缺乏系統，很容易被曲解成外道法。

迦葉！諸善男子善女人，常當繫心修此二字『佛是常住』；迦葉！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修此二字，當知是人隨我所行，至我至處。

如果說有善男子善女人要修習佛法，他應該修習這兩個字（梵文是兩個字，翻譯成中文變成四個字）「佛是常住」。剛才講的「若法是實，是真是常，是主是依，性不變易，是名為我」有點長，平常若是不念，臨時怕想不起來。「佛是常住」便好記多了。憶念「佛是常住」的法義，其實就是念法。臨死的時候要是不知道念什麼，念「佛是常住」也可以，不會輸給念「阿彌陀佛」，因為都同樣是佛所說的法。

如果你能夠經常把「佛是常住」的法義放在心裡頭，你等於是如來的跟班，如來到哪裡你就到哪裡，如來住哪裡你也住哪裡，那你不是等於住在佛國了嗎？其實，大乘見道以後便會知道，每一個人都是如來的跟班，如傅大士說：「夜夜抱佛眠，朝朝還共起，行住鎮相隨，坐臥同居止，分毫不相離，如身影相似。欲知佛何在，只這語聲是。」在大乘見道以前，可依止「佛是常住」的正教量，最後還是會知道：「原來如來從來不曾離開過五蘊身。」

「至我至處」，相當於《華嚴經》的「不離一坐而能悉詣一切佛刹」。懂得「佛是常住」遲早會證得第八識，他會知道：事實上並沒有一切法，只有第八識和第八識流注種子現起的功能差別；三世諸佛（包括未來佛，也就是一切有情）皆是以第八識為住處，無有差別。懂得這個道理，你就會知道，並沒有哪個地方不是佛國，只是一般人不懂得這個道理，所以沒有辦法把狂心安歇下來。

善男子！若有修習如是二字為滅相者，當知如來則於其人為般涅槃，善男子！涅槃義者即是諸佛之法性也。

如果有人不修「佛是常住」，而去修習「滅相」這兩個字，對這個人來說，佛陀便是入無餘涅槃，他沒有辦法領受如來的教法了。大家應當要知道，涅槃真正的義理即是諸佛的法性，也就是第八識。

迴向——

迴向北京百奧賽圖基因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犧牲的實驗動物，往生善處。  
迴向陳鳳英業障消除，離苦得樂，蒙佛接引，往生極樂世界或其他善處。  
迴向何云生很快恢復健康。  
迴向 WK 菩薩很快恢復健康。  
迴向朝霞很快恢復健康。  
迴向呂伴女士往生極樂，蓮品增上，見佛聞法，速成菩提。

[回到目錄](#)

📖 阿含經典解析

## 衣中寶珠 (二) — 雜阿含經隱藏的大乘法

呂真觀 講述 / 編譯組 記錄整理

時間：2011年6月4日

地點：實證佛教研究中心

《雜阿含經論會編》讀本下載處：

<http://www.yinshun.org.tw/books/36/yinshun36-00.html>

<http://sdrv.ms/Yz5lvY>

### 事契經—四阿笈摩

#### 五陰誦第一<sup>1</sup>；行擇攝第一<sup>2</sup>

##### 一 陰相應<sup>3</sup>

事契經者，謂四阿笈摩：一者、雜阿笈摩，二者、中阿笈摩，三者、長阿笈摩，四者、增一阿笈摩。雜阿笈摩者，謂於是中，世尊觀待彼彼所化，宣說如來及諸弟子所說相應；蘊，界，處相應；緣起，食，諦相應；念住，正斷，神足、根、力、覺支、道支、入出息念、學、證淨等相應；又依八眾，說眾相應。後結集者，為令聖教久住，結唄拖南頌，隨其所應，次第安布。當知如是一切相應，略由三相。何等為三？一是能說<sup>4</sup>，二是所說<sup>5</sup>，三是所為說<sup>6</sup>。

<sup>1</sup> 「五陰誦第一」，為『雜阿含經』之初誦。原本卷一——卷七，共七卷，與『相應部』「蘊篇」相當。卷六與卷七，今編入「如來所說誦」。前五卷，即「五陰誦」主體。（全部五一相應中）第一「陰相應」。（印順注）

<sup>2</sup> 「行擇攝第一」，為『瑜伽師地論』「攝事分」中，抉擇契經宗要，四分中之初分，自卷八五起。（印順注）

<sup>3</sup> 「陰相應」，共一七八經。與『相應部』（二二）「蘊相應」相當。

<sup>4</sup> 能說，謂法師，包括佛陀和聖弟子。

若如來，若如來弟子，是能說，如弟子所說佛所說分。若所了知，若能了知，是所說，如五取蘊、六處、因緣相應分，及道品分。若諸苾芻、天、魔等眾，是所為說，如結集品。<sup>7</sup>如是一切，粗略標舉能說、所說及所為說，即彼一切事相應教，間廁鳩集<sup>8</sup>，是故說名雜阿笈摩。即彼相應教，復以餘相處中而說，是故說名中阿笈摩。即彼相應教，更以餘相廣長而說，是故說名長阿笈摩。即彼相應教，更以一、二、三等漸增分數道理而說，是故說名增一阿笈摩。如是四種，師弟<sup>9</sup>展轉傳來于今，由此道理，是故說名阿笈摩，是名事契經。<sup>10</sup>於十二分教中除方廣分，餘名聲聞相應契經。即方廣分名大乘相應契經，此分別義如前應知。如是四種契經，由餘未顯了義令顯了等二十種契經，如其所應，當知其相。<sup>11</sup>

「五陰誦第一」，「五陰」，是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；「誦」是章節的單位。「行擇攝第一」，「行」是有為法，「擇」是選擇，「攝」也是章節的單位。再接下來，「陰相應」，「陰」就是五陰，玄奘以後翻譯成五蘊。《雜阿含經》是劉宋時的天竺譯師求那跋陀羅翻譯的，這個劉宋是南北朝時期的朝代，不是後來的趙宋；《瑜伽師地論》是唐朝玄奘法師翻譯的。所以《會編》裡「經」比接著的「論」早譯出近 200 年，用語有一些差別。這裡的「相應」是相關的意思，也是章節的單位。

這個「陰相應」，都是《瑜伽師地論》的論文。「契經」，梵文是 sūtra，也譯作「修多羅」，英文寫作 sutra。契經至少有三個意思：第一，是十二分教或九分教中的「契經」這一類。第二，泛指所有的經典。第三，也就是這裡的「契經」是指「四阿笈摩」，也叫作「事契經」。「阿笈摩」就是「阿含」，「四阿笈摩」就是「四阿含」；「雜阿笈摩」是《雜阿含經》；

<sup>5</sup> 所說，謂客觀事實。

<sup>6</sup> 所為說，謂聽法眾。

<sup>7</sup> 九事：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3：「又復應知諸佛語言，九事所攝。云何九事？一、有情事；二、受用事；三、生起事；四、安住事；五、染淨事；六、差別事；七、說者事；八、所說事；九、眾會事。有情事者，謂五取蘊。受用事者，謂十二處。生起事者，謂十二分緣起及緣生。安住事者，謂四食。染淨事者，謂四聖諦。差別事者，謂無量界。說者事者，謂佛及彼弟子。所說事者，謂四念住等菩提分法。眾會事者，所謂八眾。」(CBETA, T30, no. 1579, p. 294, a20-b2)

<sup>8</sup> 廁，雜也。鳩，聚也。

<sup>9</sup> 師弟，師父和弟子之簡稱。

<sup>10</sup>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5(CBETA, T30, no. 1579, p. 772, c9-p. 773, a1)

<sup>11</sup> 藍色文字為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5 同段落中，印順《雜阿含經論會編》未列出的文字，亦未說明省略原因。

「中阿笈摩」是《中阿含經》；「長阿笈摩」是《長阿含經》；「增一阿笈摩」是《增一阿含經》。南傳佛教所流傳的稱為五部「尼柯耶」：《雜阿含經》是「相應尼柯耶」，或稱「相應經典」；《中阿含經》是「中部經典」；《長阿含經》是「長部經典」；《增一阿含經》是「增支部經典」；另外還有一個「小部經典」，相當於漢傳佛教裡的「本緣部」，就是講世尊及諸弟子的過去世因緣。

論接著說明《雜阿含經》的由來。「世尊觀待彼彼所化，宣說如來及諸弟子所說相應」，就是說明佛觀察這些弟子因緣後，宣說如來所相應於這些弟子的教法，或是教導他們和蘊、處、界、緣起、四聖諦等相應的法義。剛才說過《雜阿含經》在南傳佛教稱為「相應部經典」，「相應」就是這兩個字。「陰相應」就是探討五陰的內容，「處相應」就是探討十二處的內容，「界相應」就是探討十八界的內容。所以「相應」就是「有關於」的意思，用英語說就是 *be relevant to*。然後，這裡相應的東西有很多，「蘊、處、界」之外，還有「緣起、識、第」等等。這些名詞我們現在都不解釋，因為後面都會出現。「一切相應，略由三相」，意思是現在說的這個法，大致來說需具足三相。一是「能說」，就是能夠解說正法的人，也就是佛陀與聖弟子。如果是外道或沒有見道的人，說的法會有偏差，不能編入經典。二是「所說」，就是客觀事實，或稱為「法」，前面說的「蘊、處、界」等等的「相應」都是「所說」。三是「所為說」，就是聽法的人。其他能看得懂，就不一句句的解釋了。

「即彼一切事相應教，間廁鳩集」，這個「廁」字並沒有不好的意思。<sup>12</sup>「間廁」就是「雜」的意思，「鳩」是聚集。這裡是說，將很多品相聚集到一起略說，就是《雜阿含經》。對《雜阿含經》裡的一些部分作稍詳細的講解，長度中等的就是《中阿含經》。講得更詳細、更長，是《長阿含經》。《增一阿含經》則是按「一、二、三、四」的順序排下來講，「一」是只講一個法；「二」講兩個法，比如「有為、無為」；「三」的話，比如「戒、定、慧」；四的話，排「四諦」；五就排「五陰」。按照這種順序編排下來，就是《增一阿含經》的編排順序，總共是由一法排到十一法。「師弟展轉傳來于今」，「師弟」是師父和弟子的意思。我以前聽一位師父解釋儀軌，講到一句說，如果不按照這個儀軌做，後果是「師弟死」，他的

<sup>12</sup> 「廁所」意味著必須置身其中的處所，最初是一種文雅的說法，但是大家對那個地方總是有很惡劣的印象，不管多麼文雅的說法，只要是來描述那裡，到最後都會帶上了骯髒的意味。

解釋很有意思：「不是師父死，也不是弟子死，而是師弟死掉了。」（大眾笑）其實「師弟死」意思是說「師父跟弟子都會死」，結果他以爲師兄不死、死師弟。大家不要笑，我們也可能犯這種錯誤，讀經教的時候如果覺得意思很奇怪，就要想可能是自己誤會了。

## 契經、唵拖南

當說契經摩咄理迦<sup>13</sup>，為欲決擇如來所說，如來所稱、所讚、所美先聖契經。譬如無本母，字義不明了，如是本母所不攝經，其義隱昧，義不明了。與此相違，義即明了，是故說名摩咄理迦。

總唵拖南<sup>14</sup>曰：

界、略教、想行， 速通、因、斷支，  
二品、智事、諍， 無厭、少欲住。

別唵拖南曰：

界、說、前行、觀察、果， 愚相、無常等定、界，  
二種漸次應當知， 非斷非常、及染淨。<sup>15</sup>

這裡有三個專有名詞，「摩咄理迦」，是梵文 *mātrkā*；「本母」也是從梵文翻譯過來的；還有下面的「唵拖南」，這三個詞，意思基本上一樣。《雜阿含經》裡有很多小經，在古代印度都是用背誦的，背誦之前，他會有一個類似目錄的東西，就是這裡的「總唵拖南曰：界、略教、想行」等等。比如，「界」是概括第一個章節講的內容，總唵拖南裡的章節。另外，總唵拖南譯成中文的時候，安排成五字一句。下面的別唵拖南，是次級目錄，譯成中文的時候，安排成七字一句。爲什麼有這些目錄？因爲背誦很多經典，次第可能會弄亂，或者某一部小經被漏忘，有目錄就不容易弄錯。這裡的「摩咄理迦」、「本母」、「唵拖南」，都是這個意思。不過也稍微提一下，「摩咄理迦」還有一個意思是「論藏」，比如菩薩、阿羅漢造的論。後面就不多解釋了。我們進入《雜阿含經》的經文。

<sup>13</sup> 摩咄理迦有二義，一謂論藏，二謂本母（唵拖南），此處取第二義。

<sup>14</sup> 唵拖南，即唵拖南，以簡略文字編成的目錄。

<sup>15</sup>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5(CBETA, T30, no. 1579, p. 773, a7-17)

## 觀五陰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

—<sup>16</sup>；—<sup>17</sup>（—）<sup>18</sup>

<sup>19</sup>如是我聞：一時，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。

爾時，世尊告諸比丘：「當觀色無常，如是觀者，則為正見<sup>20</sup>；正見者則生厭離，厭離者喜貪盡，喜貪盡者說心解脫。

「如是觀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，如是觀者，則為正見；正見者則生厭離，厭離者喜貪盡，喜貪盡者說心解脫。

「如是比丘心解脫者，若欲自證，則能自證：『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作，自知不受後有。』」

這個地方就在講「五陰」無常，但沒有定義「五陰」的內容是什麼，後面出現再講。如果你想知道「五陰」的內容是什麼，請你參考《實證佛教導論》第五章。五陰的每一陰都要觀察，第一步要知道經教是怎麼定義的。

比如這裡說「當觀色無常」，「色」的定義是「四大及四大所造色」，你如果理解成男女色，就是誤解了經教，這樣你的觀察會出問題。「四大及四大所造色」，簡單來說，就是最小單位的物質與能量，以及由其組成的大型物理現象。弄清楚這個定義後，再來「觀色無常」，這樣的觀察，佛說是「正見」，因為符合事實。如果一口咬定色法永恆不變，就是邪見。有沒有人這麼主張呢？（眾答：「有！」）其實很多凡夫都會這麼主張。你想想看，為什麼要去做「木乃伊」？做「木乃伊」，就是想要讓色法永恆不變。所以，如果你是一個有正見的人，就不會幹那種傻事。（有人說：「還有那些修道的，說是成仙。」）對！前段時間，網上有個帖子〈我是深山修道三百年的道士，上網揭秘特異功能〉，發帖的人宣稱他在深山修道，已經三百歲了，還說他的第一個師父有七百多歲，但沒有證得不死之身就死了，後來他在第二位師父的指導下，證得了不死之身。如果這

<sup>16</sup> 此是每一相應經數次第。（印順注）

<sup>17</sup> 此是全經次第經數。（印順注）

<sup>18</sup> （—）以內者，為《大正藏》所計經數。（印順注）

<sup>19</sup> 『相應部』（二二）「蘊相應」一二經。又「蘊相應」五一經。（印順注）

<sup>20</sup> 「見」，原本作「觀」。依『相應部』「蘊相應」五一經，本經（二）「入虛相應」一經，及『論』義，均作「見」，今改。（印順注）

個人只說他有特異功能，活了三百歲，我不會馬上否定他，因為這還是有可能的。但是他說不死之身，這就不可能。他的那個「不死之身」，其實還是五陰的總和，他這麼講就不符合事實和佛經，但還是有人相信他的話。

我在《實證佛教導論》裡，已經預先破斥了這種主張。他現在這個「不死之身」，一定是從五陰上建立的，後面四陰暫且不講，先從這個物質的身體來說。構成他身體的每一個微細的粒子，都是無常的，那由這些組合出來的東西可能是恆常的存在嗎？不可能！細胞一定會新陳代謝，只要條件配合不上，一定會全部壞滅。還有，當這個地球毀滅的時候，他要把這個色身放到哪裡去？有人說可以飛到別的星球去，針對這一點，我在書裡寫了一個等式： $S = (1 - r)^n$ ， $S$  是每次都可以脫逃的機會， $r$  表示失敗的機會， $n$  表示逃亡的次數。假設他逃到另一個星球，失敗的機會  $r$  只有  $1 / 10000$ ，成功的機會是  $(1 - r) = 0.9999$ ，這個安全係數很高，基本上不會出事。如果他只逃一次，他也許可以說：「我有把握可以延續我的不死之身。」可是，到了那邊以後，那個星球還是會毀壞，他還要繼續逃，一直持續下去。他的這個逃亡之旅要進行到什麼時候？無限長的時間！所以這個  $n$  會趨近於無限大。你學過數學就會知道，如果一個正數小於 1，比如我們剛才說的 0.9999，這個數的  $n$  次方， $n$  越大，這個  $S$  就越小，只要  $n$  大於 6932， $S$  已經小於 0.5，成功逃脫的機會不到一半。當這個  $n$  趨近於無限大， $S$  會趨近於零，對不對？（大眾答：對。）也就是說，這個人完全沒有逃脫的機會，他一定會死。也許對某些人來說，300 歲就已經算是永生了，但佛教所說的永生，是要永永遠遠的存在下去，而不是 300 年、700 年的期限。佛經說非想非非想處天的天人，壽命是八萬大劫，但佛還是說五蘊無常。佛教是這麼看待「常」和「無常」的，只要不能永恆地存在下去，就是無常！你要記住這個，不要把定義搞錯了。（有人說：「還有一點值得懷疑的是，他這是在不受攻擊的情況下。如果用導彈、原子彈轟炸，他能活下來嗎？」）對啊！我們剛才都是從最樂觀的情況來討論的。

凡夫常常想將五陰建立為常住相。像《超人》這部電影，裡面有個鏡頭：有人對著超人的眼睛開槍，子彈射到超人的眼睛上，結果他根本不受影響。編劇想要塑造一種五陰，連最脆弱的眼晴都像金剛一樣堅不可摧。但是，一方面還是要讓超人面臨生命危險，電影才会有看頭。如果塑造出來的英雄是誰來都不怕，像上帝一樣的人物，你說這部電影誰

想要去看？任何狀況他都不會出事，這就沒有戲劇的高潮佚起了。可是，沒有危險，不會死掉，這才是真正的永恆吶！

只要是凡夫，一定會企圖在五陰上建立常住相，但他沒有自覺。所以我一直跟大家講：「要養成寫修行筆記的習慣。」不然你很難察覺自己的凡夫我見。我一條一條跟你說，你會說「對對對，這都是有道理的」，但是某種情況下，你又不自覺地在五陰上建立常住相，例子我舉過很多了，所以你要注意。在什麼時候注意？在你有重大煩惱，比如起重大貪愛、重大瞋恚的時候，你要注意你用什麼理由來解釋自己的行為。那個理由很重要，很多人會在這時候，用凡夫我見為自己找藉口。比如說，前些時候，有個知名的運動員為了一件事打了人，另一位運動員替他講話：「如果不衝動，就不是年輕人。」年輕人是五陰，衝動是行為模式，算是行陰——「你惹到我了，我就會衝動起來把你痛揍一頓！」這等於是在說「行為模式是恆常不可改變的」，這正是凡夫我見——企圖在五陰上建立常住相。這種例子非常多，多到算不清楚。你看報紙，看電視新聞，特別是看網上對時事新聞的評論帖子，就會發現生活中充斥著凡夫我見。剛才的這個說詞聽起來就不是很有道理，但有的卻很動聽，比如「人不風流枉少年」，你可能會覺得很有詩意。劉邦看到秦始皇的威風氣派時說「大丈夫當如是也」，很多人覺得他很有抱負，但這句話其實是在建立「大丈夫」的常住相。相比之下，項羽的「彼可取而代之」，和陳勝的「王侯將相寧有種乎」，只是顯示他們對權勢、地位的貪愛，卻不落入凡夫我見。

做皇帝不見得是好事，因為他有至高的權力，大家都奉承討好，把他的貪欲越養越大，到最後認為整個天下都是他個人的產業，愛怎麼幹就怎麼幹，惡業造作起來比誰都大。做一世的皇帝，也許要用百千億劫來償還。

這部經講「五陰無常」的觀行。剛才我們說，你要知道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每一陰的定義（內涵），在實際生活中找到具體所指（外延），然後觀察它們是不是真的無常，完成這些之後，佛就說你已經具備「五陰無常」的正見了。配合以下的二、三、四經，修習五陰苦、空、非我，一直這樣觀察下去，是可以修到阿羅漢的！你不要以為「五陰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沒什麼了不起，看這四部小經就知道了，它有沒有講以外的東西？統統都沒有。

你注意看，這裡說「當觀色無常……如是觀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，如是觀者，則為正見」，也就是把五陰無常都觀察完，然後會產生什麼結果？「正見者則生厭離。」為什麼有了正見就會厭離呢？以色法為例，假設一個男人愛上了一個漂亮的女人，但是沒過多久她就發胖、衰老、生病，到最後死掉了。如果這個過程很快，他一次又一次地經歷，便會慢慢發現：「人都是轉瞬即逝，而愛上她們的我，每次都要經歷傷心和悲痛，真是自找苦吃。」他慢慢就學乖了，不會再愛上任何人。想想看，假設漂亮的女人在你眼前，每次都是七個小時就變成一具骷髏，中間的過程你都看得到，這樣的話你會愛上誰嗎？如果更短，七分鐘就爛成骷髏，你會愛上誰？沒有人會愛，一下子就腐爛了嘛！對自己也是一樣，假設有人的身體很好，像運動員一樣強壯、敏捷，但他還是會病、會老、會死。色身不可能一直存在下去，就算他注意養生、堅持運動、睡眠充足，還是會死，最後被燒成灰，或是慢慢腐爛。遲早要滅亡的東西，你越執著，越自找苦吃。不必感嘆「英雄末路，美人遲暮」，這是誰都無法避免的。知道色法無常，你就會慢慢減輕對色法的貪愛，從而厭離。

五陰不可能恆常存在，每次我們對它產生一點點執取、一點點愛喜，接下來就會倒楣，因為才剛剛喜歡它，它就沒了。你如果能這樣觀察，慢慢便會生起厭離心。當你觀察得很周遍，然後住在這個正見裡，時間久了，你在生活中對五陰的任何一法能馬上反應過來：「這是無常、是苦、是空，不是我。」這樣就會厭離。「厭離者喜貪盡，喜貪盡者說心解脫」，厭離就會「喜貪盡」，這樣一來，你就可以「心解脫」。

「心解脫」，就是證得初禪或初禪以上的定境。你要證四果（阿羅漢），先要證三果（阿那含）；要證三果，必須離開欲界的繫縛。我們可以看出來，這四部小經不主張強行修定，而是由觀察發現五陰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，因為這個智慧而生起厭離，不再貪著它，不再受它的繫縛，這樣就很容易證入初禪。如果你是用別的方式強行證得初禪，會很辛苦，又容易退失。已經見道的人，應該用這個方法修習禪定。未見道的人，若有善知識的因緣，能夠聽聞正確的解脫道，也應該從觀行入手，先證得初果再說。

一個人修聲聞道，他先實證「五陰非我」的六見處而取證初果，然後住在「五陰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的正見中，漸漸便能厭離五陰境界，薄貪瞋而證二果，接下來再把貪瞋斷掉證初禪和三果，最後把五上分結

斷掉，證四果阿羅漢。整個過程只用「五陰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的見地便可以達成。然後，「若欲自證，則能自證」，不用靠別人印可，自己就可以確定是否已證阿羅漢果：「我生已盡」，我在六道輪迴的生命已經了結了；「梵行已立」，阿羅漢應該修的清淨梵行我都已經做到了；「所做已做」，解脫道該做的事情統統都已經成辦了；「自知不受後有」，自己知道以後不會再來六道輪迴受生了。這就是阿羅漢。

這四部小經講的內容，後面還會反覆出現。每次有新人來聽法，我都要重講一遍，以前覺得這樣子很累，但是看到《雜阿含經》之後，我不敢再這麼想了。因為佛也是在反覆講同樣的東西。你將來成佛了，也會這樣去教化眾生。（不過，文錄畢竟不同於說法，這裡已有文字可參考，之後碰到類似內容就不再贅述了。）

二—四<sup>21</sup>； 二—四（ ）

如觀無常，苦、空、非我，亦復如是。

時諸比丘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

你注意看，「二——四」，表示印順認為，這裡是三部小經。「如觀無常，苦、空、非我，亦復如是」，就是說，上一部小經是講觀五陰無常，這裡是觀五陰「苦」、觀五陰「空」、觀五陰「非我」，方法跟觀無常一樣，這樣就是三部小經。這是結集經典時的省略，如果要還原的話，就把上部小經的「當觀色無常」替換成「當觀色苦」，把「如是觀受、想、行、識無常」替換成「如是觀受、想、行、識苦」。「空」、「非我」同理。

這裡要說明一下，按照一般的編法（如《大正藏》），這段話是和前面的經文編在一起，視為一部小經。把一句話當成三部小經，是印順獨特的編經方法，這是不對的。其實，佛在說法的時候，顯然是同時講的，從最後一句「時諸比丘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」就可以看出來，這裡和前面加起來，只是一部小經，而不是總共四部。在聲聞法的觀行上，五陰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，必須同時觀察，如果只觀察五陰無常，而不知道五陰非我，會落入斷滅見，連初果都沒有辦法證得，更不可能證阿羅漢。修行人必須知道「我」的定義是「此是神，此是世，此是我，我當後世

<sup>21</sup> 『相應部』(二二)「蘊相應」一三·一四經。『相應部』說苦，無我，無「空」經。依下攝頌，無常，苦，空，無我是四經，故別出。（印順注）

有，常不變易，恒不磨滅法」<sup>22</sup>，才能不落入斷滅見。此處仍保留印順的編經次序，只是爲了不造成閱讀的困擾。

第五經跟第一經內容差不多，關鍵詞都解釋過了，請你自己看。

接下來我們講《瑜伽師地論》。這裡的「界」，就是前面別噉拖南中的第一個。

## 『界』——四種有情先數習邪見所集成界

「界」：有四種所化有情先數習邪解脫見所集成界<sup>23</sup>。何等為四？謂於先有、先世、先身、先所得自體中，聽聞常見增上不正法，不如理作意增上力故，於今由彼為因，由彼為緣，數習邪解脫見所集成界。如說由常見，如是由斷見，由現法涅槃見，由薩迦耶見，廣說亦爾。

不知道你有沒有發現，《瑜伽師地論》比《雜阿含經》難很多，所以我們的講解以《瑜伽師地論》爲主，《雜阿含經》有些內容可以跳過去。前面的開場白中也提過，《阿含經》是佛親口說的經典，雖然看起來主要用意是教弟子怎麼取證阿羅漢，但裡面隱藏著大乘法，我們不能簡單把它視作小乘經。你看《法華經》就會知道，佛不管開示什麼法，都把一乘佛法隱藏其中，所以只要聽了佛說的經教，到最後都一定可以成佛。甚至，《法華經》說「一稱南無佛，皆共成佛道」，意思是你只要稱唸一聲「南無佛」，將來就一定會成佛！所以，論可以分大、小乘，經是無法嚴格區分出大、小乘的。《瑜伽師地論》解釋《雜阿含經》，更是深細的菩薩法，我們應當儘量隨學。

這裡「界」的意思有些特別，是指四種邪見：常見、斷見、現法涅槃見和薩迦耶見。印順版「有四種所化有情，先數習邪解脫見所集成界」的逗號應該去掉，也就是說，這個「四種所化有情先數習邪解脫見所集成」都是「界」的修飾語。玄奘法師譯的《瑜伽師地論》，很忠實於梵文原文，有時顯得很不符合中文語法。這裡也是梵文語法，你可以參考英

<sup>22</sup> 《中阿含經》卷 54〈2 大品〉(CBETA, T01, no. 26, p. 764, c25-26)

<sup>23</sup> 界，指四種邪見：常見、斷見、現法涅槃見（五現涅槃）、薩迦耶見（我見）。

文的定語從句來理解。「邪解脫見」屬於邪見，但並不能完全等同於邪見。邪見的範圍更廣大，而邪解脫見是專指對解脫的原理、方法等有不如實的認識。也就是說，他行爲的目標是解脫，這是善法；但他在怎麼解脫這一點上弄錯了。

「四種所化有情先數習邪解脫見所集成界」的意思就是：佛菩薩所要去度化的眾生，由於先前一次又一次地熏習錯誤的解脫見，形成了常見、斷見等邪見，這又可以分爲四種情況。哪四種呢？「先有、先世、先身、先所得」，意思相當於先前有的、上輩子的、先那個身體的、早先得到的，總之就是先前的意思。

「聽聞常見增上不正法」，就是指先前聽到的常見。比如有人說「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、處處作主的心就是清淨本心」，這就是常見。因爲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的心是前六識，處處作主的心是第七末那識，都不是清淨本心。清淨本心是常住法。他把無常的東西誤計爲常住法，就是常見。一次又一次地聽聞、信受人家講的這種常見，就是數習。爲什麼說「增上」？因爲這個邪解脫見包裝得很巧妙，讓你覺得這就是佛法，所以每一次聽都會增強你對它的信心，一直認爲它是對的，這就是「增上不正法」。

「不如理作意增上力故」，「不如理作意」就是不符合事實的人生觀、世界觀。這種不如理作意一直反覆熏習，導致這些邪見越來越重。「於今由彼爲因，由彼爲緣，數習邪解脫見所集成界」，這個地方我就不解釋了，你看得懂就好。

「如說由常見，如是由斷見，由現法涅槃見，由薩迦耶見，廣說亦爾」，意思是：斷見、現法涅槃見、薩迦耶見，也跟剛才講的常見一樣。這裡有省略，四種邪見的由來只講了一種，讀者要舉一反三。前面我們說《雜阿含經》有省略用法，一句話代表三部經，這裡也一樣，你可以把這三種見套用到上面那一句，擴充成四句。這種情況在《瑜伽師地論》裡也很多，「廣說亦爾」就是這個意思。

繼續解釋邪解脫見，剛才講了常見。斷見，印順的知見可以作爲代表，他主張一切都是無常，這就是典型的斷滅見。佛教將法分爲兩種：有爲法和無爲法，而他只講有爲法，完全不講無爲法，這樣就沒辦法解

脫。他寫了那麼多著作，很多人花一輩子學，結果熏習的都是錯誤的知見，這就是「數習邪解脫見所集成界」。

現法涅槃見，現法是指現象界生住異滅的法，只要把某一種有生住異滅的境界當作涅槃，都是現法涅槃見。最常見的是「五現涅槃」：第一，把未到地定當作涅槃。初禪以下的定都屬於欲界禪定，一般可以分爲欲界定和未到地定。第二，把初禪當作涅槃。接下來，把二禪、三禪、四禪當作涅槃，加起來共有五種，叫作五現涅槃，都是現法涅槃見。把四空定當作涅槃，也是現法涅槃見。有的人修雙身法，把那種持久、強烈的性高潮當做是涅槃，也是現法涅槃見。

接下來，薩迦耶見，就是「我見」，不多解釋。我們不會每一句都講，大家都看得懂和以前解釋過的，都可以略過。另外，真觀看不懂的，不能亂講，也只好略過。

此中，世尊由種種勝解智力，種種界智力增上力故，尋求彼先勝解及彼後界。如其所應，為調伏彼邪勝解、界故，多分為轉四種法教。或為餘智未成熟者，令彼智成熟故；智已成熟者，令彼解脫諸煩惱故。

這一段是講，世尊觀察眾生有四種不同的邪見，而依照他們不同的需要，開演不同的法教，讓他們有智慧。對於已經有智慧的，讓他們能夠解脫煩惱。

為初邪界有情，說因滅故行滅，由行盡門說無常性，為調伏彼邪勝解、界故。

「為初邪界有情」，初邪界，就是剛才講的第一種邪見「常見」。為這些有常見的有情，「說因滅故行滅，由行盡門說無常性」。行是有為法，「行盡門」就是有為法都會滅盡的義理。對於有常見的有情，我們要用行盡門來度化他。比如有人主張「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的心就是清淨本心」，我們如果要度化他，可以說：「你現在清楚明白的心，是根、塵相對而生，條件不具足的時候就會消滅。像熟睡無夢、昏厥、死亡的時候，就不清楚、也不明白了，說明這個心在這些時候並不存在。還有，當你還是受精卵的時候，你清楚明白地知道嗎？那個時候只有意根，五色根不具足，你就沒有這種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的心。」我們就用這種

方式來勸化他，也就是用無常來對治他的常見。這裡講的無常是真正無常的東西，因為他是把五陰中的法說為常法。

為隨第二邪界有情，說因集故行集，由行起門說無常性，為調伏彼邪勝解、界故。

「為隨第二邪界有情」，第二邪界就是斷見。為有斷見的有情，「說因集故行集，由行起門說無常性」，這個地方不好懂。對主張一切無常的人，我們要跟他說並不是這樣。過去世種下因，因緣成熟時就會現起現在世的果。比如某人過去世殺過一個人，這一世碰到他，莫名其妙就被他殺了，這就是「由因集故行集」。「行」，有狹義和廣義兩種解釋：狹義的解釋是行陰，也就是身行、口行和意行；廣義的解釋是蘊處界的一切有為法，包括一般人喜歡的事物，比如財、色、名、食、睡，還有國土、山河大地等等，只要是無常、會變遷的法，都是諸行。這裡說的「行集」指的是後者。那麼，過去世有因集，這個能收集、記錄過去世業因的東西，一定是恆常存在的，否則當有情死掉，它也一起消失，那未來世的果報怎麼可能現起呢？這個地方比較難，但你要看出這個意思來。也就是說，一定有一個恆常存在的法，它能夠記錄過去世的業行，所以說「由行起門說無常性」。這個無常是指種子的無常。你想想看，你的業果報完了以後，不可能一直不斷地報下去。比如我只殺過一次人，總不能說很多世都被他殺掉，我一命還一命也就罷了嘛！或者我過去世欠他的錢，加利息還掉也就了結了，總不能叫我一再地還，沒完沒了地還，如果是這樣也變成「常」了。種子無常，但是能藏種子的心體卻是永恆，二者和合，才能有異熟果報的現起。我們就把這個道理說給這類有情聽，破除他的斷見。

為隨第三邪界有情，由諸行苦門轉正法教，為調伏彼邪勝解、界故。

「為隨第三邪界有情」，第三邪見就是現法涅槃見，要跟他怎麼講呢？「由諸行苦門轉正法教。」比方說他把雙身法的受樂境界當作涅槃，可以跟他說：「難道你這樣子不會累嗎？做久了總會膩吧？你的身體撐不住時，會想睡覺。睡覺的時候，你的涅槃就不見了，你如果想要維持，就要一直不斷地修。這種需要去維持的境界怎麼可能是涅槃？」只要有身口意行，一定會有行苦。修禪定也是一樣。當你證了初禪，就要保持這個定境，不能放逸。如果你又去大吃美食、耽於美妙的音樂，沒多久

你的初禪就報銷了，你會覺得很懊惱。二禪以上的禪定就更難修了，要把前五識都關掉。這些都是有為法，一定會有行苦，有行苦就不叫涅槃。你只要能觀察到這一點，就會知道為什麼不是涅槃。

為隨第四邪界有情，若離諸行起薩迦耶見行者，由諸行空門轉正法教；若即諸行起薩迦耶見行者，由無我門轉正法教，為調伏彼邪勝解、界故。

「為隨第四邪界有情，若離諸行起薩迦耶見行者，由諸行空門轉正法教。」這是說執著「我見」的有情把蘊處界中的某一法當作「我」，我們就反過來告訴他：「蘊處界都是空，不可能是生死輪迴中恆常不變的主體。」這樣來調伏他的我見。

總的來說，「界」這部分，是彌勒菩薩教授我們方便波羅蜜，菩薩行者也應該善學，才能救度與聲聞道相應的有情。

## 『說』——善說法、律

復次，善說法、律，略由三種不共支故，不共外道，墮善說數。一者、宣說真實究竟解脫故；二者、宣說即彼方便故；三者、宣說即彼自內所證故。

這裡的「說」是指「善說法律」。這裡的「法律」，並不是指立法機關通過、國家元首公布的「法律」。「法律」要斷開成「法、律」，兩個字是分開來講的：「法」是法義，如「六見處」；「律」是戒律，修行的目的是解脫煩惱、證得涅槃，為了達到這個目的，就有該做和不該做的事，這就是戒律，比如五戒、菩薩戒、比丘戒等等。所以，「善說法律」是正確解說法義和戒律的意思。

再看這個「墮善說數」，你可能會覺得奇怪：「墮是掉下去的意思，為什麼說『善說』是墮呢？」實際上，見道位以上的修行人，常常安住在沒有語言文字的勝義諦境界裡，但當他說法的時候，語言文字相就出現了，所以說法一定是世俗諦，稱之為墮。有相，一定會有數。例如一人、四肢、五官等等。我們要知道，世俗諦，一定具足「相、名、覺想」（或作「相、名、分別」）。覺想是七轉識的分別功能；「相」是你可以了

別的境界相；「名」是你為這個相安立的語言文字。有了這三個，才能交流溝通。「善說」屬於世俗諦，所以說「墮善說數」。

佛教的善說法律，有三點與外道不一樣：第一，「宣說真實究竟解脫」；第二，「宣說即彼方便」；第三，「宣說即彼自內所證」。

云何真實究竟解脫？謂畢竟解脫及一切解脫，即是見道果及此後所得世出世修道果。

什麼是真實究竟解脫呢？真實究竟解脫有兩種：畢竟解脫和一切解脫。畢竟解脫就是見道果，一切解脫是極果。以解脫道來說，見道果就是初果，證六見處、斷三縛結。見道以後，繼續修行，薄貪瞋證二果，斷貪瞋證三果。三縛結加上貪瞋，叫五下分結，到三果時已全部斷除。接下來的五上分結：色界愛、無色界愛、無明、慢和掉舉，將這五個結縛斷除<sup>24</sup>，就證四果阿羅漢。所以，按這裡的劃分，初果是畢竟解脫，四果是一切解脫。二果和三果，介於二者之間。

此中見道果，由畢竟故得名真實而非究竟，於一切解脫，猶有所應作故。

這裡說見道果是「畢竟」，但還不是「究竟」。「畢竟」是指見道果的證量是完全符合事實真相的。像六見處的法義，是誰都推翻不了的，就算是佛陀，也不能否認六見處，所以說為「畢竟」。那為什麼不是「究竟」？因為初果只是斷掉三縛結而已，後面還有二、三、四果需要證斷的七種煩惱，所以初果不究竟。當他把十種煩惱都斷除了以後，就是一切解脫。

又解脫有三種：一、世間解脫，二、有學解脫，三、無學解脫。世間解脫，非是真實，有退轉故。有學解脫，雖是真實而非究竟，猶有所作故。當知所餘，具足二種。

這裡又說，解脫還可以分成三種：世間解脫、有學解脫和無學解脫。世間解脫，就是世間善法中的解脫方法。比如修外道的禪定，也可以證得四禪八定、離開欲界甚至色界的繫縛，只要能離開欲界的繫縛，就叫「心解脫」。還有別的宗教或哲學，教人要奉獻、要寬恕等等，這都可以讓人離開一些煩惱。像南懷瑾講的，比如你看到一個名貴的東西，很喜

<sup>24</sup> 五下分結和五上分結，可以作為解脫道所需斷的所有煩惱的一種分類方法。

歡，很想買，但是沒有錢，你想了想，還是打消了這個念頭，這也算世間解脫，至少你不會再去煩惱這件事。所以，世間人還是有解脫的，只要他能夠離開某一種煩惱，就是解脫。不過，這些解脫都不真實，當遇到某種情況，還是會退轉。比如禪定，一放逸就容易退轉；又比如奉獻、寬恕之後，得不到任何回報，這時可能會令人反生怨恨。所以世間解脫並不真實。

有學解脫，這裡要注意，「有學」是指從初果向到四果向的七種修行人<sup>25</sup>，他已經不是凡夫，進入了有學位。而「有學解脫」，是指初果到四果向的六種解脫果位，不包括初果向。後面會講到，有學解脫有不落三惡道的功德，但初果向沒有這個功德，所以有學解脫最低是初果。「雖是真實而非究竟，猶有所作故」，這剛才解釋過了。無學解脫，就是阿羅漢的解脫。

然後，你注意看，「當知所餘，具足二種」，總共有三種解脫，前面講了兩種，所以這個「所餘」就是指無學解脫；「二種」，就是前面講的真實和究竟。《瑜伽師地論》裡這種句型很多，你要知道它的意思。因此這句話的意思就是：無學解脫既真實，又究竟。

云何方便？謂於諸行中，依如所有性及盡所有性，修無常想，依無常修苦想，依苦修空、無我想，因此得入諦現觀時，由正觀察所知境故，獲得正見。由此正見為依止故，修道位中，遍於諸行住厭逆想。

剛才解釋了善說法律不共外道的第一條「真實究竟解脫」，現在進入第二條「方便」。什麼是方便？「謂於諸行中」，就是在蘊處界這些有為法中，要「依如所有性及盡所有性，修無常想」。「如所有性」和「盡所有性」這兩個詞，要仔細解釋一下。

如所有性，《瑜伽師地論》26卷有解釋：

云何名為如所有性？謂若所緣是真實性，是真如性。<sup>26</sup>

<sup>25</sup> 具體是初果向、初果、二果向、二果、三果向、三果、四果向這七位。

<sup>26</sup>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26 (CBETA, T30, no. 1579, p. 427, c4-5)

「真實性」，「真」是符合事實，「實」是常住不壞。「真如性」，即離開語言文字等一切法相的勝義諦境界。由於對真實性的現觀，才能夠安住於如所有性。所以簡單說來，「如所有性」的意思就是：以正智緣於勝義諦而安住。

說到真如，我們會先想到大乘法。那麼，聲聞法裡有沒有「如所有性」，有沒有勝義諦？也是有的！只是講得很少，第六見處「此是神，此是世，此是我，我當後世有，常不變易，恆不磨滅法」<sup>27</sup>即是在講真實法。大家不要被「所有此見……彼一切非我有，我非彼有，亦非是神」<sup>28</sup>迷惑了，這並不是在世俗諦上否定真實法的存在，而是告訴大家必須將對於真實法的見解，也觀成非我、非我所，以便轉進到勝義諦。

前面講過，世俗諦不離相、名、分別，而勝義諦是用正智住在如如的境界裡。「如如」就是勝義諦境界。「正智」是你從世俗諦的觀察中，親證了真實法，從而知道：所謂的見處，其實還是五陰中的想陰。這一點很重要！你如果認為自己的智慧不是五陰，你的觀察就有滲漏。比方說，你在心裡思惟、觀察「色陰非我」的道理，這是想陰。那你思惟第三見處的「想陰非我」，豈不也是想陰？（大眾答：「對，對！」）不管你心裡思惟哪一個見處，這個思惟本身就是想陰。所以，你在觀行完成後要馬上思惟：這個見處不是我，也不是我所。

佛這麼說，就是教你不要再抱著這些見處不放；當你把這些捨掉以後，就會住在沒有語言文字的如如境界裡，這樣才能跟涅槃相應。為什麼呢？假設你現在已經證到四果向，快把五上分結斷盡了，可你還會思惟「五陰非我」的道理，這雖然只是比較微細的想陰，但是會障礙你入涅槃。涅槃要把一切的五陰統統都停掉；所以，要進入涅槃，就不能想東想西。你不能在心裡想「我要入涅槃」或者「怎樣才能入涅槃」等等，這都是錯的。你要使正智成爲一種串習：既然五陰非我，這些都已經沒什麼好想的了，都可以放捨，不用再去執著它。時間久了，你就會住在沒有語言文字相的勝義諦境界裡，不需要分別的時候就不分別。臨終時，把最後那一點識陰所起的心所有法也都斷掉，這樣七轉識就能斷盡，從而順入無餘涅槃。無餘涅槃是要這樣入，而不是一直想著涅槃，或是想著六見處。臨終時，你起的任何一個念頭都會障礙你，讓你入不了無餘

<sup>27</sup> 《中阿含經》卷 54〈2 大品〉 (CBETA, T01, no. 26, p. 764, c25-26)

<sup>28</sup> 《中阿含經》卷 54〈2 大品〉 (CBETA, T01, no. 26, p. 764, c24-27)

涅槃。(有人問：「要是臨終的關鍵時刻，他有這些念頭，死後會去哪裡呢？」)會生到色界天去。他至少是三果人，雖然入不了無餘涅槃，但可以去色界的五不還天。所以，總的來說，要把正見變成無間作意，不用憶念；把正定變成習慣，不用再特意修。

這是以聲聞法修「如所有性」的原理。有些人以為，聲聞法斷除我見不需要知道真實法，這顯然跟《瑜伽師地論》不符合。

接下來講「盡所有性」。《瑜伽師地論》說：

云何名為盡所有性？謂色蘊外更無餘色，受、想、行、識蘊外，更無有餘受、想、行、識。一切有為事，皆五法所攝。一切諸法，界、處所攝。一切所知事，四聖諦攝。如是名為盡所有性。<sup>29</sup>

「盡所有性」是告訴你，觀行一定要周遍，沒有遺漏。世間一切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，都是五蘊，沒有哪一個色法不屬於色蘊、哪一個受不屬於受蘊，想、行、識都是這樣，沒有例外。為什麼要說這種看起來像文字遊戲的語句？是為了防止有人作這種想法：「你說色蘊無常，我基本認同。不過，無常的才叫色蘊。也許有一種色法，就是常法，這種色法就不能歸到色蘊裡去。」其它的受、想、行、識，他可能也會這麼想。

我以前有一個同學，疑心特別重，每次我跟他講了什麼，他就說：「會不會在某一種情況下，不是這個樣子？」比如我說「色身一定會毀壞」，他馬上會懷疑：「會不會有某一種色身，經由某一種方法，就永遠不會毀壞？」(有人說：「有可能。」真觀按，感謝這位朋友示現疑見給大家看。)你覺得有可能啊？那你有看過嗎？你說有可能，就要找一個實例出來；從無始到現在，你有看到什麼方法可以讓色身永恆不壞嗎？(沈默。)回到這個同學，他抱著這種想法，疑見一定斷不掉，因為他覺得五陰的每一陰都可能有例外，不是無常。所以，他沒有辦法做到這裡的「盡所有性」，他的觀察、思惟不徹底，老是覺得某個地方會有例外。你注意看，這裡說「謂色蘊外，更無餘色」，所以我們修學佛法，要把定義弄清楚，然後周遍地觀察。

<sup>29</sup>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26 (CBETA, T30, no. 1579, p. 427, b29-c4)

這裡有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：我們人類的認知能力，特別是用五官去觀察的認知能力很有限，所以要用邏輯歸納法和演繹法來整合零碎的知識，我們必須承認這兩種方法的效力。我們不可能觀察到所有的事物，比如未來的事情還沒發生，現在怎麼可能觀察得到？所以在方法論上，我們要承認歸納法和演繹法的效力。比如前面講的那個不死之身，他所謂的不死之身主要是從色法上說的，其實受想行識也都包括在內，我們要破他，不用一個一個去破，因為欲界和色界的有情，色身不存在的話，受想行識也不可能存在，只要破「色身」這一部分就行了。前面講的等式  $S = (1 - r)^n$ ，當  $n$  趨近於無限大， $S$  必趨近於零，是用數學的方法來證明。數學方法屬於演繹法。佛教講的永恆，是沒有結束。無論是人間、欲界天，還是色界、無色界，有情的壽命都有一定的範圍，只要講得出時間，不管多長，一定有終結的時候，就算是無量阿僧祇劫也一樣，終歸是無常。

所以你要弄清楚，一切色法都包含在色蘊裡，一定都是無常。你的觀行，不僅要用五官去觀察，還要用邏輯方法來思惟，要排除掉一切合理的懷疑。注意！是合理的懷疑，不包括不合理的懷疑，因為不合理的懷疑往往只是荒唐的臆想和草率的推斷。比如，有一個人主張：「有前六識，但意根不存在。」我跟他說：「你承認前六識的存在，是因為它們有分別功能，而這種分別功能，是你知道的。意根也有分別功能，只是你不曾注意到而已。你想想，睡著以後，前六識都斷滅了，為什麼你會被巨響或強光弄醒？很顯然，在你熟睡、六識斷滅的時候，還有某種不是六識的分別性存在著，這就是第七識的分別性。」但是他說：「這屬於神經的低級反射。」後來，有一位朋友問我該怎麼駁斥這個人，我說：「沒有必要駁斥，因為他說的這句話，根本不符合科學的要求。他既沒有交代什麼叫『神經的低級反射』，也沒有舉出任何證據來證明。」其實，他根本沒有去觀察思惟，只是隨使用一句話把自己唬弄過去。他的這個主張，並不是有效的立論，他自己都不知道在講什麼，這種就是不合理的懷疑，不需要理它。

那麼，怎樣才能排除合理的懷疑？這裡有一個重點：你的證據要求到什麼地步。我在《實證佛教導論》裡提到，科學家們常常要求嚴格的證明，但沒有人知道嚴格的界限在哪裡。科學的要求都很嚴，在他們看來，我們的證明方法很多都不合格。但是，你要知道，我們修行的目的是什麼？是要得解脫啊！得解脫的方法，主要在於破除我們原本認為「五

陰可以恆常存在」的這個錯誤觀念。所以，我們要求的證據程度，只要能證明自己原來的知見是沒道理的，這就足夠了。也就是說，只要你能說服自己，讓自己「心得決定」，到這個程度就夠了。你不用像科學家那樣親自做實驗來證明。比如，科學家說量子剎那生、剎那滅，你沒有高端、昂貴的實驗儀器，沒辦法自己觀察到這個現象，從這個意義上講，「量子生滅」這一點你是聽人家講的，沒有現量。但是，你如果從科學家提供的這些證據來判斷，確定「色法是常」的主張是錯的，不會懷疑，也不會被他人駁倒，這其實就夠了。其實，古代的人哪知道這麼多？他們要證明四大極微無法常存，只能用論理的方式來進行，以現代科學的角度來看，證據力是非常不充分的。

所以，「色蘊外更無餘色，受想行識蘊外，更無有餘受想行識。一切有為事，皆五法所攝」，沒有例外。如果有例外，你就斷不了疑見，證不了初果。有一點你要注意，不要把分類問題混淆進來。比如，我們說受，一般說三受：苦受、樂受、不苦不樂受。不過也有別的分類方法，三受之外，再加上憂受和喜受，成了五受。你不要以為這是「受之外更有餘受」，這只是在分類上更細化了而已。

「一切諸法，界、處所攝」，有為法，都含攝在十八界、十二處裡，沒有例外。

「一切所知事，四聖諦攝」，你能夠知道的事，都含攝在「苦、集、滅、道」的四聖諦裡，沒有例外。這裡要稍微解釋一下。前面說過，只要有覺知心的活動，就一定有行苦。你活在人間所知道的事情，都是依覺知心的活動才有，一定都函蓋在苦諦裡。三界有法的存在（十二緣起的第十支「有」），再加上覺知心，就是苦的原因。你會冷，會肚子餓，會有病痛，阿羅漢和佛陀也都有這些苦。當然，他們已經斷除了貪愛和執取，不會被這些苦繫縛；但如果是凡夫，就一定有強烈的貪愛和執著，會讓苦受更強烈。（有人說：「禪定可以不吃不喝，因為他的能量消耗非常低。」）禪定也一定有行苦，只要有覺知心存在，就會有行苦。你必須自己去周遍地觀察，不然你就會以為只要住在禪定裡，就沒有苦。現法涅槃見就是把定境當作涅槃，所以你要知道禪定並不是完全沒有苦的狀態。（大眾討論覺知心、行苦等的真實性。）真實不真實，要看你怎麼定義，它是存在的，但這個存在是無常的。按照佛教的定義，不會說它是真實法，真實法就只有第八識心體。

然後，與苦同理，集、滅、道三諦，也含攝一切所知事。從集諦的角度來看：身、口、意行的造作，一定會熏成種子，沒有例外。從滅諦的角度來看：一切諸法，從本以來，即是涅槃。從道諦的角度來看，一切諸法，都可以增上我們的道業，沒有例外。其中的道理很深，對於尋求聲聞見道的人，只要求能夠將五陰周遍地觀察思惟，確定一切的五陰都是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，達到沒有遺漏的地步。

《瑜伽師地論》講得很深細，解釋一個初果都會講很多，比如初果人有哪些相狀、功德等等；別的論著講初果，有些也講得很深細。曾經有人找很多經教給我看，我說：「哇，你找到了好多經教！不過，我敢跟你說，至少有九成以上的初果人，都沒有看過這些經教。」（大眾笑）這位朋友每次都要找到所有的經教才會安心。其實，《雜阿含經》講證初果的方法很簡單，一般人不必讀那麼多經教，只要弄清六見處和三縛結就綽綽有餘了。他找到的經教，很多是爲了增長方便智而說的，而不是給凡夫或初果人讀的。就好像小學六年級的學生，未必能說得清楚小六學生有什麼特徵，不能因爲這樣就說他不是小六學生；初果人的證量，只是證六見處、斷三縛結，不必知道初果其他的相狀。你不要因爲別人弄不清那些東西，便判定人家不是初果。把真正的初果說成不是，是毀謗僧寶的惡業，沒有把握時千萬不要亂說。

以上是如所有性和盡所有性。

回到最先的「於諸行中，依如所有性及盡所有性，修無常想」這句話，這是告訴我們：這個無常想，周遍到沒有語言文字的存在，已經成爲無間作意，到達勝義諦的境界。當你普遍觀察三界一切有爲法，知道它們統統都是無常，但沒有「三界一切有爲法，統統都是無常」的語言文字相，做到這個地步，才是聲聞道的修行方法。前面講過，要連六見處也捨掉，不執著在這些語言文字上，不去做這種想念；但這種沒有語言文字的作意卻一直在你心裡，這是如理作意，是你已經驗證過的事實，所以不需要念想，永遠都會記著。

「依無常修苦想，依苦修空、無我想」，你修了無常想，接下來可以繼續修苦想、空想、無我想。這裡雖然有順序，但並不是說一定要完全修好了無常想，再來修後面的。「無常故苦，苦故空，空故非我」這個法義的觀行，可以在很短的時間內完成，它們是可以一起修的。當你實證了五陰的無常，就會知道五陰是苦，是白費工夫，當中沒有我。

這裡要說明一下，《雜阿含經》的「非我」，《瑜伽師地論》都譯成「無我」，這兩種譯法都可以，但是「非我」比較好。「無我」容易讓人家誤以為根本就沒有「我」的存在。事實上，佛經有時講「無我」，有時又說有「我」。如果是外道定義的「我」，可以說「一切無我」；若是世尊所定義的「我」（《中阿含經》定義為「此是神，此是世，此是我，我當後世有，常不變易，恒不磨滅法」，《大般涅槃經》定義為「若法是實，是真是常，是主是依，性不變易，是名為我」<sup>30</sup>），則是存在的，但是要小心，不要把無常的東西當成是「我」。

這裡的「空」是指「白費工夫」，不是《心經》「諸法空相」的「空」，後者是指第八識。佛經裡講「空」，有時指第八識，有時指虛空，有時指白費工夫。《佛藏經》有和這裡類似的用法，經文講道：在後世末法時，有人自稱是阿羅漢，他在大眾前講法：「入無餘涅槃，就是要專心作意在無餘涅槃上面，想涅槃是最好、最上妙的，這樣死時就可以入無餘涅槃。」下面有一個聽眾，這個聽眾其實是過去世的初果或二果，死後往生到天上，現在又出生於人間。當他再來人間誕生時，佛法已經快要滅亡了。因為他過去世修學佛法，所以再來時也會到處參學佛法。他聽這個假阿羅漢這麼說，就問：「照你這麼說，涅槃裡豈不是還有一個心在思惟？」假阿羅漢竟然答道：「是的！不然的話，就沒有人可以證無餘涅槃了。」實際上，小乘的無餘涅槃還真是沒有人可以證，因為入無餘涅槃的時候，五陰都已經消滅了，我們判斷有情，都是從五陰上去說，既然五陰都一點不剩了，說這個無餘涅槃是哪個人證的，就不準確了。回到這個假阿羅漢以為的無餘涅槃，他認為的無餘涅槃，還保持著清醒的心，也就是有想陰、識陰。所以，聽到他這麼講，這個年少比丘就罵他「空老」<sup>31</sup>，意思是白活了這麼一大把年紀。

所以，「空、無我想」的空，跟「空老」的「空」意思一樣。凡夫想把無常的五陰變成恆常，但這是不可能的，所以不論怎麼努力，到最後都是白費功夫。像那個深山修行三百年的人，就是花了很多時間，想把他的色陰變成永恆。他這樣做，也許可以活得久一點，但不可能永永遠遠的活下去，所以到最後，一定還是白費功夫。其實，活那麼久幹什麼呢？還是不能解脫啊！（大眾：「是啊！」）他一直執著自己的五陰，就

<sup>30</sup> 《大般涅槃經》卷2〈1 壽命品〉（CBETA, T12, no. 374, p. 379, a1-3）編按，這個定義的解釋，請參考《實證佛教通訊》第5期〈佛陀的最後遺教〉。

<sup>31</sup> 「空老」《佛藏經》卷2〈5 淨戒品〉（CBETA, T15, no. 653, p. 790, c14）

是因為執著，才會想要活那麼久。他花那麼多時間想把色身修得堅固不摧，最後還是離不開煩惱，這就是白費工夫。顯然他不清楚這一點，只是覺得活著比較好。(有人問：「那他活著幹什麼？」)他只是活受罪而已！喜歡受苦就活久一點，不喜歡受苦的話，壽命到了就坦然地死。但你不用自殺，自殺也沒用，因為還會有未來世的生命。不想活受罪的人，要修大乘法，一旦實證「諸法空相」的道理，便能夠經常安住於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當中，不用去取證無餘涅槃。

「依苦修空、無我想」，其實已經有一個暗示：「既然是苦，就不是我」，或者說「苦中無我」。你要知道，在古印度人的觀念裡，「我」（阿特曼）是不生不滅、不受苦樂、能施賞罰的主，這一點佛陀是承認的。但是，《奧義書》裡說，「我」是梵天，這個佛陀就不認同了，因為佛陀主張五陰無常，而梵天一定有五陰相，所以不是恆常存在的「我」。在這一點上，佛陀會破斥。但是後來有人沒弄清楚，說佛教不承認有「我」，認為講「我」的都是外道。這部分請參考《實證佛教導論》。

「得入諦現觀」，就是親證了真實的義理。「由正觀察所知境故，獲得正見」，通過正確、如實地觀察你所能了知的境界相，就能獲得佛法的正見。這個正見，是八正道中最重要，只要有了正見，其它七個正道也能漸次滿足。

「由此正見為依止故，修道位中，遍於諸行住厭逆想」，你有了正見，滿足了見道位後，接下來就要在修道位中修行。聲聞法的修道位，跟大乘法的修道位不一樣。聲聞法裡，初果是見道位，然後從二果向到四果向，這五位都是修道位，四果阿羅漢是無學位。無學位，就是聲聞道的極果，不用再學解脫道了，是「畢地」。依止在正見上，「遍於諸行住厭逆想」，這就是前面《雜阿含經》裡說的「正見者則生厭離，厭離者喜貪盡，喜貪盡者說心解脫」。

彼於住時，雖由彼相應受憶念思惟，不現前境明瞭現前而不生喜，由不生喜增上力故，彼於行時，即於彼受所緣境界不生染著。彼於一切所求境界得處中故，尚不希求，何況耽著！

「雖由彼相應受憶念思惟」，比如你吃美食，覺得好吃，這就是相應受，或者你聽音樂、看電視，覺得很愉快，這是相應受。當你回憶這些快樂的經驗時，就是憶念；想著以後要去做，就是思惟。這都是「不現

前境明瞭現前」，也就是說，那是以前發生或將要發生的事，不是現前發生的，但因為你憶念思惟，它現在很清楚地浮現在你的意識中。那麼，當你有正見時，就算你想起以前或以後的事，也不會生喜，因為已經知道只要有蘊處界諸法的存在，就是苦。當這種厭離越來越強烈，你對六塵境界就不會生起「想要」的心，碰都不想碰，更何況耽著其中！

這裡說的正見，其實就是如理作意。當他在如理作意中，接觸到六塵境界時，就不是「無明觸」，而是「明觸」，兩者差別很大。六塵境界是「我所」，就是我能看到的、聽到的等等；能夠了別境界的主體是「我」，就是六識身（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）。所以，「我」和「我所」都是五蘊。無明觸，是在不如理作意的狀況下接觸六塵境界，這個人就會覺得真的有一個能了別的「我」，這個「我」所了別的這些境界也都是真的。當真以後，他就會執取我、我所，從而壯大貪、瞋的勢力。如果是明觸，雖然這時也有樂受，也會產生貪愛（因為他只是修道位）。但是，面對這些境界時，「五陰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的如理作意一直都在，貪、瞋增長的勢力就會漸漸止息。比如，他在吃美味的食物，這個境界是樂受，他在如理作意中，就會覺得：「能了別美味的識和這個美味的境界，都是無常、苦、空，不是我。何必在意它呢？沒什麼意思。」他這樣想，就不會生起更強烈的染著，這就是「不生喜增上力」，不會把貪愛熏習得更厲害。

彼由如是若住、若行，於喜貪纏速能滅盡，心清淨住。

因為他的如理作意是「盡所有性」，能取與所取一切境界都是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，所以他在日常生活的行住坐臥中，都能漸次削減貪愛的勢力，這就是二果的「薄貪瞋」。「喜貪纏」就是貪愛的煩惱，包括欲界愛、色界愛和無色界愛。這個「速能滅盡」，是跟凡夫或初果人相比的，這是形容二果和三果的證境。另外，「喜貪纏」的「纏」字，有時專指「現行煩惱」，與「隨眠煩惱」相對。因為有時候，你沒有煩惱的現行，但還有煩惱的隨眠，碰到某種緣便會現行。<sup>32</sup>

又即於彼，如所得道極多修習為因緣故，永拔彼品羸重隨眠，獲得真實究竟解脫，當知即是心善解脫。

<sup>32</sup> 關於纏、隨眠，可參考《實證佛教通訊》第 2 期，〈淺釋煩惱及其分類〉一文的第二部分第三節「纏及隨眠」。

「又即於彼，如所得道極多修習」，就是把如理作意一直放在心裡，讓它成為無間作意，不是只作意幾次，而是一直不斷的作意下去。比如在吃美食時，你的如理作意要一直存在，不是只作意五分鐘，之後不作意，這就是放逸了。「作意」，不是思考的那種想，也不是了別，它是一種沒有語言文字的人生觀和世界觀。如果你有無間的如理作意，在夢境中都可以對治貪瞋，它是非常厲害的。所以，即使是最懈怠的二果人，也比最精進的初果人更精進。因為二果人是每一念都是如理作意，沒有任何一剎那忘失；而初果人只是想到的時候才会有，如果是很懈怠的初果人，基本上不去想，一樣吃喝玩樂。所以，如果你想從初果修入二果，就要把「五陰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」修成無間作意，這是二果向的人要修習的。「向」就是趨近，雖然還沒有證二果，但是你已經在修，做到一部分了，這叫二果向。只要你能修成無間作意，必能薄貪瞋而證二果。正見的無間作意，可以用來對治聲聞道的一切煩惱，能夠「永拔彼品羸重隨眠，獲得真實究竟解脫」，也就是證阿羅漢果。「當知即是心善解脫」，這個時候，你的心就能解脫於三界愛的繫縛，所以說是心善解脫。你看，這個「永拔彼品羸重隨眠」，就跟前面的「纏」對應上了。你用無間作意一直不斷地對治，到時候會把隨眠的煩惱也都清除掉，無論碰到什麼惡緣都不再現行，不用再擔心煩惱生起了。

以上是善說法律不共外道的第二條「方便」。

云何自內所證<sup>33</sup>？當知有四種相。若於有學解脫轉時，由二種相內慧觸證；謂我已盡諸惡趣中所生諸行，又我已盡除其七生、二生、一生所餘後有所生諸行；又我已住能究竟盡無退轉道。<sup>34</sup>若於無學解脫轉時，即由如是二種相故，內慧觸證；謂我已作為斷其餘一切煩惱所應學事；我今尚無餘一生在，況二、況七！又隨所樂，亦能為他如實記別。如是名為自內所證。

接下來進入第三條，「自內所證」，意思是自己內在所證的。「當知有四種相。若於有學解脫轉時，由二種相內慧觸證」，自內所證有四種相，在有學、無學位各有兩種。有學位的第一種是，他知道自己已經不會再

<sup>33</sup>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92：「由五種相，當知涅槃是內證法。謂離信故，乃至離見審察忍故，如前應知。謂現法中，於內各別內外增上所生雜染，如實了知有及非有。」(CBETA, T30, no. 1579, p. 825, c4-7)


<sup>34</sup> 慧可分為聞慧、思慧、修慧、證慧，證慧是現量。此處的「內慧觸證」，包括聞思正教量在內。初果人知道自己永不墮三惡道與七返人天究竟苦邊，都是依經教而得知，並非證慧。

下三惡道了，最多再來人間七次，之後一定能取證無餘涅槃，不再受後有。因為初果人是「七返人天，究竟苦邊」，也就是說，最懈怠的初果人再來人間「七生」<sup>35</sup>，精進的初果人是「六生」到「二生」不等；二果人是「一返」，所以說「一生」；三果人「不來」，他往生到色界天，在那裡死後入涅槃，這裡就沒有提。這裡的七生、二生、一生，都要看他的根器和精進程度。另外，你要注意，這裡說的起碼是初果，初果向是沒有這個功德的。因為初果向的我見斷不乾淨，所以不能確定他什麼時候才能把所有煩惱斷完、證阿羅漢。有學位的第二種相是「又我已住能究竟盡無退轉道」，就是他能住在「六見處」的正見中不退轉，這也是他的功德。他能確定六見處一定是正確的，無論誰來質疑，或是用權威施壓，他都不會動搖。

無學位的第一種相，「謂我已作為斷其餘一切煩惱所應學事」，就是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辦」，「我今尚無餘一生在，況二、況七」，不會再有後有，連一生都不會有，何況兩生、七生！第二種相是「又隨所樂，亦能為他如實記別」，他能判斷別人是不是證了阿羅漢。古印度有一位大天比丘，主張有些阿羅漢不知道自己是阿羅漢，這是一種錯誤說法。

[回到目錄](#)

<sup>35</sup> 所謂的七生，是指在人間再誕生七次，不包括他現在這一世。一個初果人，如果沒有發起菩提心，死後會先生到欲界天，然後再生到人間，這樣算一返。經歷七返之後，他一定會在人間證阿羅漢。

 佛典故事

## 白狗的前生

我聞如是：

一時，佛遊舍衛國，在勝林給孤獨園。爾時，世尊過夜平旦著衣持鉢，入舍衛乞食。於乞食時往詣鸚鵡摩納都提子家，是時鸚鵡摩納都提子少有所為，出行不在。彼時，鸚鵡摩納都提子家有白狗，在大床上金槃中食；於是，白狗遙見佛來，見已便吠。世尊語白狗：「汝不應爾！謂汝從咤至吠。」白狗聞已，極大瞋恚，從床來下至木聚邊憂感愁臥。

鸚鵡摩納都提子於後還家，見已白狗極大瞋恚，從床來下至木聚邊憂感愁臥，問家人曰：「誰觸撓我狗？令極大瞋恚，從床來下至木聚邊憂感愁臥！」

家人答曰：「我等都無觸撓白狗令大瞋恚，從床來下至木聚邊憂感愁臥。摩納！當知今日沙門瞿曇來此乞食，白狗見已，便逐吠之。沙門瞿曇語白狗曰：『汝不應爾！謂汝從咤至吠。』因是，摩納！故令白狗極大瞋恚，從床來下至木聚邊憂感愁臥。」

鸚鵡摩納都提子聞已，便大瞋恚。欲誣世尊、欲謗世尊、欲墮世尊；如是誣、謗、墮沙門瞿曇，即從舍衛出，往詣勝林給孤獨園。

彼時世尊無量大眾前後圍繞而為說法；世尊遙見鸚鵡摩納都提子來，告諸比丘：「汝等見鸚鵡摩納都提子來耶？」答曰：「見也！」世尊告曰：「鸚鵡摩納都提子今命終者，如屈伸臂頃，必生地獄。所以者何？以彼於我極大瞋恚。若有眾生因心瞋恚故，身壞命終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。」

於是鸚鵡摩納都提子往詣佛所，語世尊曰：「沙門瞿曇！今至我家乞食來耶？」世尊答曰：「我今往至汝家乞食。」瞿曇！向我白狗說何等事？令我白狗極大瞋恚，從床來下至木聚邊憂感愁臥！」

世尊答曰：「我今平旦著衣持鉢，入舍衛乞食，展轉往詣汝家乞食。於是，白狗遙見我來，見已而吠。我語白狗：『汝不應爾！謂汝從咤至吠。』是故白狗極大瞋恚，從床來下至木聚邊憂感愁臥。」

鸚鵡摩納問世尊曰：「白狗前世是我何等？」世尊告曰：「止！止！摩納！慎莫問我，汝聞此已，必不可意。」鸚鵡摩納復更再三問世尊

曰：「白狗前世是我何等？」世尊亦至再三告曰：「止！止！摩納！慎莫問我，汝聞此已，必不可意。」世尊復告於摩納曰：「汝至再三問我不止。摩納！當知彼白狗者，於前世時即是汝父，名『都提』也。」

鸚鵡摩納聞是語已，倍極大恚，欲誣世尊、欲謗世尊、欲墮世尊，如是誣、謗、墮沙門瞿曇，語世尊曰：「我父都提大行布施，作大齋祠，身壞命終，正生梵天。何因何緣，乃生於此下賤狗中？」

世尊告曰：「汝父都提以此增上慢，是故生於下賤狗中。」

「梵志增上慢，此終六處生，雞狗猪及豺、驢五地獄六。」

「鸚鵡摩納！若汝不信我所說者，汝可還歸語白狗曰：『若前世時是我父者，白狗當還在大床上。』摩納！白狗必還上床也。『若前世時是我父者，白狗還於金槃中食。』摩納！白狗必當還於金槃中食也。『若前世時是我父者，示我所舉金、銀、水精、珍寶藏處，謂我所不知。』摩納！白狗必當示汝已前所舉金、銀、水精、珍寶藏處，謂汝所不知。」

於是鸚鵡摩納聞佛所說，善受持誦。繞世尊已，而還其家。語白狗曰：「若前世時是我父者，白狗當還在大床上。」白狗即還在大床上。「若前世時是我父者，白狗還於金槃中食。」白狗即還金槃中食。「若前世時是我父者，當示於我父本所舉金、銀、水精、珍寶藏處，謂我所不知。」白狗即從床上來下，往至前世所止宿處，以口及足搭床四脚下，鸚鵡摩納便從彼處大得寶物。

於是鸚鵡摩納都提子得寶物已，極大歡喜！以右膝著地，叉手向勝林給孤獨園，再三舉聲稱譽世尊：「沙門瞿曇所說不虛！沙門瞿曇所說真諦！沙門瞿曇所說如寶！」再三稱譽已，從舍衛出往詣勝林給孤獨園。

爾時世尊無量大眾前後圍繞而為說法，世尊遙見鸚鵡摩納來，告諸比丘：「汝等見鸚鵡摩納來耶？」答曰：「見也！」世尊告曰：「鸚鵡摩納今命終者，如屈伸臂頃，必至善處。所以者何？彼於我極有善心。若有眾生因善心故，身壞命終，必至善處，生於天中。」

爾時鸚鵡摩納往詣佛所，共相問訊。却坐一面，世尊告曰：「云何？摩納！如我所說白狗者為如是耶？不如是耶？」鸚鵡摩納白曰：「瞿曇！實如所說。瞿曇！我復欲有所問，聽乃敢陳。」世尊告曰：「恣汝所問。」

「瞿曇！何因何緣，彼眾生者，俱受人身而有高下、有妙不妙？所以者何，瞿曇！我見有短壽、有長壽者；見有多病、有少病者；見不端正、有端正者；見無威德、有威德者；見有卑賤族、有尊貴族者；見無財物、有財物者；見有惡智、有善智者。」

世尊答曰：「彼眾生者，因自行業，因業得報：緣業、依業、業處，眾生隨其高下，處妙不妙。」鸚鵡摩納白世尊曰：「沙門瞿曇所說至略，不廣分別，我不能知。願沙門瞿曇為我廣說，令得知義。」世尊告曰：「摩納！諦聽！善思念之，我當為汝廣分別說。」鸚鵡摩納白曰：「唯然！當受教聽。」

佛言：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壽命極短？若有男子、女人殺生凶弊，極惡飲血，害意著惡，無有慈心於諸眾生乃至蠅蟲，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；來生人間，壽命極短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短壽？謂，男子女人殺生凶弊，極惡飲血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」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壽命極長？若有男子、女人離殺斷殺，棄捨刀杖，有慙有愧，有慈悲心，饒益一切乃至蠅蟲。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昇善處，生於天中；來生人間，壽命極長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長壽？謂，男子女人離殺、斷殺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」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多有疾病？若有男子、女人觸撓眾生，彼或以手拳，或以木石，或以刀杖觸撓眾生。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；來生人間，多有疾病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多疾病？謂，男子女人觸撓眾生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」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無有疾病？若有男子、女人不觸撓眾生，彼不以手拳，不以木石，不以刀杖觸撓眾生。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昇善處，生於天中；來生人間，無有疾病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無疾病？謂，男子女人不觸撓眾生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」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形不端正？若有男子、女人急性多惱，彼少所聞，便大瞋恚，憎嫉生憂，廣生諍怒。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；來生人間，形不端正。所以者

何，此道受形不端正？謂，男子女人急性多惱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形體端正？若有男子、女人不急性多惱，彼聞柔軟麤[麤-夫+廣]強言，不大瞋恚，不憎嫉生憂，不廣生諍怒。彼受此業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昇善處，生於天中；來生人間，形體端正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形體端正？謂，男子女人不急性多惱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無有威德？若有男子、女人內懷嫉妬，彼見他得供養恭敬，便生嫉妬，若見他有物，欲令我得。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。身壞命終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來生人間，無有威德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無威德？謂，男子女人內懷嫉妬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有威德？若有男子女人不懷嫉妬，彼見他得供養恭敬，不生嫉妬。若見他有物，不欲令我得。彼受此業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昇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來生人間，有威德。所以者何此道受有威德？謂男子女人不懷嫉妬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生卑賤族？若有男子女人驕傲大慢，彼可敬不敬、可重不重、可貴不貴、可奉不奉、可供養不供養、可與道不與道、可與坐不與坐、可叉手向禮拜問訊，不叉手向禮拜問訊。彼受此業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來生人間，生卑賤族。所以者何此道受生卑賤族？謂男子女人驕傲大慢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生尊貴族？若有男子女人不驕傲大慢，彼可敬而敬、可重而重、可貴而貴、可奉事而奉事、可供養而供養、可與道而與道、可與坐而與坐、可叉手向禮拜問訊而叉手向禮拜問訊。彼受此業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昇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來生人間，生尊貴族。所以者何此道受生尊貴族？謂男子女人不驕傲大慢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無有財物？若有男子、女人不作施主，不行布施，彼不施與沙門、梵志、貧窮、孤獨、遠來乞者：飲食、衣被、華鬘、塗香、屋舍、床榻、明燈、給使。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；來生人間，無有財物。所以者何，此

道受無財物？謂，男子女人不作施主，不行布施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多有財物？若有男子、女人作施主，行布施，彼施與沙門、梵志、貧窮、孤獨、遠來乞者：飲食、衣被、花鬘、塗香、屋舍、床榻、明燈、給使。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昇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來生人間，多有財物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多有財物？謂男子女人作施主，行布施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有惡智慧？若有男、子女人不數數往詣彼問事，彼若有名德、沙門、梵志，不往詣彼，隨時問義：『諸尊！何者為善？何者不善？何者為罪？何者非罪？何者為妙？何者不妙？何者為白？何者為黑？白黑從何生？何義現世報？何義後世報？』設問不行，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；來生人間，有惡智慧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惡智慧？謂男子女人不數數往詣彼問事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有善智慧？若有男子、女人能數數往詣彼問事，彼若有名德、沙門、梵志，數往詣彼，隨時問義：『諸尊！何者為善？何者不善？何者為罪？何者非罪？何者為妙？何者不妙？何者為白？何者為黑？白黑從何生？何義現世報？何義後世報？』問已能行。彼受此業，作具足已，身壞命終，必昇善處，生於天中；來生人間，有善智慧。所以者何，此道受善智慧？謂，男子女人能數數往詣彼問事。摩納！當知此業有如是報也。

「摩納！當知：作短壽相應業必得短壽，作長壽相應業必得長壽，作多疾病相應業必得多疾病，作少疾病相應業必得少疾病，作不端正相應業必得不端正，作端正相應業必得端正，作無威德相應業必得無威德，作威德相應業必得威德，作卑賤族相應業必得卑賤族，作尊貴族相應業必得尊貴族，作無財物相應業必得無財物，作多財物相應業必得多財物，作惡智慧相應業必得惡智慧，作善智慧相應業必得善智慧。摩納！此是我前所說『眾生因自行業，因業得報：緣業、依業、業處，眾生隨其高下，處妙不妙。』」

鸚鵡摩納都提子白曰：「世尊！我已解。善逝！我已知。世尊！我今自歸於佛、法及比丘眾，唯願世尊受我為優婆塞，從今日始，終身自歸，乃至命盡。世尊！從今日入都提家，如入此舍衛地優婆塞家，令都提家長夜得利義、得饒益安隱快樂！」佛說：「如是！」

鸚鵡摩納都提子及無量眾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<sup>1</sup>

## 白話解釋

釋者：清心

阿難我親身聽聞這麼一件事蹟：

有一回，佛遊化舍衛國來到祇樹給孤獨園過夜。世尊清晨著衣持鉢入舍衛城托鉢化緣乞食。化緣時來到鸚鵡摩納都提子家，這個時候鸚鵡摩納都提子出外辦事不在家。家中有隻白狗，趴在大型床座上，正在吃金盤中的美食，這時白狗遙見佛來化緣，一見之下便吠叫。世尊對著白狗說：「你不應該這樣！你是因為斥責別人才墮落成吠叫的物種。」白狗聽聞後生起極大的悶氣，從床座下來，憂悲愁苦的臥到木堆邊。

鸚鵡摩納都提子回到家，看見白狗在生悶氣，蹲在木堆邊憂感愁苦的模樣，便問家人：「是誰惹了我的愛狗？讓牠生這麼大的氣，而蹲到木堆邊獨自憂感愁苦？」

家人回答：「我們都沒有惹白狗讓牠生氣，而蹲到木堆邊憂感愁苦。摩納！今天沙門瞿曇來我們家化緣乞食，白狗看到後便追逐吠叫起來。沙門瞿曇向白狗說：『你不應該這樣！你是因為斥責別人才墮落成吠叫的物種。』摩納！因為這樣，白狗才生起悶氣來，從床座下來蹲到木堆邊開始憂感愁苦起來。」

鸚鵡摩納都提子聽後大為光火，他想要誣蔑世尊，想要誹謗世尊，想要擊垮世尊；於是便欲採取如下的方式誣蔑、誹謗、擊垮沙門瞿曇，他即刻從舍衛城出，前往祇樹給孤獨園。

那時世尊無量大眾前後圍繞正在說法。世尊遙見鸚鵡摩納都提子來，告訴諸比丘弟子：「你們有看見鸚鵡摩納都提子來了嗎？」眾人回答：「看見了！」世尊告訴大家：「鸚鵡摩納都提子今天要是死了，如屈伸臂膀這麼短暫的時間裡，就會生到地獄去。為何會這樣？因為他對我生起

<sup>1</sup> 《中阿含經》卷 44 東晉罽賓三藏瞿曇僧伽提婆譯 (CBETA, T01, no. 26, p. 703, c18-p. 706, b10)

了極大的瞋恚心。若有眾生因心瞋恚的緣故，他身壞命終後，必投生到惡處，生於地獄中。」

鸚鵡摩訶都提子來到佛前，對世尊說：「沙門瞿曇！今天有來我家化緣乞食嗎？」世尊回答：「我今天確實到你家化緣乞食。」「瞿曇！你對著我家白狗說了什麼事？讓我家白狗生起極大的悶氣，從床座下來，蹲到木堆邊獨自憂感愁苦起來。」

世尊答說：「我今晨著衣持鉢，入舍衛乞食化緣，輾轉來到你家乞食，就在那時白狗遙見我來，便大聲吠叫。我向白狗說：『你不應該這樣！你是因為斥責別人才墮落成吠叫的物種。』所以白狗生起極大的悶氣，從床座下來，走到木堆邊憂感愁苦起來。」

鸚鵡摩訶問世尊：「白狗前世是我什麼人？」世尊告曰：「停！停！摩訶！千萬不要問我此事，你聽聞後，必定不高興。」鸚鵡摩訶一而再、再而三問世尊：「白狗前世是我什麼人？」世尊也是再三的警告他：「停！停！摩訶！千萬不要問我此事，你聽聞後，必定不高興。」

拗不過鸚鵡摩訶再三追問，於是世尊告訴摩訶說：「因為你再三追問，所以我只得告訴你。摩訶！當知你家白狗，前世時就是你的父親，名叫『都提』。」

鸚鵡摩訶聽後，更加氣憤。他想要誣蔑世尊，想要誹謗世尊，想要擊垮世尊；於是便採取如下的方式誣蔑、誹謗、擊垮沙門瞿曇。他對世尊說：「我父親都提大行布施，起建大齋祠，身壞命終後，應當生到梵天去。怎會有這種歪理，出生到下賤的狗類中呢？」

世尊告訴他：「你父親都提就是以此善行而起強烈的傲慢，所以才會出生到下賤的狗身當中。」

「勤修節慾梵行的修行人，若起強烈的傲慢，此生終結後，必投生為雞、狗、豬、豺、驢或地獄。」

「鸚鵡摩訶！如果你不相信我所說的，你可以回去對著白狗說：『若你前世時是我父親的話，白狗你當回到大床上。』摩訶！白狗必回到床座上。『若你前世時是我父親的話，白狗你應回到金盤中繼續飲食。』摩訶！白狗必當回去金盤中繼續飲食。『若前世時是我父親的話，請指示我

所說的金、銀、水晶、珍寶的藏處，是我所不知的藏處。」摩納！白狗必當明示你所說的而你所不知的金、銀、水晶、珍寶藏處。」

鸚鵡摩納聞佛所說，謹記在心練誦再三。右繞世尊後，就直直回家去。對著白狗說：「若你前世時是我父親的話，白狗啊！你當回到大床上。」白狗隨即回到大床上。「若前世時是我父親的話，白狗啊！請回去金盤中食。」白狗也隨即回金盤中食。「若前世時是我父親的話，當指示我，父親以前所說過的金、銀、水晶、珍寶的藏處，是我所不知的藏處。」白狗隨即從床上下來，前往前世所休息睡覺的地方，用口及足扒床的四支腳下的泥土，鸚鵡摩納因而從床下得到許多的寶物。

這時鸚鵡摩納都提子大得寶物後，極大歡喜！右膝著地，叉手向祇樹給孤獨園，再三的舉聲稱譽世尊：「沙門瞿曇所說不虛！沙門瞿曇所說的是事實！沙門瞿曇所說的是至寶！」再三稱譽後，從舍衛城出前往祇樹給孤獨園。

那時世尊有無量大眾前後圍繞而為說法，世尊遙見鸚鵡摩納來，告訴諸位比丘弟子：「你們看見鸚鵡摩納來了嗎？」眾人回答：「看見了！」世尊告訴大家：「鸚鵡摩納今天要是死了，如同屈伸臂膀這麼短暫的時間內，就能出生到善處去。為何會這樣？因為此時的他對我極有善心。眾生因於善心的緣故，身壞命終後，必至善處，生於天道中。」

這時鸚鵡摩納來到佛前，與大家互相問訊後，退坐到一面去，世尊問他說：「結果如何？摩納！是不是如我所說的，白狗依著做了，是還是不是？」鸚鵡摩納稟白說：「瞿曇！確實如您所說。瞿曇！我想要有所請問，得到你的許可，才敢陳說。」世尊告訴他說：「隨你所問。」

「瞿曇！什麼因緣，眾生受人身而有高下、美醜的差別？為什麼，瞿曇！我看到有人短壽、有人長壽的；有人多病、有人少病的；有人不端正、有人端正的；有人無威德、有人具威德的；有人是卑賤的種族、有人是尊貴的種族；有人缺少財物、有人富有財物；有人有邪見、有人有智慧。」

世尊回答：「眾生因自身所行的各種業，而得到各種報應：緣於業、依於業，而得到業報處，眾生隨其造業高下，而處於美妙或不美妙的處境。」

鸚鵡摩納稟白世尊：「沙門瞿曇您所說太簡略，並未詳細解說，我沒有辦法明白。願沙門瞿曇爲我詳細解說，令我明了義理。」世尊告訴他：「摩納！注意聽！善思維、善加憶念，我當爲你詳細解說。」鸚鵡摩納回稟：「是！我當受教，當注意聽。」

佛言：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壽命極短？若有男子女人對包括昆蟲在內的眾生毫無慈心，故意生起殺害之心，而造作殺害的惡業，乃至飲用眾生的鮮血。他累積充足的惡業，身壞命終後，必至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壽命會特別短。爲什麼他在人間壽命特別短？因爲他過去殺害眾生、飲用鮮血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」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壽命極長？若有男子女人遠離殺業、斷除殺業，棄捨刀杖等殺傷的工具，有慚有愧，有慈悲心，能夠饒益包括昆蟲在內的眾生。他累積充足的善業，身壞命終後，必然能上升到善處，生於天界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壽命也會特別長。爲什麼他在人間壽命特別長？因爲他過去遠離殺業、斷除殺業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」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多有疾病？若有男子女人傷害眾生，或者徒手，或者以木石、刀杖傷害眾生。他累積足夠的惡業，身壞命終後，一定會到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經常罹患疾病。爲什麼他在人間經常罹患疾病？因爲他過去傷害眾生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」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無有疾病？若有男子女人不傷害眾生，不徒手，不以木石、刀杖傷害眾生。他累積足夠的善業，身壞命終後，一定會上升到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也會沒有疾病。爲什麼他在人間沒有疾病？因爲該他過去不傷害眾生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」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形體不端正？若有男子女人性急而多煩惱，聽到一點點是非，便大發脾氣，因厭惡和嫉妬而生起憂心，到處找人吵架。他累積足夠的惡業，身壞命終，一定會到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形體長得不端正。爲什麼他在人間形體會長得不端正？

因爲他過去性急多煩惱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形體端正？若有男子女人不急性而少煩惱，他雖聽聞或者柔軟或者粗獷的強辭奪理的話語，也不會太不高興，不會因爲厭惡和嫉妬而生起憂心，也不會到處找人吵架。他累積足夠的善業，身壞命終後，一定會上升到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也會容貌端正。爲什麼他在人間生得形體端正？因爲他不急性、少煩惱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無有威德？若有男子女人內懷嫉妬，見他人獲得供養恭敬，便心生嫉妬。見他人的物品，便想占爲己有。他累積足夠的惡業，身壞命終，一定會到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無有威德。何以他在人間沒有威德？因爲他過去內懷嫉妬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有大威德？若有男子女人不內懷嫉妬，看到他人得到供養恭敬，不生嫉妬，見他人的物品，不會想占爲己有。他累積足夠的善業，身壞命終後，必定上升到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有大威德。爲什麼他在人間有大威德？因爲他不內懷嫉妬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生於卑賤種族？若有男子女人驕傲起大慢心，對應恭敬的人而不恭敬、應尊重的人而不尊重、應珍視的人而不珍視、應奉事的人而不奉事、應供養的人而不供養、應讓路的時候卻不讓道、應請人坐時卻不請人坐、應叉手禮拜問訊時卻不叉手禮拜問訊。他累積足夠的惡業，身壞命終後，一定會到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生在卑賤種族。爲什麼他在人間會生於卑賤種族？因爲該男子女人驕傲起大慢心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生於尊貴種族？若有男子女人不驕傲起大慢心，恭敬應該恭敬的人，尊重應該尊重的人，珍視應該珍視的人，奉事應奉事的人，供養應供養的人，該讓路的時候便讓路，應請人坐時便請人坐，應叉手禮拜問訊時便叉手禮拜問訊。他累積足夠的善業，身壞命終後，必定上升到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也會生於尊

貴的種族。爲什麼他在人間生於尊貴的種族？因爲他不驕傲起大慢心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缺少財物？若有男子女人不作施主，不行布施。他不願施與飲食、衣被、華鬘、塗香、屋舍、床榻、明燈或給使傭人，給出家沙門、在家修行人、窮人、孤獨的人或遠道而來求助的人。他累積足夠的惡業，身壞命終後，一定會到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缺少財物。爲什麼他在人間缺少財物？因爲他不作施主，不行布施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富有財物？若有男子女人作施主，行布施。施與飲食、衣被、花鬘、塗香、屋舍、床榻、明燈或給使傭人，給出家沙門、在家修行人、窮人、孤獨的人、遠道而來求助的人。他累積足夠的善業，身壞命終後，必定上升到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富有財物。爲什麼他在人間富有財物？因爲他作施主，行布施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有邪見？若有男子女人不經常前往賢聖人處請問事宜，不願前往有名德的出家修行人、在家修行人的處所，向他們請問義理：『尊者！什麼是善、什麼是不善、什麼是罪、什麼不是罪、什麼是勝妙、什麼是不勝妙、什麼是白淨法、什麼是黑業、白業黑業從何處生、什麼是現世報、什麼是後世報？』即使偶而請問卻不去實踐。他累積足夠的惡業，身壞命終後，一定會到惡處，生地獄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便有邪見。爲什麼他在人道承受邪見的果報？因爲他不經常前往賢聖人的處所請問事宜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何因何緣，男子女人有智慧？若有男子女人能經常前往賢聖人處請問事宜，前往有名德的出家人、在家修行人的處所，向他們請問義理：『尊者！什麼是善、什麼是不善、什麼是罪、什麼不是罪、什麼是勝妙、什麼是不勝妙、什麼是白淨法、什麼是黑業、白業黑業從何處生、什麼是現世報、什麼是後世報？』請問後能實踐。他累積足夠的善業，身壞命終後，一定會上升到善處，生於天中。以後在人間受生，便有智慧。爲什麼他在人間承受智慧的果報？因爲他能經常前往賢聖人處請問事宜的緣故。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，這樣的業行有這樣的果報。

「摩納！你應當知道：造作相應於短命的業，一定會得到短命的果；造作相應於長壽的業，一定會得到長壽的果；造作相應於多病的業，一定會得到多病的果；造作相應於少病的業，一定會得到少病的果；造作相應於不端正的業，一定會得到不端正的果；造作相應於端正的業，一定會得到端正的果；造作相應於沒有威德的業，一定會得到沒有威德的果；造作相應於威德的業，一定會得到威德的果；造作相應於卑賤種族的業，一定會得到卑賤種族的果；造作相應於尊貴種族的業，一定會得到尊貴種族的果；造作相應於缺少財物的業，一定會得到缺少財物的果；造作相應於富有財物的業，一定會得到富有財物的果；造作相應於邪見的業，一定會得到邪見的果；造作相應於智慧的業，一定會得到智慧的果。摩納！這就是我先前所說的：『眾生因自身所行的各種業，而得到各種報應：緣於業、依於業，而得到業報處——眾生隨其造業高下，而得到美妙或不美妙的處境。』」

鸚鵡摩納都提子向佛稟白：「世尊！我已經理解了。善逝！我已經知道了。世尊！我從現在開始自願皈依於佛、法、僧，但願世尊接受我為在家男弟子。從今天開始，終身自歸依佛法僧三寶，乃至命盡，都不會改變。世尊從今日起入我都提家，如入此舍衛地優婆塞家一般，令我都提家，於長夜中得到明白的義理、饒益與安隱快樂！」

佛說：「正是如此！」

鸚鵡摩納都提子，還有數不清的大眾，聽到佛所說，都很歡喜地奉行。

[回到目錄](#)

## ❖ 實證佛教入門

## 持戒波羅蜜入門

呂真觀

現代人應該堅持理性的態度與科學的方法，即使是在宗教領域，追求心靈的解脫，也不應例外。因此，在具體的事件上，決定應作與不應作，文明理性的修行人應該自己抉擇。具體的事件範圍很廣，包括交友、學習、就業、擇偶、結婚、理財、奉養父母、教育子女等等，只要與身、口、意行有關，全部包括在內；因為修正身、口、意行，使其趨向於清淨，便是修行的全部內涵。以這個角度而言，遵守戒律即是修行的全部。

以下是幾個最重要的戒律原則，奉行這些原則，你不但可以成為守法的公民、孝順的子女、愛家的配偶、慈愛的父母、可靠的朋友和負責任的員工，還可以分證解脫，乃至究竟成佛。

### 一、沒有充分的證據，不輕易下結論。

佛教徒都知道不能毀謗佛、法、僧三寶，可是初學者不知道什麼是佛、法、僧，弄不清楚就隨便發言，公開在網路上，很多都是在謗佛、謗法、謗僧。因為毀謗三寶的緣故，便與正法絕緣，即使很努力地修行，還是沒有辦法分證解脫，甚至還要承受極重的苦果。還有的人，沒有充分的證據，便以為自己開悟，落入增上慢。因為增上慢的緣故，他會原地踏步，沒有辦法進步，有時便會毀謗三寶。「沒有充分的證據，不輕易下結論」是世間智者奉行不渝的原則，遵守這條行為規範，可以讓你謹言慎行，不會隨便得罪別人，更不會得罪三寶。所有的戒律，以這一條最重要，請大家一定要嚴格遵守。《阿含經》記載，許多外道在聞法之後見道，才要求皈依成為佛弟子，所以能夠如此，是因為他們能夠克服情緒的反感，而接受事實真相，這是皈依法的功德。



## 二、依照真相調整身、口、意行。

守戒是為了解脫煩惱，這必須依循正確的事理，發現正確的事理，應調整自己的行為模式，不要自找苦吃。例如一般人便可以知道，吸食毒品、濫用藥物，會引發重大煩惱，這就應該避開。

若是依照信仰、思想、法律、戒律、禮教等規範而修善，因為你不知道真相，總會有所懷疑，不會心甘情願地守戒，哪一天惡緣來了，你的道德觀可能一夕崩解。因為這個緣故，外於真相形成的規範，沒有辦法讓你究竟解脫，所以你一定要找到規範背後的事實基礎。

人的煩惱源於自私，自私源於「五陰是我」的錯誤觀念，三乘見道者皆實證「五陰非我」，所以可以漸次趨向於清淨，終能轉凡成聖。對於初學者來說，第一步是先尋找六道輪迴、因果報應的證據，有一分證據也好過完全沒有。能夠接受因果報應的人，雖然還不是出世間的聖賢，至少是個善男子、善女人，能夠避開重大煩惱。

## 三、遵守世間的法律和善良風俗。

佛陀曾說：「雖是我所制，而於餘方不以為清淨者，皆不應用。雖非我所制，而於餘方必應行者，皆不得不行。」這表示佛教承認，世間的法律和善良風俗，位階在宗教戒律之上，不應以信仰的理由違背世間的法律和善良風俗。這一點非常重要，因為世間有很多宗教，如果大家只宗奉自己的戒律，不遵守世間的法律，很多人會假宗教之名而行惡，例如殺害異教徒、男女雜交、顛覆政府等等。

太離譜的事一般佛教徒不會做，但是卻有很多人假借破邪顯正的名義而犯刑法的誹謗罪。「說四眾過」是《梵網經》菩薩戒的重罪，除非有人毀破重大的戒律，或者在某種特殊的場合（如自恣），修行人不能講別人的是非；《長阿含經》說「有異論起，能如法滅」，人家的說法有錯誤，我們應該以正確的道理去說服別人，而不是做人身攻擊。符合這個條件的破邪顯正，並不會違背法律。

世間的法律輕重不一，超速、違規停車這類的違犯，雖然也不好，

如果沒有累積成大惡，並不會障礙見道。修行人應該絕對避開的，是會遭到刑事追訴處罰的犯罪，例如殺人、偷竊、侵占、詐欺、貪污、強姦等等。

善良風俗的輕重也不一，大家都說不好，可是實際上卻默許，或者不會太苛責的事，如果沒有累積成大惡，並不必然會礙障見道。大家都無法忍受，認為是人神共憤的事，是修行人絕對不能做的。

文明規範，也是屬於世間的法律和善良風俗。咳嗽、打噴嚏要掩口鼻。垃圾要扔到垃圾桶。痰要吐在不礙眼的地方。講話有禮貌。尊重他人的隱私。搭公車讓座給老弱婦孺。寫信要署名。文明規範很多，沒有辦法一一列舉，基本原則是隨手幫助他人，儘量不要造成別人的困擾。這些雖然都是「小善」，但不必花錢，對自己不過是舉手之勞，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，累積的福德不可勝計。反過來說，不遵守文明規範，製造別人的麻煩，雖然是「小惡」，累積起來會很可怕。網路上有些自以為是的佛教徒，不遵守文明規範，經常用傲慢、粗魯的文字發帖，讓許多人對佛教產生惡劣的觀感。這樣的行為，無異是以身謗法。

《易經》說：「善不積，不足以成名；惡不積，不足以滅身。小人以小善為無益而弗為也，故惡積而不可掩，罪大而不可解。」《地藏經》則說：「業力甚大，能敵須彌，能深巨海，能障聖道。是故眾生莫輕小惡，以為無罪，死後有報，纖毫受之。」儒家和佛家在這個地方的看法，基本上是一樣的。

雖然不同意人家的話，但是要允許人家可以理性地發言。擔任版主的人不要因為人家有異議，便禁止人家發言，除非那個人的言論違反法律，涉及人身攻擊或無理的謾罵。我們應該把不同意的理由講出來，這才符合文明理性的時代潮流。

還有一點要請大家注意，不要指責人家是邪魔、外道，也不要詛咒人家下地獄，這都不符合文明規範。不要看佛菩薩這麼說，大家就跟著說，他們有根本智和方便智，嘴巴雖然這麼說，心裡卻不這麼想；一般人使用這種激烈的措詞思考或講話，立刻落入戲論中，既障礙見道，也障礙修所成慧的發起。我們可以說：「某人的某個見解與經教不符。」或者說：「某人的某個行為違反戒律。」只要符合事實和經教，這樣的言語和思維，不會障礙見道，也不會障礙修所成慧的發起。

#### 四、履行世間的責任義務，優先於宗教活動。

有的人習慣做早晚課，如誦經、拜佛、打坐等等，因為這個關係，而忽略了照顧眷屬的責任義務。這樣是不對的。《華嚴經》說「心、佛及眾生，是三無差別」，佛菩提道必須在履行世間的責任義務當中去完成，照顧自己的眷屬，其實即是服事諸佛。同樣的道理，員工為老闆服務，或者公務員為人民服務，也是服事諸佛，不要以為這和修行無關，便隨便交差了事。初學者才需要宗教儀式，久學者隨時都可以修行。如果你一定要參加或者進行宗教活動，應該事先安排好，取得眷屬的諒解。

出家人應該以修行和弘法為專職，而不是照顧原來的眷屬。但是，「心、佛及眾生，是三無差別」的作意，仍然是一樣的。

#### 五、適當地疏解自己的情感和欲望。

在這方面，佛教的戒律其實很寬鬆，在家居士不必遵守出家人的戒律，只要符合世間法律和善良風俗，世俗的人可以做的事，在家居士都可以做。雖然有很多種「邪淫」的態樣，但是只要不到破戒的地步，並不會礙障三乘見道。男女欲的斷除，應該等到二果以後，這才符合修證次第，太早在上面用心，會平白受許多無益之苦。坦然面對自己的情感和欲望，做一個真情流露的人，高興時儘管笑，悲傷時儘管哭，千萬不要矯情或者假道學。聽音樂、看電影等正當的娛樂，也可以照舊，直到你已經證二果，打算取證三果，才應該停掉。升官、發財、成名等世間人的願望，在家修行人仍然可以遵循世間規範方便營求；即將證三果的在家菩薩，只需斷掉欲界貪愛的心行，不用斷掉世間法的經營，因為名譽、財產、地位等，皆可做為行菩薩道的資糧。

這個原則對出家人不適用，因為出家是為了很快地證得三果與四果，必須奉行嚴格的戒律。

#### 六、依照自己的修學層次，選擇適合自己的增上戒

## 律。

未證果的人奉行以上戒律原則，只要修學正法，便足以證初果。已經證初果，打算證二果的人，不得忘失「五陰非我」。已經證二果，打算證三果的人，要禁絕淫心淫念和各種欲界貪愛，但在家菩薩不必斷夫妻之間的房事。打算明心的人，應當發菩提心，受菩薩戒，不造作四種他勝處法（自讚毀他、故慳、故瞋、信受像似正法），不失菩薩戒體，方有可能明心。普賢行願是菩薩的共願，它可以總攝一切戒行，迅速成就佛道，所以越早發起越好，已經發起普賢行願的人，碰到各種因緣都要儘量增上發起，讓普賢行願更加堅固有力。還沒有發起普賢行願的人，請仔細閱讀真觀〈勸發普賢行願〉一文，懂得普賢行願的真義，便知道如何依自性清淨心而發起普賢行願，不用因為五陰身做不到便不敢發願。五陰身只要儘量隨學自性清淨心的體性，便是修學普賢行願，做多少算多少，總勝過完全不做。

這個原則對出家人也適用，因為出家戒即是自己選擇的結果。未出家以前，應該考慮清楚，既然選擇出家，便應遵守出家戒。

## 七、配合般若波羅蜜修習戒律。

奉持戒律是為了解脫煩惱，而不是增長繫縛，因此必須配合般若波羅蜜而修習。一切有為法，皆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現起的功能差別，若離業力與妄想，它們什麼都不是。能夠在實際的觀行中，發現真相，證解以上的道理，方能引發大乘見道的解脫功德，這樣的人不會認為有戒律在繫縛自己，也不會認為自己在持戒，別人在犯戒。以般若正見修習一切善法，便不會生起慢心，也不會著於戒相，乃至能夠遠離一切法相，安住於勝義諦，將來必能究竟成佛。修習般若波羅蜜的方法，請參考真觀〈心經所說的解脫與成佛方法〉。

[回到目錄](#)

## 問與答

 迴響 

## 一、能藏的心體是無為法

問：什麼是「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」？

答：《金剛經》說：「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。」真觀解釋為：「一切出世間的賢聖皆以證得無為法而與凡夫有所差別。」

問：《金剛經》那段經文，在玄奘譯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作：「以諸賢聖補特伽羅皆是無為之所顯故」<sup>1</sup>，您的解釋是否太突兀？

答：將各種譯本找來做比較研究，是一個常用的方法，不過這是屬於文字上的解釋，要小心不要違背「依義不依語」。無為法本身是平等的，在聖不增，在凡不減。所以聖賢的無為法與凡夫並無不同。若解釋成，一切賢聖皆是無為法的顯示，則成為沒有知識含量的話，因為一切法皆是無為法的顯示。所以參考《大般若波羅蜜經》和《大般涅槃經》，我認為應解釋為：一切的賢聖皆是由於證得無為法，所以與凡夫有所差別。當然，證得無為法的深淺，在賢聖之間也有分別，但是跟凡夫的不知不證，差別是更大的。

《大般若波羅蜜經》：

具壽善現白佛言：「世尊！何故般若波羅蜜多不與諸法為義、非義？」佛言：「善現！甚深般若波羅蜜多，於有為法及無為法俱無所作，非恩非怨、無益無損，是故般若波羅蜜多不與諸法為義、非義。」

具壽善現復白佛言：「世尊！豈不諸佛及佛弟子、一切賢聖，皆以無為為第一義？」佛言：「善現！如是！如是！如汝所說，佛及弟子、一切賢聖，皆以無為為第一義，然無為法不與諸法為益、為損。善現！譬如虛空真如，不與諸法為益、為損，菩薩摩

<sup>1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 401-600 卷》卷 577 (CBETA, T07, no. 220, p. 981, a7-8)

訶薩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復如是，不與諸法為益、為損。是故般若波羅蜜多不與諸法為義、非義。」

具壽善現白佛言：「世尊！菩薩摩訶薩豈不要學甚深無為般若波羅蜜多，乃能證得一切智智？」佛言：「善現！如是！如是！如汝所說，菩薩摩訶薩要學甚深無為般若波羅蜜多，乃能證得一切智智，不以二法而為方便。」<sup>2</sup>

另外，《大般涅槃經》說：

若有能知如來常住無有變異，或聞「常住」二字音聲，若一經耳，即生天上，後解脫時，乃能證知如來常住無有變易。既證知已，而作是言：「我於往昔曾聞是義，今得解脫，方乃證知。我於本際，以不知故輪轉生死，周迴無窮，始於今日乃得真智。」

已得解脫者，方為佛門的賢聖，其所證得者，即是「如來常住無有變異」。這段經文，也可以做為證明：無論大乘或小乘的賢聖，皆必須證得無為法。

問：末學覺得，本有種子與心體是一個東西，是本源識，是無為法。始有種子識及現象界是有為法。即本有種子不能歸到有為法中，這樣，「有為識所變，無為識之體。」也才有道理。個人看法，與傳統看法可能有所不同，留著思考。

答：您已經有很正確的知見架構，只是要慎用專有名詞。

第八識可稱為種子識，但前面別再加上「始有」或「本有」，只能加上「一切」。心體一般是指能藏。諸法空相即是諸法實相，匯歸一真法界，全體皆是真實，但它沒有對比，所以不需要用「真實」等語言文字描述它，由此轉入勝義諦則言語都盡。一真法界是於相而離相、於念而離念的境界。

諸法為種子所現的功能差別。以種子視之，它們存在的當下即是涅槃，而不是壞滅後歸於涅槃。這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。

<sup>2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 201-400 卷》卷 363〈61 多問不二品〉 (CBETA, T06, no. 220, p. 873, b22-c9)

## 二、著作內容迴響

問：您當初寫上，「印順留學日本」這個事情的因由為何？那樣有利於您找到其他錯誤！

答：筆者得到的訊息是印順得到日本某大學的博士學位，故推測印順曾留學日本，這是比量，但是這個比量依可靠文獻證明為錯誤，所以修正過來。

問：我搜索成佛方法，搜索到〈心經所說的解脫與成佛方法〉，最後咒語部分，你是這樣寫的：「揭帝揭帝般羅揭帝般羅僧揭帝菩提僧莎呵。」而一般比較流行的是：「揭諦揭諦波羅揭諦波羅僧揭諦菩提薩婆呵。」我想問一下，這兩個版本，哪個更接近於原梵文音，因為兩個都沒錯。

答：真觀〈心經所說的解脫與成佛方法〉所引的《心經》是日本《大正藏》版，您可採用中國流行的版本。

問：你懂梵文，與梵文發音最近的是「僧莎呵」，還是「薩婆呵」？

答：《心經》以語言文字解釋佛法，其核心義理為「諸法空相」，真觀解釋為：「一切有為法皆是第八識流注種子所現起的功能差別。」這部分皆是屬於語言文字的「教」；念誦咒語，則是用來顯示空相（第八識的法相），這是「教外別傳」，直接指向第八識。只要你能正確理解《心經》，再去念誦咒語，便有開悟的可能。

所以，咒語在梵文中雖然有意義，但是它的意義一點都不重要，鳩摩羅什、玄奘等大譯師明白這個道理，刻意保留不譯，免得大家落入文字相當中。同樣的道理，咒語的發音也不重要，因為般若波羅蜜遠離一切法相，若斤斤計較發音，便落入取捨，反而與般若不相應。

宋朝大慧宗杲禪師的得法弟子張九成（字子韶），曾經將咒語「揭諦揭諦」注為「逼曝逼曝」，「波羅揭諦波羅僧揭諦」注為「逼逼曝曝」，呈給大慧宗杲禪師。宗杲很不高興地講：「子韶即得；不然，使後人例為，闡提爾！」意思是說，你是個證悟者固然可以這麼做，但後代沒有開悟的人，也學你這樣篡改經文，便成一闡提（斷善根人），你害人家變成一闡提，過失也不小。

對於開悟的人來說，諸法皆是在指示第八識，《心經》的咒語只是諸法當中的一法而已。《金剛經》說：「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。若見諸相非相，則見如來。」法法平等，只要不落入語言文字相，日常的語言一樣可以讓人見到第八識的妙作用而明心開悟，因此咒語怎麼念並不是重點。雖然如此，要是大家都篡改經文，以後便沒有可靠的經典可讀了，佛法會因此而滅亡，所以經典是不許人們隨意篡改的。證悟的人可以造論或示現機鋒，但絕對不許隨意篡改經典。

我們只要依照自己習慣的方式去念《心經》的咒語便可，不一定要使用梵文，也不必管哪個版本的發音比較準確。

問：哈哈，「逼曝逼曝，逼逼曝曝」，挺好啊，這真是妙音密圓呢！

答：只要你高興，確實也可以這麼念，一樣可以顯示第八識的妙作用，但是不許跟別人說這是《心經》的咒語，不然便是篡改經文。

問：《實證佛教入門》第 165 頁第三段最後一句話「所以這個心體一定能夠了別種子」，但是第 180 頁第二段中明確說到「第八識心體根本就沒有了別性，連根身、器界都無法了別。一般是說第八識可以了別根身、器界、種子，但這是所藏的種子所顯現的功能，能藏的心體則是無為法。第八識心體沒有了別能力。」「生滅對生滅才能了別，不生不滅的東西就沒有了別性。」

我之前學習《實證佛教導論》後的認識和《實證佛教入門》第 180 頁第二段中的說法是一致的。我認為：第八識的了別性，其實是指他所藏的種子的功能性而與心體無關。但是今天學到《實證佛教入門》第 165 頁第三段「所以這個心體一定能夠了別種子」。不知道是怎麼一個說法呢？

答：您的理解沒有錯，能藏的心體是無為法，確實沒有了別性；了別和集起都是所藏的功能。《實證佛教入門》「所以這個心體一定能夠了別種子」，應該刪除「體」這個字。

問：真觀老師：您好！

學生以前說過您在《實證佛教入門》一書中的一些有關物理的說法不準確。其中關於四大的一部分我認為比較重要。是在《實證佛教入門》函授教材 2012/3/12 修訂版本的第 98 頁，這一段：

四大是什麼東西呢？四大就是地水火風四大種。古人認為四

大種是四大極微，非常微小的球體。這個觀念有一部分符合現代物理學，像光子、電子，還有其他的量子，就是非常微小的球體，這個沒錯。但是風大，像我們身體動來動去，這屬於風大，風大你把它分析到極微，它有東西嗎？風大應該把它解釋成動能，動能是沒有形質的，火大也是一樣，人體的熱暖，也是沒有形質的，所以「四大」講起來的話就是一切的固體、氣體、液體、動能、熱能這些東西。其中固體、液體和氣體函蓋所有的物質，動能和熱能則代表所有的能量。所以，按現代人的觀念來解釋，四大應該是物質和能量的最小單位。只有色法才有極微，能量沒有形質，則沒有極微可說。佛經把四大說成極微，是隨順古人的觀念而說的。

這段話裡，能量沒有形質是不錯，但是在量子力學裡，對特定體系的能量，也是量子化的、有最小單位的。例如[黑體輻射](#)（這個主題還是英文版詳細一些），就顯示了熱能（這裡的熱能是以電磁波的形式發射和吸收的）的發射和吸收，是量子化的，也就是能量的吸收是一份一份進行的，有一個最小單位。[光電效應](#)的愛因斯坦解釋也顯示了能量的吸收是一份一份的，不是連續的。再者，只有自由粒子的能譜（它可能具有的所有能量值）才是連續的，所有被約束的粒子，它的能量都是有分立的，不連續的。但是通常認為宇宙中不存在真正的自由粒子，所有物質都跟其它物質或多或少地相互作用。所以，對於量子體系，能量的吸收和發射也是有個最小值的，比這個值還低的能量，體系不會吸收。

複雜體系情況比較複雜。到了宏觀範圍，能量就可看做是連續取值的了。

而光子，實際上是可見光波段的電磁波，電磁波不是物質，沒有形體，可以認為是能量傳播的形式。但是電磁波具有波粒二象性，它既有波的性質，又有粒子的性質。可以理解成表面上看起來連續的波，細看其實是一份一份的，光子即是這樣一份一份的「存在」，可以理解成「能量傳播的最小單位」。您上面那段話中「光子、電子，還有其它的量子，就是非常微小的球體」，光子確實是量子，它是量子化的電磁波，但是它不能被理解成球體，它也沒有形質，它目前只被理解成能量的攜帶者。（[光子](#)）這個概念在物理上比較重要，也許再版的時候這個地方可以修改

一下。

上面說的能量的量子化，我不知道可否能理解為「能量極微」。而且物理學總是在進步，今天的觀念明天可能被新觀念覆蓋（一般而言是覆蓋，而不會全部推翻），不過我覺得佛經上講四大極微，就目前的物理學研究來講，似乎是非常厲害的。

其它地方有幾處小小的不準確，但是基本上問題不大。只有這一點比較重要。您也許可以再參考一些其它關於量子力學中能量的量子化的文章，再版的時候在這裡做些修改。

我將仔細閱讀您的兩本書，把注意力放在法義和修證方法上。如果有物理方面的不確切處，學生再向您指出。

答：《實證佛教入門》不準確的一段已修改為：

四大是什麼東西呢？四大就是地水火風四大種。古代有些印度人認為四大種是四大極微，非常微小的球體。這個觀念有一部分符合現代物理學，現代物理學發現，物質和能量都有最小單位。按照現代物理的觀念，「四大」就是物質和能量的最小單位。

問：末學又忍不住想對《實證佛教導論》中有關量子的部分談一點看法。也許有點吹毛求疵，但是我還是想說一說。

《實證佛教導論》46 頁（簡體字打印本第 29 頁），以及 217 頁（簡體字打印本 129 頁）說：

更令人驚訝的是量子力學的發現：次原子中的粒子——量子（quanta），沒有辦法同時知道它的位置和動量，不能用確定的「粒子軌道」去定義它，必須用「波函數和算符化的力學量取代過去的軌道和速度等概念」。（這意味著，粒子是很頻繁地在物質和能量之間轉換著，以致完全捉摸不定。）可見，微細的粒子一樣是生滅法，越微細就生滅地越厲害，是剎那剎那地生滅。

首先聲明，末學目前對如此微細的境界沒有任何現觀能力，以下僅就量子力學目前的觀念做一點說明。

文中對粒子不確定原理（位置和速度不能同時測量得到確定值）和量子漲落現象（粒子越微細生滅得越厲害，是剎那剎那地生滅）的描述，以

現在物理學普遍的觀點來看，是很準確的，但是開頭的一句話（次原子中的粒子——量子（*quanta*）），就看起來不太好。量子在百度百科中的定義還是比較準確的：「一個物理量如果有最小的單元而不可連續的分割，就說這個物理量是量子化的，並把最小的單元稱為量子。」任何不可分割的最小單元都是量子，不一定是指次原子微粒。次原子的粒子肯定是量子，但其它的最小單位，比如能量的最小單位，也叫量子（能量量子）。事實上，目前本科物理學量子力學的課程中，最先接觸到的量子化的物理量往往是能量（比如計算一個原子可能的能量，發現在滿足必要的條件下，方程的解只能取一個個分立的值，不能取連續的值）。

並且，不確定性並不是次原子中的粒子才具有的。一個氫原子，它的位置和速度也是不能同時測量的。只有由微觀過度到宏觀領域，不確定性才無法顯現。而這個過度的標準，並不明確。

目前人們雖然已經探索到了夸克這樣微小的層次，但是真正的微觀粒子，沒有物理學家直接見到。掃描電子顯微鏡掃描出來的原子圖像，是一個個小亮點，那其實是電信號的影像，而且顯現出來的只不過是原子核外電子雲的影像，由此間接判斷那是原子。現在那些大型粒子對撞機，探索更加高能的粒子，其實都是通過收集高能粒子相互作用之後產生的電信號或光信號（比如粒子偏轉角度、密度等），來推測他們探測到的是什麼。因此這種工作需要大量的數據分析。

其實，在現代人眼裡，這個世界應該是很虛幻的。因為高中的物理學就講到，原子內部 99%是空的，可是我們為什麼感覺到桌椅這麼實在呢？那只能歸結到「相互作用力」，因為物質之間的相互作用力，使得人無法穿過桌椅，會感覺到障礙，因此感覺實在。我以前就是這麼想的，從而又能夠心安理得地生活。

在大學學習原子物理這門課的時候，在教室上自習寫各種原子結構的作業，完全處於微觀世界中；合上書本走出教室，覺得好像到了另一個世界，剛才那種微觀的感覺，完全不見了蹤影，一時間還覺得難以適應，還在想學習這些跟生活有什麼關係呢？離開書本，原子核啊電子啊什麼都感覺不到。不過人是很會調節自己的，不長的時間之後，這種不實的感覺就消失了，從而讓自己安於「生活是生活，學習是學習」的觀念中。

一個研究自然科學的人，往往是徹底的斷滅論者。但為什麼他們的

我見卻往往非常深重呢？在《實證佛教導論》270頁（簡體字版160頁）有一段話我覺得很好：

分別我見也往往以斷見的形態出現，這樣的人以為現世的五蘊是我，死後一切皆無。因為他誤認現世的五蘊是我，認為五蘊在一期的生命當中，可以保持常住不變的體性，所以也是一種分別我見。……

斷滅論者雖然認為死後一切皆無，但是他卻習慣了知六塵相、領納六塵相，並且反觀自己的存在，認為自己能夠存在於世間，做自己想做的事，是美好的。雖然認為死後一切皆無，其實他的深心之中，依然企望著五陰能夠永遠生存下去。因此，他的所見仍屬無明，所以仍為染污。染污行不斷地助長七轉識的染污種子，當他面臨死亡的時候，他不會甘心就此歸於塵土、一無所有。這種不甘心，源自意根的俱生我見，它是遍計執性的一部分。意根的遍計執性非常地頑固，一切的凡夫（斷滅論者亦然）都對它無可奈何，只要俱生我見不滅，就有未來世的生死，不可能取證無餘涅槃。

因此，聽聞正法，對一個想要修行的人來講，是很重要的。否則他很難自己找到瞭解世界的門路。

答：樓主的貼文，對真觀來說，是肯定遠遠多過批評。一點點的批評，又能夠增上真觀對量子力學的常識。這篇可否轉貼到《實證佛教通訊》？

問：真觀老師請隨意！建議老師把第一句話改成「更令人驚訝的是量子力學的發現：微觀粒子（如次原子中的粒子）沒有辦法同時知道它的位置和動量……」。

### 三、悲願不深不易明心

問：呂老師小年快樂！末學的目的是今生今世大乘見道往生極樂，末學現在讀經和大德的開示很多，讀經似乎對修定幫助不大吧，末學不

讀經時行住坐臥中念佛訓練心一境性，比起讀經來還是很少，這樣對見道是否有好處？關於觀行，是應該離開文字的思考呢還是就是普通的學者似的動腦筋即可？謝謝您。（未具名，寄到真觀的手機郵箱）

答：請您先熟讀書和教材，這樣才能問出真正的問題。

想要往生極樂世界的人，悲願不深，此世不易明心，可等彌陀世尊的教化。

問：呂老師好，那些發願留在娑婆世界的菩薩十分值得讚嘆。我覺得自己天生這是個同情心比較強的人，但現實中覺得自己的工作和生活中真正能夠利益別人的事幾乎沒有，這就是說自己對社會並無貢獻，很慚愧，當然現在也嘗試著與父母溝通，多滿足他人的要求，放生，供養師父等，隨分做一些事。但往生極樂的願不會變，我自知不是個自了漢貪圖個人長久安樂的人，這裡有我累世的父母兒女，報答不盡，但自己的悲心實在是抵不過對隔陰之迷的恐懼，也許在極樂能夠達到遠離隔陰之迷之後我就會歸來，永遠和需要幫助的人在一起，和師長同修在一起。願老師幫助末學進步。

答：2012年9月18日，有一位學員自參、自悟、自承擔。我並沒有勘驗他，無法百分之百的肯定，只是從他的解脫功德受用和現起的般若慧觀察，基本上符合大乘見道者的相狀。學員當中並非沒有明心的人，但是他們是在報名函授課程以前就明心了，只有這位是唯一的例外，可說是學員裡面的「禪狀元」。先前，我一直奇怪，真觀寫得這麼詳細，為什麼大家還沒有辦法明心。現在我才發現，主要是根器不同造成的差異。有的人悲心徹骨，不作二念；有的人卻還在閒逛，取相分別——分別淨土與穢土的高下，即是其中一種相狀。此生根器差異是果，過去世學佛時劫長短則是因，這是勉強不來的事，只能漸次成就，無法速成。

淨土的確是安隱的法門，您把往生極樂世界當成第一志願，明心、見性當成第二志願即可。「想要往生極樂世界的人，悲願不深，此世不易明心」只是在陳述一個事實，您不必因為這句話便改變自己的意願。雖然此世不易明心，但是大乘法熏習不會白費，即使此世沒有明心，還是會勝過沒熏習過的人，到了極樂世界，也會比較早明心。

問：若有「禪狀元」可說，會害了這位菩薩，真觀老師當是為了鼓勵大

眾的方便語吧！

答：語言文字皆是假名，一旦執著，便落入遍計所執性——所謂「禪狀元」，即非禪狀元，是名「禪狀元」。

問：末學覺得「五陰非我，不異我，不相在」這句很有道理，由此參下去可以明心吧？

答：可以，但是要配合大乘法的知見而修學，才不會誤會。

問：呂師兄，你好，明心見性如何自己證得。（化名，寄到手機郵箱）

答：要有恭敬心才会有得法的因緣。

問：我自己認為理論上明白了，明心見性，可是如何證悟呀，把握住呢。我只能從性的作用處，證得佛性。可是如何把佛性真的掌握出來，不為境而動呢，不隨境轉。

答：您有幾分誠意呢？

問：明心見性，是怎麼了回事，我沒誠意，還是我說的不清楚。請指點。

答：這麼重大的事，竟是匿名而問。

問：我的郵件沒有簽名嗎？真是對不起。我叫○○○，黑龍江省○○人。

回覆——

○○仁者道鑒：

明心之後必然能夠成就佛道，這是不得了的事，您用匿名來問，並不如法，所以真觀沒有答覆您，這是依佛制的戒律而為，請您諒解。

大乘法分為教門與禪門，教門就是語言文字的教法，禪門則是以機鋒直接指出第八識的所在與作用。這兩個配合起來，才容易悟入。末法時代，要值遇具格的菩薩法師，很不容易，所以更要嚴格依循四依三量，才不會被錯悟的禪師所誤導。因為這個緣故，建議您熟讀《實證佛教導論》，讀這本書時，請先下載中華電子佛典（CBETA），然後逐段查出

真觀所引的經教，看看引用的文字是否正確？有沒有斷章取義？再檢查：書中所描述事實，是否與你的經驗相符？書中所做的推理，是否符合邏輯？這樣子等於在讀書的時候同時做觀行，你只要依據上述的方法讀到第五章〈聲聞法的實證〉和第六章〈因緣法的實證〉，若沒有重大的誤會，就會分別證得聲聞見道與緣覺見道。這個時候，你可以閱讀真觀的豆瓣日記〈勸發普賢行願〉，發起普賢行願，以求大乘見道。

《實證佛教導論》第七章〈大乘法的實證〉講得很清楚，只是沒把第八識具體的作用寫出來，因為這是參究上的秘密，世尊不允許任何人將它洩露出來。當你讀完第七章之後，對大乘見道位的法義已有充分的認識，這個時候，建議你閱讀真觀豆瓣日記〈心經所說的解脫與成佛方法〉與〈大乘起信論導讀〉，融會大乘法的知見，修習觀照般若，發起修所成慧，成就輕安的定境。最後閱讀《禪宗的開悟與傳承》，瞭解禪宗開悟的原理，找一個禪宗的機鋒，做為你參究對象，直到破參為止。如果你能這樣做，絕對不會落入盲修瞎練的陷阱。

請您賜告收件人姓名、地址和手機號，即贈送您一本《實證佛教導論》。《禪宗的開悟與傳承》大陸沒有出版，但您可在網上下載真觀的碩士論文《[大慧宗杲禪師與宋代士大夫交游研究](#)》，內容差不多。下載網址：<http://sdrv.ms/NaZ08G>

您每次寄的郵件地址，是真觀的手機郵箱，由於輸入不便，所以回復的文字會很簡略。如果您希望自己的問題得到比較詳細的答覆，請您寄到 [real.observer@m2k.com.tw](mailto:real.observer@m2k.com.tw)。三乘見道所需的知見與修證的方法，沒有辦法用簡略的文字說明，請您詳細閱讀書籍，讀完之後，若還有疑問，歡迎您再度來函詢問。祝

安好

真觀敬上

問：現觀五陰非我，所謂眾生，是名眾生，實非眾生。好像禪宗裡有個公案，說一個人求見禪師，半途聽了個「隨他去」，就一切隨他去，房屋著火，隨他去，小孩溺水，隨他去……。這樣才是不取相分別？能做到這樣嗎？佛陀好像是能。不是說，釋迦族被殺，釋尊也只是默然？

答：禪師講「隨他去」，學人可能言下開悟，而且這個開悟一定是大乘

的開悟，不是小乘的見道，因為這裡面並沒有小乘見道所需的知見。但上面的公案，學人是否真悟還不一定，要看他是否實證解脫所需要發現的真相。若學人是依「隨他去」的語言文字而解義，最多只是修所成慧，而不是真實證悟。必須離開語言文字相，直接看到第八識如何出生萬法，才能在這個公案悟入。此中的關鍵，不得明說，未悟的人只能自己參究，不要找人商量，不然可能會誤犯虧損如來的惡業。

解脫的人視世間皆如夢幻泡影，若悲願不足，他看到眾生受苦，會放任不管，取證無餘涅槃。若有大悲願，便會恆順眾生，為眾生拔苦與樂。所以，真實解脫的菩薩看到房屋著火，會想辦法將它打熄，看到小孩溺水，會想辦法將他救上來。釋迦族被滅，世尊曾經兩度勸阻，並非放任不管。世尊沒有用神通阻止，這是因為釋迦族被滅，有過去世的因緣，除非琉璃王打消念頭，無法用神通挽救定業。

#### 四、人我見與法我見

問：為學日益，為道日損的意思，如若是修行人，應該注意減少自己的錯誤，而非增加自己的正確！阿彌陀佛！末學也是油然而生之言！<sup>3</sup>

答：修行人在觀行方面是「為學日益」，智慧日日增長，終能成就一切種智而究竟成佛；在斷除煩惱上，則是「為道日損」，先斷三縛結，再斷貪瞋、五上分結，乃至斷除塵沙惑而究竟成佛。觀行發現真相，才能發起正智，依正智才能斷除煩惱而得解脫。若離正智而求解脫，只是盲修瞎練而已。

問：末學總結了一個「X見」的定義，不知是否有問題，向真觀菩薩請教：

非X計X，是謂X見。（此處的X可以是：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、疑、戒、斷、常、……）這個定義是否正確？請真觀菩薩指點。

答：您的看法沒錯，現象界並沒有一切法的存在，只有「循業發現」。若認為五陰實有，稱為人我見；若認為諸法實有，稱為法我見。第八

<sup>3</sup> 編按，這位是貼文詢問真觀老師為何誤會印順曾經留學日本的朋友。

識不是現象界當中的法，依世俗諦說，第八識真實有，但是依勝義諦，無有一法可得。

問：聲聞初果所證的「三縛結」我見、疑見、戒禁取見，這三個見，在佛經中有明確的定義嗎（比如真觀菩薩說我見就是「誤計五陰爲我」）？請真觀菩薩指點。

答：三縛結的經教，我已經儘量列在《實證佛教導論》。不過，我還沒有看到很清楚的經教，所以要參考很多經教，融會貫通，才能得到三縛結的真義。

問：「五陰非我、不異我、不相在」，與「如來妙藏在其身內」怎麼統一？

「不相在」說明「我（如來藏）不在五陰身之中，五陰身不在我（如來藏）之中」，而「如來妙藏在其身內」則說明如來藏就在五陰身內。怎麼解釋這個看似矛盾的說法？請真觀菩薩指點。經典依據：

《大方等如來藏經》：「我見眾生種種煩惱，長夜流轉生死無量，如來妙藏在其身內。儼然清淨如我無異。」

《大乘本生心地觀經》：「鈍根小智聞一乘，怖畏發心經多劫，不知身有如來藏，唯欣寂滅厭塵勞。」

《入楞伽經》：「世尊！如修多羅說如來藏自性清淨，具三十二相，在於一切眾生身中，爲貪瞋痴不實垢染陰界入衣之所纏裹，如無價寶，垢衣所纏。」

答：沒有形質的東西，往往以其作用處而論處所。第八識與五陰一對一相應，很容易在五陰上面看到第八識的作用。共業有情的第八識在山河大地共同發生作用，這並不是一對一相應，而且一般人無法現觀，故不說它。

語言文字總是無法完整地表達真正的意義，對於經典的文字不要太計較，而要抓住它真正的意義，這是「依義不依語」的原則。

## 五、宇宙中是否有第一尊佛？

問：宇宙中是否有第一尊佛？如果有，他成佛所需的佛法是誰傳授

的？

答：成佛是因緣所生法，因此理論上會有第一尊佛，也會有最後一尊佛。第一尊佛沒有老師傳授，只能皈依法，也就是事實真相。

## 六、十二因緣中無明與行的關係

問：「行緣識、……、生緣老死憂悲苦惱」，十因緣的「識緣名色、名色緣六入、……、生緣老死憂悲苦惱」，其中的「緣」是什麼意思？比如說「無明緣行」，是「有無明，才有行」的意思嗎？「無明」與「行」之間，是充分條件、必要條件，還是充要條件？

《大般涅槃經》中佛說：

如無明緣行，行緣無明，是無明、行亦因亦因因，亦果亦果果。乃至生緣老死，老死緣生，是生、老死亦因亦因因，亦果亦果果。善男子，生能生法不能自生，不自生故由生生生，生生不自生，復賴生故生，是故二生亦因亦因因，亦果亦果果。善男子，信心、聽法亦復如是。

這是否說明：「無明」與「行」之間，是充要條件？

答：「無明緣行」，意思是說「由於有無明這個緣，便產生了行」。因緣法中的各支，只是代表的緣，還要有其他的緣配合才能產生下一支，所以各支的緣，是必要條件，而不是充分條件，也不是充要條件。請參考《實證佛教導論》第六章第五節〈賴耶緣起〉，其中有詳細的闡述。

## 七、不壞的信心

問：佛陀因地故事好多都有布施妻子等的記錄，但是菩薩在因地是在各種的世界修行，顯然很多世界並不是那種女人很低下的封建社會，比如古印度，那為何會有那麼多的菩薩布施妻子的故事呢？似乎是發生在古印度的背景之下。這個問題無關法義，末學突然有個疑問所以請教一下，或許對於佛陀本生故事的起信有幫助。不管從哪種角度是

否有一種解釋呢？

答：人類的歷史上，大部分的時候盛行買賣婚，男女平等並非常態，並非只有印度才是如此。眾生的業行差異極大，果報的差異也極大，女人被當成財產來處分，應該也是反應眾生的業果差異。布施妻子並不是佛教的核心法義，您若是對這個部分有疑並不會妨害見道。對於佛法的信心從斷三縛結開始，一旦成就初果，自然能對三寶生起不壞的信心。

來函——

真觀老師：您好！首先祝您新年快樂！

前天的短信收到了。感恩您對學生祖母所做的一切。本來收到短信的時候就想回郵件，結果還是拖了兩天。我現在拖延好像挺嚴重的。

現在是祖母過世後第二個七，我每天為祖母念誦《地藏經》，希望她可以生到善處。在祖母過世第三天出殯的時候，筵請前來弔唁的賓客有殺小動物；五七的時候還要有個什麼儀式，估計又會殺生。由於這些儀式都是隨順鄉間的習俗，而且由伯父伯母做主，我也沒有能力阻止，請問怎麼做可以讓殺害這些生命對祖母的影響最小呢？可以誦經也回向給這些被宰殺的動物嗎？或者放生？我們這裡不是油田廠區，就是農田，要麼市區，不知道放生可以放到哪裡。

我這幾天看了〈大乘起信論導讀〉，覺得這一篇非常好，也非常重要。奇怪的是這篇文章我以前沒有看過（大概只看了開頭），您在咖啡館講《大乘起信論》的這一次，我也沒去，卻一直以爲已經讀過了。最近在豆瓣瀏覽了平淨師兄「常樂我淨」組的帖文，發現您在咖啡館講法我至少有三次沒有去聽，而且這三次的內容都挺重要，很有啓發性，您在豆瓣的日記和隱形人讀書會小組帖出的您的講課記錄，我事後也都沒看。想來，也算是因緣業力不可思議吧。

修習真如三昧，就是常念感知到的境界，以及能覺知的心（七轉識），都是空，是第八識。常常這樣作意，我相信時間久了會發起輕安的覺受，可是在我做科研思考問題的時候，也能常起這樣的作意嗎？而且思考的過程好像是沒有外境的，我如果想我所思考的內容（邏輯推理的對象應該屬於心不相應行法？）以及我能思考的識，都是第八識空，這樣不會分心嗎？我覺得在試圖解決一個問題的時候，意識的執著是非常強

的，一直緣在這個問題上。而且如果不這樣，很難想像能思考出什麼結果來。我這個認識不知對不對，想請教一下老師。

我想我今後還是要把○○學這門語言掌握好。因為現代好多人迷信科學，掌握這門語言也算是幫助弘法的比較有用的工具。至於在科研上的成就，就不是我應當特別追逐的事了。名利地位，更是不應專門貪著。如此想來，心裡似乎舒服了許多。

學生最近還有個問題，就是感覺平時不是散亂，就是昏沈。想做一件簡單的事情，都覺得非常艱難。比如要去看書，從我想看書這個念頭升起，到伸手去拿書，到翻開書去看，有時候需要很長時間。並不是肢體上感覺沈重，而是思想上很沈重，有時候冒出其它念頭又想半天。做其它事也常這樣。之前您說的觀察五蘊無常，我平時這個念頭根本就提不起來。想來我過去世一定虧負了許多眾生，做了不少惡業，一切果報我都應當承受，不應有怨言。可是人生也是短暫無常的，總是這樣效率低下，怎麼能行呢？而我本身也有點好逸惡勞，但現在發展到如此散漫懈怠，我實在受不了這種狀態了。有沒有好方法可以使「心力」增強呢？您一定又會說讀誦/發起普賢行願、修習真如三昧吧？我看真諦譯版本的《大乘起信論》有修習真如三昧的十種利益，好像挺不錯的，不過我還是有上面的疑問，這樣引發的輕安和定境，會影響思考問題的能力嗎？

老師您原先說做六見處的觀行，現在又說修習真如三昧，那到底應該在哪一個上面用心呢？

雖然學生非常幸運由結識您而接觸佛法，但之前一直都沒有把佛法特別放在心上。如果不是這次休學一段時間，有時間閱讀了一些以前從不留意的東西，估計現在還是不能生信，不知道佛法究竟要讓人怎麼做。我最近才意識到，很多著名法師講法確實問題很大。像○○法師我一直很喜歡，可是仔細檢查他所說的法，確實沒有明心；跟您說的法，差別不小。雖然有點難過，可這是事實，也沒有辦法。網絡上見到的佛子，的確大多都持斷滅見，現在盲修瞎練的人似乎挺多的。真想不到佛教現在是這樣一種狀態。不過據說「末法時期，邪師說法如恒河沙」，大約也該是如此吧！以前的我怎麼也不會想到「我這樣的人也會學佛」，因緣業力確實不可思議啊！

之前因為聽您對一些法師和派別有批判，心裡多有不解和懷疑。且最近在末法凡夫師兄建立的「願解如來真實義」小組看到的帖文，也一度

對您產生過懷疑。學生在此向您誠心懺悔，並發願今後精進修習，並盡己所能助您弘法。

可是老師，我真的覺得自己能力有限，懷疑能不能做到。雖然我心裡已經認定了學佛之路是不可能逃避的，可是普賢行願就是不願意發。雖然我沒學佛的時候就不否認有「世外高人」，我也不覺得世界為幻化夢境是多麼驚人的事情，可是當「照見實相」一事由旁觀變為有可能親歷的時候，還是會有驚怖的。感覺脫離了「心理安全區」（雖然這個開悟不知道是什麼時候的事，也許是很久以後），我現在想法很不穩定。其實我還是一個生性怯懦的人，在這一點上，不敢前進。我覺得還是得好好考慮考慮？

學生有時忽然回憶起您講過的一些話，當時不能理解，現在想來，卻是十分有道理。您在豆瓣上的日記我大概看了一遍，我覺得不僅是講法，您平時的言行也是值得我們學習的。上次您說不會接受別人的頂禮，您為什麼這麼說呢？我覺得您是完全應受的。不過在我當時那種認識水平下，您說接受別人頂禮我心中的疑問可能就更多了。我的家鄉可以說是一個道道地地的邊地，我對佛門禮儀，一點也不懂。不過還是希望您接受學生的禮敬！

願老師身心安樂，少病少惱，教化眾生得無疲勞:)

學生○○敬上

回覆——

○○：

您目前為祖母做的，都是對的，有空的話可繼續為她誦經。放生造成的副作用不少，您可用吃素或贊助環保活動來代替。

六識所對的境界相為六塵，六塵在百法中分類為色法。意識思考的東西是法塵，分類為法處所攝色，是色法，與意識心相應，而非心不相應行法。

平時思維諸法空相的道理，工作時便會串習下來而記得這個道理，不用再分心去憶持。

您所以散亂，主要是戲論造成的，修持真如三昧便會漸次改善。

我的書體系完整次第井然，您仔細讀一定會迅速增長慧學。六見處

是基礎，但很容易懂，您可以一邊寫修行筆記檢查自己是否落入凡夫我見，一邊在真如三昧用心。

您以前以表相選擇法門，所以心定不下來，若您遵循四依三量，會進步得很快。您應皈依佛法僧三寶，佛是十方諸佛，法為事實真相，僧為十方聖賢僧，真觀只是您參訪真理的旅途中，短暫的歇腳處。

佛道漫長，並無捷徑，但可以儘量減少自己的煩惱，至少比凡夫所受的苦輕多了。您已有很大的進步，還要自己去擇法和實踐，我只能略為提示。祝

安好

真觀敬上

來函——

真觀老師：您好！

好的，我也認為刻意放生不太合適。我從上次打七過後就基本很少吃肉了。其實上次打地藏七的時候我已在地藏菩薩前發願今後不吃眾生肉（其實我當時心裡想的是少吃，可不知怎地話說出口便成了不吃）。不過後來在家為了讓父母少點擔心和疑慮，我還是象徵性地吃了一點，但現在對肉類越來越沒有欲望了。在祖母去世這 49 天之內，我會嚴格食素。今後如果不是環境所迫，我都不會再吃葷腥。在祖母七個七滿之前，我每天都會誦經回向。有善事便隨緣做回向給祖母。

您的書我回家匆忙並沒帶來，不過前幾天拜托室友幫忙寄來了。前幾天看到《實證佛教通訊》上面有說《實證佛教入門》一書應妥善保管，否則易虧損如來，真是嚇了一跳。《導論》與《入門》一直被我放在書架最上面，離校時也沒收起來。不過我周圍的同學都是只關心自己實驗，佛教的書籍他們應該不會閱讀，我室友為人也信得過，應該沒事。我以後會非常小心的。您的書我應當好好閱讀。不能再像以前一樣三心二意了。

佛道漫長，雖然沒有現量觀察到自己的過去生，可是追逐五欲之樂總有種揮之不去的不安，我想也就只能踐行佛道了。雖然皈依的是佛法僧三寶，可是對此世引導入正見的老師，是極為感恩。祝

身體健康，弘法順利！

○○ 敬上

回覆——

○○：

我本來以為您的資糧尚未具足，還會在相似佛法當中徘徊一段期間，但是現在您的轉變，令人刮目相看，我必須修改原先的看法。正確的佛法很難聽聞，您能夠信解而起修，必能分證解脫。

不吃肉可以長養慈悲心，不與眾生結惡緣；您的發心，真觀隨喜讚嘆！不過，很多時候因緣不允許，只好隨順父母長輩的心意，您也不用罣礙，只要發心度化被吃的有情，終能轉惡緣為善緣。

《實證佛教入門》請您自己閱讀就好，網路上已經有很多人在罵真觀，不要讓不信正法的人聽聞太多，反而害他與正法絕緣。沒有產生不良後果便沒事，以後小心點就好。祝

安好

真觀敬上

來函——

真觀老師：您好！

您的讚歎也是對學生的鼓勵吧！我今後當在佛法學習和修證上多多用心。

網上對您的批評，大多數人指不出什麼理由。豆瓣上佛學學習小組的那些言論，並沒有準確理解您的意思，更加談不上有效地批評了。其實我在沒看出他們的觀點和您的觀點有什麼差別之前，便覺得佛學組幾個管理員好像有什麼地方不對。不過我沒想到「○○○○，○○○○」小組的組長○○也曾經對您的觀點不接納。我在咖啡館聽您講《心經》的時候，覺得佛法大概就應該是這個樣子，我不理解的只是您說您的講法與別人不同，我才想要去看看不同在哪裡。不過這個不同找很久都沒找出來，還是看了過去的法義辯論才知道的。把第八識當成假名施設，這很明顯說不過去，不過持這種觀念的人很多。很多人都落在意識心能分別

的空與有中，非常可惜。他們所執的中觀理論，漏洞很多，卻不肯接受邏輯完整的觀點，真的很奇怪。而印順法師的觀點，我也多少看了一些，真難以想像一位出家人能持有這樣世俗的觀念，而且信徒眾多。

很多法師講法，也都說第八識，真的很難分辨，不過也怪自己沒有用心讀您的書。我記得有一位法師說「將第六識轉為第八識」這樣的話。難怪很多人修行通常都落在打坐修止上，要明心見性，似乎是不可能的。您的講法跟他們的差別不是一點點，而是根本性的。我也終於理解為什麼要這樣去評點不同的看法。弘法真的不容易，首先讓人相信有輪迴就很困難了，可是佛門中又有這麼多不正確的觀點，且信徒眾多，真是難上加難。不過我也相信佛菩薩的威德不可思議。學生頂禮讚歎老師的弘法功德，願老師不要太勞累，法體安康。

《實證佛教入門》我不會給別人看。就算有有緣的朋友，也會推薦去您那裡報名領取。網上的批評，除了認真討論法義的，都可以忽略。既然已經瞭解了反方的看法，問題很多，那就沒有什麼理由再去懷疑了。自己在修行上有進步，才算是真正報答真觀老師。

一不小心就寫多。我的本意是力求簡潔，避免打擾您太多的。學生的看法很簡單很膚淺，難免貽笑大方。不過想想還是發給老師吧，這是我目前的想法，老師也許可以當娛樂看一下。希望沒有耽誤老師太多時間！祝

好

○○敬上

真觀按——

我沒有再回這封信，但利用公開貼文的機會，在這裡表達對這位讀者的感謝。一般人並不想知道真相，只想活在自己所希望的世界觀當中，所以會無理地抵制真相，甚至會批評、辱罵宣說真相的人。每次碰到這樣的人，我就會想：要是大家都這樣，便沒有弘法因緣了。幸好有少數人像這位讀者一樣，能夠滿足資糧位，漸次有擇法眼。正因為有你們，無論碰到多大的困難，真觀都要想辦法繼續做下去。

## 八、觀行的問題

來函——

先生您好，新年好！

讀您的書，以及有幸與您會面後，對您在書中所講深信不疑。關於觀行，向您彙報：

面臨現實生活的種種壓力，尤其去年有了孩子之後，壓力更大，不得不在工作上付出更多的精力，於是經常處在工作、家務、照顧老婆孩子等事務中，只是偶爾提起對已發生的事情、念頭的觀察意識，觀行的意識不能經常提起。

您在書中強調要寫觀行筆記，一直沒有落實，只是在有觀行意識時，對自己的言行、思維意識進行觀察，並與法理對照。除吃喝拉撒睡等無記行，均用一句話對照：五蘊皆空。但這不影響自己做為在家人應該承擔的責任義務，並不影響自己在工作上的努力。

觀行的目的不僅僅是拿一句五蘊皆空去對治言行、意識，要觀察到第八識如何生起萬法。您在書中提到了四種心：肉團心、集起心、緣慮心、真心。並提到要先找到集起心、緣慮心，在尋找緣慮、集起心時，感覺很難深入。可不可以理解為：要觀察言行、意識是如何現起？或者，因第八識生起萬法，可以通過任何一法都能找到第八識，如是，我們通過任何一個契入點進行深入觀行，都可以開悟？

對佛教典籍閱讀的不多，不能像小組裡的師兄師姐們引經據典，有些表達不準確，請先生見諒。

○○敬上

2013.2.17

回覆——

○○仁者：

如果您對我引用的經教沒有懷疑，看《導論》和《入門》已經足夠三乘見道了。您目前的觀行方法是對的，只是要先以發起心理的輕安、成就修所成慧為首要目標，才能減少戲論的干擾，做細密的觀行。只要與眼前的修證和生活無關的思維與言說皆是戲論。檢討過去和規劃未來，若與眼前的修證與生活無關，也是戲論。大乘見道並不容易，除了觀行

之外，更要發起大願，在履行世間責任義務當中去實踐普賢行願，累積足夠的福德資糧，才能明心開悟。祝

安好

真觀敬上

來函——

先生好，感謝您的開示，為我撥去了方向和方法上的迷霧，增加了我的信心和勇氣。

○○敬上

## 九、方向正確比速度更加重要

來函——

真觀師父：

很長時間沒和您聯繫，在學佛路上有些許懈怠。每天只讀一點經典，不太精進。

我把五期《實證佛教通訊》全部打印之後，寄給家父。他十分歡喜，對您講的課程及書後迴響問答部份，總是閱讀數遍。他特別強調您講的〈心經所說的解脫與成佛方法〉，對他的影響最大，他每天都要看一遍，甚至在背誦。他能用您講的東西對治生活中的問題，他看遍了我以前給他搜集的其他法師有關《心經》的講解文章，唯獨對您講的內容能夠理解，特別是對第八識的認知，他向我要求您所有的文字的東西，我答應了，只是得到您允許時才把網上的文字給他打印，師父您看這樣可以嗎？

師父，弟子還想求您一件私事，我妻子和我是一個單位的，年前單位體檢，查出有○○○瘤，最近要動手術。我能為她做的就是每天讀經及迴向，弟子想求師傅在講課時給她迴向，同時，我也想通過這件事情，向她灌輸一些佛學知識，能和我一道研究佛學、實證佛教，您看行嗎？弟子這樣做是否還是貪呢？望師父指教！祝師父一切順利！

弟子○○敬上

2013.2.19

回覆——

○○仁者道鑒：

修行的事慢慢來，方向正確比速度更加重要，陸續讀書並與現實做比對，便可以一直增長慧學。

我剛才已為您的妻子誦經，迴向她「手術順利，很快恢復健康」。

很高興真觀的文稿對令尊有用，但願他有大收穫。已公開的文檔皆可以打印流傳，未公開的文檔，也能打印，但僅限已報名的學員方能閱讀。「實證佛教入門」已編成紙本教材，與原來的電子檔案有些差異，要是您們還沒有，可以寫信來索取。祝 安好

真觀敬上

問：呂師還提過《梁皇寶懺》，末學還沒讀完此懺，待以後。

答：只要是大乘經論都可以。《梁皇寶懺》有十卷，現代人沒那麼多時間，所以大家可以改成〈普賢行願品〉。

## 十、不喜歡那個選項

問：我愛上一個學佛的女生，她卻很喜歡別人。我該怎麼對她？我該怎麼對我自己？

答：我猜您早知道該怎麼做，只是不喜歡那個選項而已。

## 十一、有特異功能的人一般不會無端攻擊人

問：呂師，末學有個問題，請您指教一二。這樣說吧，如果有人用功夫欺負人，比如用意念干擾，甚至致人昏厥一類的，有沒有什麼辦法保護自己呢？

答：有特異功能的人有他們的戒律，一般不會無端攻擊別人。即使真碰上這種事，龍天護法也會守護我們。所以，不用管這些事，只要不

斷提升戒定慧即可。

## 十二、利多於弊的布施福德

問：我想把家裡的書捐一些出去，又擔心書裡有不正確的觀念。那該不該捐呢？比如，有一套世界各國經典童話，像《拇指姑娘》之類，裡面對青蛙很鄙視，會不會教壞小朋友？

答：不要緊，利多於弊，仍然有布施的福德。

[回到目錄](#)

## 布告欄

實證佛教研究中心開設函授課程，歡迎大家報名。有意參加函授課程的朋友，請您先從「實證佛入門」開始，這門課是解釋《實證佛教導論》的重要內容，以培養三乘見道者為目的。這門課分為兩期，第一期的教材是以電子郵件寄送，當您閱讀完之後，若生起歡喜心，渴望閱讀全部的教材，便可報名第二期函授課程，那個時候我們會把全本打印的教材《實證佛教入門》郵寄給您。已經讀完《實證佛教導論》的朋友，可直接報名第二期函授課程。上完這門課之後，您可以考慮報名其他的經論課程。

正在講授的經論有《雜阿含經論會編》和《大般涅槃經》。《雜阿含經論會編》是《瑜伽師地論》和《雜阿含經》的合編，開這門課是期望能夠培養出有自學經典能力並且精通《雜阿含經》的人才。《大般涅槃經》是佛陀最後的遺教，闡述常、樂、我、淨涅槃四德，以及眼見佛性的義理，矯正流行的錯謬見解，讓學人避開學佛的誤區，直心進入大乘佛法的堂奧。目前正在《實證佛教通訊》連載的內容，比實際講授的進度滯後，報名這門課程的朋友可以聽到最新的錄音檔。

函授課程的教材和錄音檔放在 SkyDrive，僅限報名的學員個人聽聞及檢視，各人聞法因緣不同，請勿濫慈悲轉發給他人，徒增彼此的障礙。為了安全起見，每次下載的錄音檔以兩次（天）為限，聽完之後，必須徹底刪除自己電腦的檔案，才可以再下載其他的檔案。教材可以留下來參考，但請小心保管。故意盜法或因為過失而虧損如來，都是最嚴重的戒律，請謹慎守護。有些朋友雖然登錄進去，也看到文件的目錄，卻無法下載檔案；這通常是瀏覽器（IE, Firefox, Chrome 等等）的問題，您可以試著用其他的瀏覽器，應該就可以順利下載。

豆瓣網有一個秘密小組，稱之為「阿含教典研修實證小組」，這是學員討論區，必須已經報名第二期《實證佛教入門》的學員才可以參加。符合條件的學員，請在豆瓣網上登記一個帳號和匿稱，關注「[真觀](#)」，再發豆郵給真觀老師，表明自己的真實姓名，即可受邀加入秘密小組。秘密小組張貼的文字，除非特別標明，皆不得轉載和轉發；但部分問答會略作修改，公布在《實證佛教通訊》與大眾分享。

《實證佛教導論》簡體索引，已由嚴非語編製完成，歡迎大家利用，下載網址 <http://sdrv.ms/P0kaW1>。

「實證佛教入門」函授教材，有一部分檔案已公開，由吳箏錄製成聲音檔，陸續上傳中，下載網址 <http://sdrv.ms/U7g00G>，歡迎大家利用。

《禪宗的開悟與傳承》沒在大陸出版，但是內容和真觀老師的碩士論文《大慧宗杲禪師與宋代士大夫交游研究》差不多。下載網址如下：<http://sdrv.ms/NaZ08G> 以上訊息，請告知有興趣的朋友。

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啟 2013.03.10

[回到目錄](#)

## 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簡介

「實證佛教研究中心」是一個學術團隊，成立於 2009 年 3 月 21 日，我們從事的是教育和學術研究，而不涉宗教性的活動。學術研究雖然與實際修行不同，但是因為我們的研究是以實證為核心，所以與實際修行有密切的關係。思辨能力強的人，依實證佛教修學，可以很快證得聲聞初果和二果，其餘的人只要信心具足，能夠長期間思實證佛教的義理，也可以預期初果向（趨向於初果）的果位。已經發起菩提心的人，甚至有大乘見道的可能。

可以證果的法門，卻以學術團隊的形式出現，或許很難找到前例，不過我們還是想維持這個特點。這是因為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特別重視四依（依法不依人、依義不依語、依了義不依不了義、依智不依識）和三量（現量、比量、正教量），這和學術的方法論與認識論非常吻合。對我們來說，真相（現量）是最高的原則，而不是經典的義理（正教量）。

實證佛教研究中心提供了一個平臺，讓理性的朋友可以超越信仰的層次，理性探討生命和世界的真相。還有很多佛教徒，最初是以信心入門，當他們深入經教之後，逐漸發現信仰的侷限，開始尋求實證，盼望終極地解決煩惱與痛苦。對這些佛教徒而言，實證佛教可以做為他們進階的門徑。無論您是因為什麼原因而喜歡實證佛教，我們都期望您有收穫。

《實證佛教通訊》是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發行的不定期電子刊物，目前大約兩個月發一期，以後希望儘量增加發刊的密度，文稿的多少則不一定。《實證佛教通訊》歡迎大家賜稿，若是曾經刊載於其它刊物，或者曾張貼於網上，敬請注明。稿件的內容必須符合三乘見道的核心法義，本刊才會刊載，細部的內容，則由作者自負文責。來稿若經採用，將酌付稿酬。

實證佛教研究中心主要的工作是培養人才和學術研究。已經發表的專書有《禪宗的開悟與傳承》和《實證佛教導論》。正在撰寫中的專書有《實證佛教觀行法門》、《實證因明學》和《中國實證佛教源流史》。打算進行的研究有《印度實證佛教源流史》和《中國實證禪宗史》。只

要因緣許可，以上兩項工作將會進行到佛法滅盡為止。

培養人才的部分，主要是以網路函授的方式進行，我們也樂意接受短期或長期講學的邀請。網路函授課程都是免費的，但學員必須以真實的姓名和住址報名，並且承諾不將教材轉發給他人。我們不限制學員的資格，也不會以宗教上的戒律要求您，只是您必須知道，若有慢法、謗法或盜法的情況，參加函授課程不但沒有利益，反而有害。

實證佛教研究經常性的開銷是薪資、房租、旅費，以及各種雜支。目前因為經費不足，大部分的研究人員沒有辦法全職投入，甚至必須另外謀職，以致許多研究計畫陷於停頓。2011 年以前，大部分的經費來自至親好友，只有很少的比例是陌生讀者的贊助。如今陌生讀者的贊助款漸增，所以從 2012 年開始將贊助款公告於網絡上。原則上只公告日期和每筆的金額，但贊助人也可以要求公告姓名或別名。您若覺得我們的工作很有意義，歡迎您贊助經費。有意贊助者，請與真觀老師聯繫，電郵信箱 [real.observer@m2k.com.tw](mailto:real.observer@m2k.com.tw)，亦可直接匯款到：

中國農業銀行，6228481098044563875，呂真觀

中國工商銀行，6222023202031353013，呂真觀

招商銀行武漢分行漢陽支行，6225881276392098，呂真觀

支付寶，[real.observer@m2k.com.tw](mailto:real.observer@m2k.com.tw)，呂真觀

（以上帳號適用於大陸地區的匯款）

或

臺灣銀行城中分行，045004802724，呂真觀

（這個帳號適用於臺灣地區的匯款）

實證佛教研究中心 啟 2013.03.10

[回到目錄](#)

# 實證佛教通訊

第 6 期

發行人：呂真觀

編輯：實證佛教研究中心編輯組

E-Mail：[positivist.buddhism@m2k.com.tw](mailto:positivist.buddhism@m2k.com.tw)

出刊日期：2013 年 3 月 10 日

呂真觀的 SkyDrive

<http://sdrv.ms/MCROPq>

實證佛教通訊

<http://sdrv.ms/KJq7XJ>

本刊文章歡迎非營利性質的轉載、翻譯、引用，但請註明作者及出處。